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Yimikang Tech.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300249 证券简称：依米康 公告编号：2022-012

2021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49

股票简称：依米康

披露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华林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7,470,1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9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菀女士签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张菀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先生、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它相关文件。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依米康、本公司、本集团、上市公司	指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巨潮资讯网	指	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章程》	指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信永中和、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依米康软件公司、深圳龙控	指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依米康智能、智能工程公司、西安华西	指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依米康龙控软件、龙控软件、四川多富	指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腾龙资产	指	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延芯光	指	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腾龙资产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依米康信息服务	指	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依米康智云科技	指	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依米康管理	指	四川依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依米康智成	指	曲水依米康智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依米康智控	指	曲水依米康智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苏亿金、亿金环保	指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依米康冷元、上海冷元	指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平昌依米康	指	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川西数据	指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五八云科技	指	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VBT	指	VALUEBIOTECH S.R.L（意大利智能手术机器人技术研发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	指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桑瑞思	指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原公司全资子公司，现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数字经济	指	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

		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
数据中心	指	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建立标准化的电信专业级机房环境，为企业、政府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以及相关增值等方面的全方位服务。
云计算	指	英文名"cloud computing"，是分布式计算的一种，指的是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大数据	指	英文名"big 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讯。
5G	指	也称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外语缩写：5G，是4G之后的延伸，是具有高速率、低时延和大连接特点的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是实现人机物互联的网络基础设施。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英文缩写为AI。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指	集建筑、电气、安装、网络等多个专业技术于一体的计算机机房建设工程，包括装饰装修系统工程、供配电系统工程、空调和新风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系统工程以及消防系统工程等。
精密空调、精密温控设备	指	也称恒温恒湿空调，外文名 Precision Air Conditioner，是指能够充分满足机房环境条件要求的机房专用精密空调机。
精密环境	指	主要包括数据中心机房、医疗洁净场所及其他恒温恒湿环境，该环境要求温度、湿度、洁净度、气流分布、监控管理等各种环境状态具有高可靠性和保障性，能够24小时不间断安全可靠运行。
智能机柜	指	指具备智能恒温、智能恒湿、供电系统监测与控制、防入侵门禁及柜门状态监控系统、远程集中管控等功能的现代化智能型机柜。
动环监控	指	指针对各类机房中的动力设备及环境变量进行集中监控，即：动力环境监控。一套完善的综合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可以对分布的各个独立的动力设备和机房环境、机房安保监控对象进行遥测、遥信等采集，实时监视系统和设备、安保的运行状态，记录和处理相关数据，及时侦测故障，并作必要的遥控、遥调操作，适时通知人员处理；实现机房的少人、无人值守，以及电源、空调的集中监控维护管理，提高供电系统的可靠性和通信设备的安全性，为机房的管理自动化、运行智能化和决策科学化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物联网	指	英文名称“Internet of Things”，英文缩写为IoT。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

		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智慧城市	指	是指利用各种信息技术或创新概念，将城市的系统和服务打通、集成，以提升资源运用的效率，优化城市管理和服务，以及改善市民生活质量。
十四五规划纲要、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东数西算	指	“数”指数据，“算”指算力，即对数据的处理能力，东数西算是通过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将东部算力需求有序引导到西部，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促进东西部协同联动。
PUE	指	Power Usage Effectiveness 的缩写，电源使用效率，是数据中心消耗的所有能源与 IT 负载使用的能源之比，是评价数据中心能源效率的指标。
WUE	指	Water Usage Effectiveness 的缩写，水资源使用效率，是数据中心消耗的总用水量与 IT 设备能源之比，以升/千瓦时计算。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Internet Date Center）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的缩写，又称 PPP 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A 股、人民币普通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依米康	股票代码	300249
公司的中文名称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依米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imikang Tech.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M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菀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mk.com.cn		
电子信箱	yimikang@ymk.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晓静	吴慧敏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电话	028-85185206	028-85977635
传真	028-82001888-1 转 8027	028-82001888-1 转 8027
电子信箱	hexj@ymk.com.cn	wuhm@ymk.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88 号中航国际广场 B 栋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 王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448,954,285.94	1,345,760,248.92	7.67%	1,179,354,90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200,142.17	-166,013,357.91	118.19%	3,278,23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464,757.53	-186,956,485.56	114.16%	-29,275,44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02,919.44	-16,821,564.74	160.06%	34,695,68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0	-0.3795	118.18%	0.0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0	-0.3795	118.18%	0.0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6%	-23.64%	28.40%	0.4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868,847,944.19	2,884,136,561.37	-0.53%	2,811,358,81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9,893,874.58	619,366,948.66	4.93%	784,875,842.2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1,220,389.44	340,996,621.01	388,193,897.23	478,543,37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5,925.55	-8,816,257.31	11,085,637.26	-1,045,16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88,358.17	-8,738,074.19	7,716,783.74	397,68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82,509.80	5,892,257.90	-1,017,049.47	30,610,220.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12,100.40	6,298,414.88	-320,275.40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9,168.51	14,738,504.40	13,893,890.01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之“51、递延收益”和“84、政府补助明细”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0,111.50	139,359.73	1,934,543.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江苏亿金收取客户延期付款利息
债务重组损益	488,449.18	648,163.09	6,640,534.51	主要系报告期内债务重组利得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4,757.45	-87,970.83	15,177,842.61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00.00	950,000.00		系子公司江苏亿金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款项在本期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1,179.92	-121,409.55	-2,503,454.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588.25	22,012.54	944,449.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1,466.57	1,599,921.53	1,324,950.00	
合计	3,735,384.64	20,943,127.65	32,553,681.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35,230.2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包括信息数据领域及环保治理领域，并战略聚焦信息数据领域。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

（一）信息数据领域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基本情况和发展阶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指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对信息进行生产、收集、处理、加工、存储、运输、检索和利用，并提供信息服务的业务活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据工信部文件，“十三五”期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顶层设计持续加强，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产业规模效益快速增长，综合竞争力实现新的跃升。“十三五”规划指标基本完成：业务收入从2015年的4.28万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8.16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达13.8%，占信息产业比重从2015年的28%增长到2020年的40%；利润总额从2015年的5,766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10,676亿元，年均增长率 13.1%，占信息产业比重从2015年的51%增长到2020年的64%。

（1）2021年11月30日，工信部印发《“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指出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提出“十四五”时期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要实现“产业基础实现新提升、产业链达到新水平、生态培育获得新发展、产业发展取得新成效”的“四新”发展目标。

（2）2022年1月12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大力推进数字经济发展，预期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由2020年的7.8%增长至10%，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由2020年的8.16万亿元增长至14万亿元。

综上，“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2002年成立之初专注于精密环境可靠、高效、节能热管理技术和应用，为数据中心和精密环境提供关键制冷设备，是行业内首家A股上市公司。随着信息化到数字化技术应用，客户对数据中心的需求已不仅仅停留在精密空调等关键设备层面，更需要把关键设备作为数据中心系统搭建的基础及核心考虑因素之一，从而构建智能、联动、绿色、全面、可感知的整体数据中心体系，数据中心行业上游的竞争逐渐从基础设施的竞争发展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的竞争。

公司通过二十余年的行业积累，凭借对行业耕耘及客户场景的深度理解，全面推进“解决方案驱动”模式，构建了以精密空调等关键设备为基础，并外延覆盖数据中心云边端基础设施架构设计、集成、总包服务，动环监控和DCIM软件，智慧运维、节能升级改造、智慧节能等服务的完整业务生态，形成数字基础设施产业的关键设备、工程技术、物联软件、智慧服务的四驱动全产业链布局，发展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以绿色节能的解决方案技术和智能优质可靠的服务，为客户提供系统安全可靠、节能高效、一站式的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持续助力客户数字化转型。

3、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信息数据领域的重大影响

当前，随着5G、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加速融合，数字经济蓬勃发展，数据中心云边端作为各个行业算力、存储的物理载体，已成为经济社会运行不可或缺的关键基础设施，在数字经济发展中扮演至关重要的角色。受新基建、网络强国、数字经济、绿色算力及碳达峰、碳中和、东数西算等国家政策影响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的驱动，数据中心产业将持续高速发展。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数据中心产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政策导向
2020.12	发改委、网信办、工信部、能源局《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全国范围内数据中心形成布局合理、绿色集约的基础设施一体化格局。东西部数据中心实现结构性平衡，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降到1.3以下。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水平显著提高，使用率明显提升。
2021.2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加快信息服务业绿色转型，做好大中型数据中心、网络机房绿色建设和改造，建立绿色运营维护体系。

20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p>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远景目标。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强化算力统筹智能调度，建设若干国家枢纽节点和大数据中心集群，建设E级和10E级超级计算中心。</p>
2021.5	发改委、网信办、工信部、能源局《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	<p>加强统筹。加强数据中心统筹规划和规范管理，开展数据中心、网络、土地、用能、水、电等方面的政策协同，促进全国范围数据中心合理布局、有序发展，避免一哄而上、供需失衡。</p> <p>绿色集约。推动数据中心绿色可持续发展，加快节能低碳技术的研发应用，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数据中心能耗。加大对基础设施资源的整合调度，推动老旧基础设施转型升级。</p> <p>自主创新。以应用研究带动基础研究，加强对大数据关键软硬件产品的研发支持和大规模应用推广，尽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大数据全产业链自主创新能力。</p> <p>发展思路：统筹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根据能源结构、产业布局、市场发展、气候环境等，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以及贵州、内蒙古、甘肃、宁夏等地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引导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国家枢纽节点之间进一步打通网络传输通道，加快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提升跨区域算力调度水平。</p>
2021.7	工信部《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p>用3年时间基本形成布局合理、技术先进、绿色低碳、算力规模与数字经济增长相适应的新型数据中心发展格局，并明确“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布局优化行动、网络质量升级行动、算力提升赋能行动、产业链稳固增强行动、绿色低碳发展行动、安全可靠保障行动”六大重点行动。</p> <p>到2021年底，全国数据中心平均利用率力争提升到55%以上，总算力超过120 EFLOPS，新建大型及以上数据中心PUE降低到1.35以下。</p> <p>到2023年底，全国数据中心机架规模年均增速保持在20%左右，平均利用率力争提升到60%以上，总算力超过200 EFLOPS，高性能算力占比达到10%。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规模占比超过70%。新建大型及以上数据中心PUE降低到1.3以下，</p>

		严寒和寒冷地区力争降低到1.25以下。国家枢纽节点内数据中心端到端网络单向时延原则上小于20毫秒。
2021.12	发改委、网信办、工信部、能源局《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 推动数据中心和5G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p>到2025年，数据中心和5G基本形成绿色集约的一体化运行格局。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明显提升，全国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降到1.3以下，国家枢纽节点进一步降到1.25以下，绿色低碳等级达到4A级以上。全国数据中心整体利用率明显提升，西部数据中心利用率由30%提高到50%以上，东西部算力供需更为均衡。5G基站能效提升 20%以上。</p> <p>数据中心、5G 能耗动态监测机制基本形成，综合产出测算体系和统计方法基本健全。在数据中心、5G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基础上，全面支撑各行业特别是传统高耗能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助力实现碳达峰总体目标，为实现碳中和奠定坚实基础。</p>
2022.1-2	发改委、网信办、工信部、能源局联合印发通知，8个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和10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完成批复	<p>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启动。</p> <p>按照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布局，8个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将作为我国算力网络的骨干连接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开展数据中心与网络、云计算、大数据之间的协同建设，并作为国家“东数西算”工程的战略支点，推动算力资源有序向西转移，促进解决东西部算力供需失衡问题。</p> <p>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大力推进“东数西算”工程实施，推动各枢纽节点尽快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推进机制，明确责任部门，细化时间表、路线图。强化数据中心绿色发展要求，在建设模式、技术、标准、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方面进一步挖掘节能潜力，推进“以大换小”，促进节能降碳，推动更多数据中心向可再生能源更富裕的西部转移。同时，加强网络、电力、用能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力度，围绕枢纽节点布局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互联网骨干直连点等网络设施，视情协调安排能耗指标予以适当支持。推动各枢纽节点制定切实有效的政策措施和改革举措。</p>
2022.2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	1、同意在成渝地区启动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

同意成渝地区启动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的复函》	<p>纽节点。</p> <p>2、成渝枢纽要充分发挥本区域在市场、技术、人才、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发展高密度、高效率、低碳数据中心集群，提升数据供给质量，优化东西部间互连网络和枢纽节点间直连网络，通过云网协同、云边协同等优化数据中心供给结构，扩展算力增长空间，实现大规模算力部署与土地、用能、水、电等资源的协调可持续。</p> <p>3、成渝枢纽规划设立天府数据中心集群和重庆数据中心集群。其中，天府数据中心集群起步区为成都市双流区、郫都区、简阳市。重庆数据中心集群起步区为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新城、西部（重庆）科学城璧山片区、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两个数据中心集群，抓紧优化算力布局，平衡好城市与城市周边的算力资源部署，做好与“东数西算”衔接。</p> <p>4、天府、重庆数据中心集群应符合新型数据中心发展要求，尽快启动起步区建设，逐步落地重点建设项目。项目建设主体原则上为数据中心相关行业骨干企业，支持发展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建设内容涵盖绿色低碳数据中心建设、网络服务质量提高、算力高效调度、安全保障能力提升等，落实项目规划、选址、资金等条件。</p> <p>5、天府、重庆数据中心集群应抓紧完成起步区建设目标：数据中心平均上架率不低于65%。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指标控制在1.25以内，可再生能源使用率显著提升。网络实现动态监测和数网协同，服务质量明显提升，电力等配套设施建设完善，能高质量满足“东数西算”业务需要。形成一批“东数西算”典型示范场景和应用。安全技术、措施和手段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p>
-------------------------------	---

上述产业政策为数据中心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提供了明确的发展指引，促进了行业健康有序的发展。数据中心作为重要的算力基础设施和数字经济发展重要支撑，在推进经济“数字化”和“绿色化”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未来发展向好：

（1）数据中心绿色节能化趋势将推升基础设施产业需求

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信息，截至目前，我国数据中心规模已达500万标准机架，算力达到130EFLOPS（每秒一万三千亿亿次浮点运算）；随着数字技术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持续渗透，全社会对算力需求仍十分迫切，预计每年仍将以20%以上的速度快速增长。

“东数西算”规划的集群将承载算力枢纽内的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建设，针对每个集群的起步区建设，国家均确立了具体的发展目标：数据中心平均上架率不低于65%，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成渝枢纽的数据中心PUE控制在1.25以内，其余枢纽则控制在1.2以下。

据IDC统计，2021年我国数据中心平均上架率为50.07%，除华东、华南、华北地区达65%以上，其余地区大多不足40%，算力资源结构不均衡；平均PUE在1.49，仅华北、华东、东北地区低于平均水平，整体仍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根据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发布的《绿色数据中心白皮书2020》指出，我国超大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率（PUE）为1.46，部分优秀绿色数据中心PUE可达1.2-1.3，但目前我国数据中心能耗总量仍在高速增长。

随着数据中心建设规模与收入规模的不断增长，更高标准的规范、开放、模块化和绿色节能的运作、新能源和数据中心建设将是未来数据中心发展的方向。数据中心能耗要求的不断提高，必然要求数据中心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精密空调的性能高低，以及供电、气流、通道等系统的集成建设将会直接影响数据中心的能耗指标。技术上，绿色、节能、低碳将成为数据中心硬性指标，智能运维、精细化运营将得到更多应用。因此，精密空调、系统集成、动环监控及智慧运维等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产业将在数据中心绿色节能发展的理念下迎来发展机遇，特别是节能技术领先的厂商具有更大的发展前景。

（2）“东数西算”工程将带动数据中心产业链发展

“东数西算”中的“数”指数据，“算”是算力，即对数据的处理能力，“东数西算”是通过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将东部算力需求有序引导到西部，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促进东西部协同联动。

由于数据中心对网络依赖性强，因此主要布局于网络节点普遍集中的北上广等一线城市，但随着数据中心大规模建设受制于东部地区能耗指标紧张、电力成本高昂等因素，且西部地区网络带宽小、跨省数据传输费高等瓶颈，国家部署的“东数西算”即是围绕数据中心重构网络格局的顶层设计，同时引导算力资源有序向西转移，从而解决东部不足、西部过剩的局面。

“东数西算”作为国家战略工程，对数据中心产业链进行分类、分级的管理，完善供给配置基础设施，从需求端进一步引导格局优化和产能增加，对数据中心产业的发展起着重要的长期拉动作用；对于东部是格局优化，对于西部是增量需求，对于存量是优化升级、优胜劣汰；未来，新增资源以及存量升级后的资源，都会围绕大型枢纽进行布局，将带动数据中心产业链的发展。

4、客户所处行业的情况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拥有覆盖数据中心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四位一体的基础设施全产业链布局，为客户提供绿色节能、智能集成、智慧运维的整体服务，技术及产品广泛服务于互联网、政府、运营商、金融、能源、军工、电力、公安、交通、医疗、教育、民生等诸多下游产业。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5G技术等信息化技术的蓬勃发展，随着数字经济的深入推进并提升到国家战略层面，越来越多的行业被纳入到信息化进程及数字化转型之中，公司客户的信息化、数字化需求及自发性需求逐年增长，市场容量和规模也在逐步扩大。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是客户业务数字化转型成功的基础，也是国家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抓手，各行业信息化进程的提速，将带动公司信息数据领域主营业务的需求提升，业务开拓取得重要保障，并将持续受益。

（二）环保治理领域

近年来，国家对环境治理、节能减排的要求日趋严格，将环境保护与治理工作作为社会发展的重要内容，污染物排放控制政策和市场调控政策等相关政策相继出台，环保行业作为战略型新兴行业得到足够的重视。《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了包含“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13.5%、18%，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森林覆盖率提高到24.1%，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在内的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目标，将“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等纳入行动纲要。随着“十四五”规划的开启，以及后续一系列环境政策的出台/调整，污染防治、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等环境问题将得到改善。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具有多年从事大气污染治理的历史，具备对除尘、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治理等多项环境治理的先进技术，同时开发了针对冶金行业的中低温SCR脱硝、烟气消白、SDS干法脱硫等新兴大气污染治理技术，并开发了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系统装备工艺技术，江苏亿金技术优势的提升结合环保运营系统集成服务的能力，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获得持续发展的机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业务包括信息数据及环保治理两大领域，近年来，公司沿着战略聚焦信息数据

领域的规划，坚定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优秀服务商，对信息数据领域进行深耕及核心布局，并已于2020年完成医疗健康领域业务的剥离，逐步实现从多元化战略向聚焦战略的转型。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4,895.43 万元，同比增长7.67%；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3,020.01 万元，同比增长118.19%，实现业绩扭亏为盈。其中信息数据领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5,112.5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93.36万元。

（一）信息数据领域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在信息数据领域系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依托数据中心全产业链的覆盖，通过旗下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四大板块对应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各个节点，提供产品、解决方案、总包建设及运维服务。

公司信息数据领域四大业务可为数据中心产业链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如下：

业务类别	提供的产品、服务
关键设备	云数据中心、通信/信息机房、边缘数据中心、基站等精密环境所需的精密空调、微模块、UPS电源、冷通道、磁悬浮冷水机组等设备
智能工程	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整体设计、布局、集成、预制化、总包等服务
物联软件	数据中心动环监控、能源管理、DCIM系统等软件、智能巡检机器人、智慧园区
智慧服务	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智慧乡镇、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等服务

（1）关键设备：关键制冷，助力零碳未来

公司在精密温控设备领域具有行业领先研发能力，具备先进的数据中心节能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和能力，并且率先储备了管理WUE值和液冷的先进技术。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先进制造基地，获评工信部2025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及国家绿色工厂称号。

面对“零碳未来”，公司近年来以技术为驱动，创新研发并推出氟泵节能型精密空调、直流变频列间空调、列间变频泵节能空调、全变频氟泵节能机组、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氟云系列氟泵节能间接自然冷却产品、双变频房间级机组、凌云系列双冷源机房空调、双动力源泵节能空调、高密散热直流变频机房空调、润云系列恒湿机组、凌云系列风冷模块机房空调、边云系列小型机房精密空调、易云R系列智能机柜、液冷技术等一系列创新性关键制冷、节能型产品，可有效满足不同地域、不同规模数据中心客户对机房节能降耗的转型需求，为数据中心提供降低PUE的绿色运营之道。其中，“高热密度数据中心绿色节能列间空调研发”取得省科学技术厅科技成果登记，项目成果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动力热管空调

机组”荣获云计算中心科技卓越奖；“智能多模间接蒸发制冷技术”成功斩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大奖；墨云间接蒸发冷却机组通过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并荣膺“2020年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润云系列恒湿机、凌云系列风冷DX空调揽获数据中心创新产品和数据中心用户满意产品两大殊荣。

本报告期，公司凭借高效可靠的产品和优异的政府采购佳绩，荣膺“2020年度全国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是公司连续四年蝉联、累计六次获得该荣誉；公司参编的《数据中心蒸发冷却空调设备》团体标准正式发布；房间级模块化全变频节能空调荣获《中国制冷空调行业低碳认证证书》；《湿膜加湿最佳喷淋效率测量和修正的方法和系统》取得发明专利证书；自主研发的“间接蒸发冷系统”及“直流变频节能技术”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1)》，连续两年登榜工信部节能技术产品推荐目录，相关产品应用案例入选《国家通信业节能技术产品应用指南与案例(2021)》，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提供可行可效的节能技术应用借鉴；依托集团软件和架构、集成以及智慧服务能力，致力成为暖通技术、动环软件、数据中心整体架构领先的关键制冷解决方案制造商。

(2) 智能工程技术：预制化建设，实现快捷部署

公司坚定在高行业壁垒的智能工程领域发展及壮大，致力于为客户打造高标准、高品质、高效率的数据中心精品工程。如今，以预制化为特征的数据中心快速部署已成为数据中心业务发展的重要趋势，公司拥有数据中心前期咨询、规划设计、总包实施、运营维护、系统优化、以及协同集团资源成为关键设备和数据中心软件技术解决方案领先的完整解决方案能力，公司打造的预制化数据中心有效降低了人工需求，不仅能大幅缩短建设工期，流水线式的生产方式更能有效保证工程质量，大幅提升数据中心可靠性。

公司拥有全面的数据中心资质及服务能力，凭借完善的技术优势、精锐的设计实施团队、铁打的交付能力，发展至今先后承接了多个上亿元的大型数据中心、控制中心、智慧服务等建设项目，形成覆盖IDC、政府、金融、文化、科研、制造业、教育、医疗卫生、交通、通信、能源等行业的庞大客户基础，在北京、成都、重庆、南宁、安徽等地打造了多个数据中心标杆项目，公司参与建设的川西数据中心、万国数据成都数据中心均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等六部门联合确定的2021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

本报告期，智能工程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金额约2.49亿元；签订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1.23亿元；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

产业园一期项目西区机电工程，是继2020年公司首次中标该产业园东区机电工程后再次中标，继续献礼长三角全新数字科技中心建设；完成南宁远洋大数据中心、北京房山光环新网数据中心、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的交付；完成马鞍山大数据项目设备的单机试运行工作。

（3）物联软件：智能化运维，构建数字大脑

依米康软件作为专注于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智慧城市及物联网行业应用的解决方案及综合服务提供商，深耕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多年，形成了数字化运维的方法论及多场景的实践，迄今已为包括三大运营商、政务、金融、互联网、医疗、教育等不同领域的2,000余家行业客户，提供了包括Centralink数据中心智能管理系统平台、智能巡检机器人、iADU机柜资产监测单元、AI节能平台及面向站点的EdgeLink边缘节点管理系统与智能温度控制单元等一系列高标准智慧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实现数据中心“人、事、物”的有机协同和数字化决策，实现数据中心运维的规范化管理。

依米康软件主编或参编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技术白皮书》《数据中心监控系统技术白皮书》已对外发布，为数据中心行业的健康发展做出持续性贡献，公司物联软件业务正成为依米康集团先进技术突破及系统性实现集团向智慧业务升级的重要驱动力。

本报告期，公司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思维创造产品，执行“强化客户黏性”的大客户策略，将公司产品特色与客户自身特点紧密结合，量身定制符合客户需求的差异化软件产品，满足客户“集中化运维、一体化管理、智能化分析、流程化控制”的全数字化支撑平台系统解决方案需求；由CDCC数据中心工作组牵头组织、依米康软件与国内多家设计院、数据中心及机器人厂家共同参与编制的《数据中心巡检机器人应用技术白皮书》正式发布；“数据中心资产管理技术”荣获数据中心科技成果奖。

依米康软件将依托集团对数据中心关键设备沉淀多年的技术和经验、以及通过智能工程技术对数据中心架构和建设实施客户需求，结合自己的软件技术能力，持续积极探索智能运维的应用，协力探索数据中心智能化、低碳数据中心业务。

（4）智慧服务：数字运营，开启服务价值

公司智慧服务业务在充分满足客户传统服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云计算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关键设备云平台模式、智慧乡镇无忧服务及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提供基于基础设施产品级的维保、基础运维、系统代维、BOT服务、绿色机房节能改造的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降低数据中心能耗、提升能效。

本报告期，智慧服务除为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客户提供优质的智慧服务外，

还实现由部门制到独立法人制的跨越，并明确了“开拓‘数字链路’中的全面服务价值，争做数字运营服务提供商和能源管理专家”的定位及发展战略。报告期内，智慧服务重点完成了智能服务产品研发与执行模型、服务执行体系的资源重组、服务市场营销、服务销售体系的建设；业务结构的全新变化，将助力公司提升重点客户的服务能力，打造业内领先的服务体系，从而提升数据中心资源使用率。

2、主要经营模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经营模式上主要有两个特点。

第一，核心技术是行业发展的驱动力，本行业市场为充分竞争市场，下游用户主要集中于通信、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用户大多以供应商技术水平为核心评判标准，结合产品价格、质量、品牌、经营规模、资信情况等方面进行供应商选择。

第二，研发和生产方式与市场需求相适应，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品研发与生产具有高技术、综合性、多样化的特点，一般根据市场整体情况与用户的定制需求，开展前沿产品开发、订单产品生产、用户需求集成等经营活动，进而获得用户合格供应商认证，形成良性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1）采购模式

公司与关键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采购合作关系，搭建了采购供应链管理平台，对采购材料的质量、价格、交货和服务方面进行了系统化的管理。在关键材料的控制上，公司把供应商管理作为采购管理的重点，具体如下：

1)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通过严格执行供应商认证程序，来确定供应商的品牌、资信、质量控制能力、交货能力和服务水平，以选择行业具有品牌优势的供应商进行合作。

2) 在质量方面，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质量技术协议，通过技术合作、质量过程控制、质量持续改进等措施，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另外，公司和供应商之间还采取技术合作、技术人员驻点的方式来解决产品技术、工艺和质量问题，确保材料的高品质。

3) 在交货方面，公司与供应商采取了有效措施来保证关键材料的交货期，包括营销月度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存货管理、供应商备货等。

（2）生产或服务模式

1) 精密环境制冷方案

公司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订单统一安排生产计划，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统一的质量检验；同时，公司开展全面质量管

理，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努力提高产品性能。

2) 智能工程业务

公司智能工程业务模式主要为整体解决方案的一体化服务，一般先了解用户的基本情况，然后根据用户要求进行整体解决方案的规划和设计，在获得有关专家评审后开始组织实施。在整个实施过程中，项目组对每个环节都进行质量控制，并在竣工后进行指标测定。

(3) 销售模式

公司关键设备、物联软件及智慧服务等业务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获取订单，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采取参与包括运营商、第三方数据中心、政府、金融、银行、交通、电力、能源等客户在内的集中采购并以公开招投标方式开展销售；经销模式则主要通过全国各地授权经销商、战略合作伙伴和项目经销商实现销售。公司智能工程业务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

3、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随着研发实力的持续强化与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基于对市场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与用户需求的精准把握，公司在技术研发、用户合作及业务拓展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始终注重行业核心技术的开发与积累，并逐渐形成自身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已获得百余项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精密机房空调绿色设计平台建设”“墨·云系列多模制冷智能机组”等多个项目及技术获得国家级认定；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用户合作方面，公司凭借自身扎实的专业积累与优质的品控，与诸多优质用户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合作关系，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声誉得以进一步的提升。公司是行业内唯一连续11年入围中央政府采购名录企业，多次荣获“政府采购机房空调首选节能品牌”；公司是三大运营商多年的主要集采供应商；是工商银行“机柜及通道封闭”三年内唯一供应商；公司与互联网头部企业、知名科技公司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基于精密空调产品线的完善，结合自身系统集成、运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积累，不断优化信息数据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是行业内少有的产业布局横跨精密空调、系统集成和运营管理等专业领域的企业。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信息数据领域的政策和市场都发生了积极变化，在政策方面，国家推动数据

中心绿色节能发展，在市场方面，数据中心配套业务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2021年公司业绩扭亏为盈，除外部环境的持续改善外，更重要的是公司战略目标清晰，坚定不移聚焦数字基础实施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整合利用集团信息板块四大业务线核心竞争力解决持续变化的客户诉求，优化管理模式等内部因素驱动公司业绩真正成长。

（1）明确的发展目标

公司已于2020年完成医疗健康领域业务的剥离，逐步实现从多元化战略向聚焦信息数据领域战略的转型，为稳步实现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目标，确保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发展方向，公司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行业搭建了数据中心关键系统设备智能制造、设计与集成总包、动环监控与DCIM、物联网与AI算法平台、智慧服务和数据中心迭代升级服务四条业务线，四条业务线在技术、系统解决方案、市场和渠道等方面全面协同，从而实现产业链的贯通经营。

得益于公司各行业客户积累，公司把握市场变化，在深入了解用户需求痛点的基础上进行针对性开发，公司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已与用户的关键业务系统结合成有机整体，与大批优质客户形成了稳定合作关系。随着客户信息化建设程度的不断加深，业务系统业务复杂度、业务规模和数据容量的快速增长，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增长提供了基础。

（2）扎实的交付能力

受新冠肺炎疫情反复震荡，国际紧张局势愈演愈烈，面对可能出现的关键材料紧缺、大宗原材料涨价、物流受限等困难，公司根据时事变化，坚持将交付能力打造为企业核心竞争力。贯穿资金保障、物料保障、生产保障、物流保障、服务保障等每个环节，公司通过优化管理、提升关键岗位人员专业技能、改进流程工艺等有效措施，提升产品交付效率，保障重要客户及重大项目的顺利交付，助力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及时保质量的交付是提升客户满意度的关键因素，也是公司业内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二）环保治理领域

在环保治理领域，公司是除尘、脱硫、脱硝等大气污染防治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及服务的综合性环境服务商，拥有大气超净排放治理方面先进技术，并将业务拓展到城市垃圾综合治理等领域。

公司在原有的EPC、BT、BOT的商业模式中，积极摸索拓展，已从项目设计、实体制造、工程管理能力的总包建设商业模式，向同时具备运营服务能力、提供一体式服务的系统集成商转变，产品及业务广泛地应用于钢铁、有色金属冶炼、电力、化工、垃圾资源化处理等诸

多行业。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整体解决方案领导者，公司基于深刻的行业洞察和实践经验，敏锐把握市场变革趋势和客户需求，拥有覆盖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四位一体的全产业布局，以不断创新的全生命周期服务为数据中心、机房、边缘数据中心、基站及智慧城市等领域客户提供先进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业链协同的业务模式能有效响应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全生命周期过程中的每一项细微需求，为用户提供完整、高效的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实现“4个1大于4”（四个业务公司协同大于四）的战略指标；整体解决方案提升智能工程系统集成成本优势，系统集成反哺整体解决方案的良性协同，物联软件及智慧服务推进产品及业务不断创新，共同推进四大业务高质量稳定运营；同时，由于客户在数据中心建设的各个环节均与公司紧密联系，可以进一步增强用户黏性，提高公司竞争力。

（二）智能制造管理优势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精密空调研发制造与数据中心等信息数据行业服务经验，专业基础扎实，管理经验丰富。公司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加大对智能制造的投入，积极调整生产管理体系，快速响应需求端个性化、全面化的发展趋势。同时，公司注重人才梯队的建设，建立健全了人才培养体系，构建了完善的研发、运营管理和市场营销团队，为用户提供高标准的产品与服务。

（三）持续的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

技术研发是信息与技术服务行业的核心驱动力，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致力于技术研发的突破与创新，打造以专家为核心的研发团队，配置先进的研发软件、硬件和实验中心，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拥有成都、深圳、上海3个研发中心，技术中心获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公司主编、参编的国家标准《云计算数据中心基本要求》（GB/T 34982-2017）、《通讯基站用单元式空气调节机》（GB/T）、《计算机和数据处理机房用单元式空气调节机》（GB/T 19413）获得国标委批准发布；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获得194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8项）、191项软件著作权，CCC产品认证近47项，节能产品认证近45项，形成了明显的技

术领先优势。公司所拥有的产品/技术所取得的成果及荣誉铸就了依米康品牌，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良好的客户口碑与品牌认可度

公司从以精密空调创业并上市的企业，到现在致力于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绿色解决方案服务商，始终坚持“品牌经营”理念。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经验和客户资源积累，将步子迈向信息数据领域纵向产业链，构建了以数据中心为核心的信息数据领域全产业链的贯通经营，已形成专业整体解决方案品牌优势。公司与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具有不可比拟的优势，良好的信任基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赢得了客户，打响了口碑。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专业性和综合性较强，品牌认可度是用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决定因素。经过多年的耕耘，公司已在行业内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高质量、可信赖的依米康品牌获得了广泛的赞誉和市场认可，具有一定品牌优势。

（五）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具有二十余年的数据中心服务经验，凭借良好的产品技术与服务质量，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公司是行业内唯一连续11年入围中央政府采购名录的企业，也是三大运营商的主要集采供应商、公司与互联网巨头和诸多行业头部企业建立了良好持续的合作，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优势，形成了较强的示范效应，拥有规模效应带来的供应链成本优势。数量众多且优质的客户资源，使得公司的推广新技术、应用新产品、提供新服务时更容易被市场接受。

公司拥有完善的市场和营销渠道，建立了渠道营销和大客户协同开发体系。未来公司将依托并充分完善现有营销渠道，进一步加强客户开发，巩固客户资源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48,954,285.94	100%	1,345,760,248.92	100%	7.67%
分行业					
信息数据领域	1,177,721,724.94	81.28%	1,102,817,183.40	81.95%	6.79%
环境治理领域	271,232,561.00	18.72%	196,231,440.21	14.58%	38.22%
医疗健康领域			46,711,625.31	3.47%	-100.00%
分产品					
ICT 领域产品	1,177,721,724.94	81.28%	1,102,817,183.40	81.95%	6.79%
环境治理领域产品	271,232,561.00	18.72%	196,231,440.21	14.58%	38.22%
医疗健康领域产品			46,711,625.31	3.47%	-100.00%
分地区					
东北区	45,081,048.11	3.11%	9,035,185.67	0.67%	398.95%
华北区	579,407,135.50	39.99%	150,637,282.13	11.19%	284.64%
华东区	327,033,570.62	22.57%	338,631,078.83	25.16%	-3.42%
西北区	19,331,194.19	1.33%	98,181,672.69	7.30%	-80.31%
西南区	358,463,477.55	24.74%	587,020,449.53	43.62%	-38.94%
中南区	119,637,859.97	8.26%	162,254,580.07	12.06%	-26.2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90,023,032.86	82.13%	1,158,676,234.95	86.10%	2.71%
分销	258,931,253.08	17.87%	187,084,013.97	13.90%	38.4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1,220,389.44	340,996,621.01	388,193,897.23	478,543,378.26	139,895,911.46	424,777,383.08	366,336,662.91	414,750,29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5,925.55	-8,816,257.31	11,085,637.26	-1,045,163.33	-39,791,025.49	9,810,420.63	-35,052,327.03	-100,980,426.0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信息数据领域	1,177,721,724.94	943,900,152.23	19.85%	6.79%	-0.46%	5.84%
环保治理领域	271,232,561.00	251,074,362.01	7.43%	38.22%	44.48%	-4.01%
分产品						
ICT 领域产品	1,177,721,724.94	943,900,152.23	19.85%	6.79%	-0.46%	5.84%
环境治理领域产品	271,232,561.00	251,074,362.01	7.43%	38.22%	44.48%	-4.01%
分地区						
华北区	579,407,135.50	483,677,954.31	16.52%	284.64%	261.74%	5.28%
华东区	327,033,570.62	271,223,878.76	17.07%	-3.42%	-9.60%	5.67%
西南区	358,463,477.55	307,416,840.31	14.24%	-38.94%	-37.28%	-2.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信息数据领域	销售量	台	12,611	12,858	-1.92%
	生产量	台	12,910	13,056	-1.12%
	库存量	台	758	459	65.14%
环保治理领域	销售量	台	43	39	10.26%
	生产量	台	44	40	10.00%
	库存量	台	5	4	25.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库存量增加主要系大型项目备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一销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款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	项目进展是否达到计划进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的原
------	----------	------	------	--------	--------	--------	------	---------------	--------------	--------------	--------------

								件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大风险	或预期	因
1#云计算中心等7项（房山绿色云计算数据中心）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	北京德信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602,590,754.88	数据中心总包	1#楼、2#楼完工、3#楼完工、7#楼（原4#楼）施工中	213,326,609.47	484,508,192.57	500,980,910.95	否	否	是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ICT 领域	产品成本	335,801,253.50	35.58%	285,998,970.24	30.16%	17.41%
ICT 领域	工程施工	535,270,347.25	56.71%	588,861,850.57	62.10%	-9.10%
ICT 领域	软件服务成本	53,261,993.64	5.64%	62,292,171.37	6.57%	-14.50%
ICT 领域	智慧服务成本	7,439,556.85	0.79%			
ICT 领域	其他成本	12,127,000.99	1.28%	11,105,199.46	1.17%	9.20%

2021年11月，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2021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其中指出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2020年营业成本中产品成本追溯调整11,221,915.11元，调整后为285,998,970.24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ICT 领域-产品成本	335,801,253.50	35.58%	285,998,970.24	30.16%	17.41%
ICT 领域-工程施工	535,270,347.25	56.71%	588,861,850.57	62.10%	-9.10%
ICT 领域-软件服务成本	53,261,993.64	5.64%	62,292,171.37	6.57%	-14.50%
ICT 领域-智慧服务成本	7,439,556.85	0.79%			
ICT 领域-其他成本	12,127,000.99	1.28%	11,105,199.46	1.17%	9.2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92,818,794.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8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13,326,609.47	14.72%
2	客户二	211,530,405.14	14.60%
3	客户三	130,078,979.01	8.98%
4	客户四	90,377,320.62	6.24%
5	客户五	47,505,480.18	3.28%
合计	--	692,818,794.42	47.8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3,849,505.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8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6,304,600.28	4.84%
2	供应商二	38,538,042.73	3.31%
3	供应商三	34,986,474.80	3.01%
4	供应商四	27,020,000.00	2.32%
5	供应商五	27,000,387.45	2.32%
合计	--	183,849,505.26	15.8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9,632,322.06	89,570,611.12	-11.10%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80,434,095.15	83,935,753.53	-4.17%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34,075,369.66	39,418,581.76	-13.56%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58,291,019.23	61,468,069.89	-5.17%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物联网数据通讯网关	1、物联智通数据通讯网关是一个一体化、安全、高效、稳定的连接平台，有利于边缘端快速实现“设备-设备”、设备-本地用户应用”、设备-云服务”之间可靠、高并发的数据通信中间层硬件。不仅可以实现设备之间的互动、设备的数据上报和配置下发，还可以基于 AI 引擎和云产品打通，方便快捷地实现将具有感知、监控能力的各类采集、传感器、控制板等海量设备数据的存储、互通互联、协调管理以及智能分析。硬件采用采用嵌入式工业网络处理器 Cortex-A9，自主设计底板，根据不同业务场景，可以自由定义串口、DI、DO、CAN 口、以太网、和无线通信接口的数据；2、使用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和高效率的网络协议，采用 1G 内存，8G 板载存储，同时具备扩展能力；2 路独立的 10/100/1000 兆以太网接口，可以支持多数规约，可以远方维护装置；多路串行接口、DI 接口、2 路 DO 接口、2 路 Can 接口、1 路 USB 接口可以实现与智能设备通讯管理；具备 1 路 4G/5G 远程协助、网络数据维护功能；装置具备一定网络冗余功能。	产品设计中	形成边缘大量数据采集计算能力，为上层智通运维平台提供计算数据有效的基础数据	具备丰富底层数据采集、边缘计算、断点续传及协同能力
数据中心智能巡检机器人	近年来，数据中心产业规模高速增长，近 5 年年均增速超过 30%。数据中心的快速发展带来了运维人力的巨大需求，新建数据中心，尤其是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逐渐向中西部及一线城市周边转移，运维人力需求区域不平衡。同时我国高校毕	已完成第四代机器人本体开发，视觉&音频算法开发迭代中	做到无人值守智能化运维	具备可移动化数据采集及 AI 智能分析机器人，可为后续可操作型机器人打下基础

	业生没有专门的运维专业，造成了运维人力的巨大缺口。数据中心智能巡检机器人可为解决数据中心运维人力缺口，数据中心巡检机器人可对机房、通道及各处环境温度、湿度、粉尘、烟雾、有毒气体等信息的全面检测，并能将所采集到的视频和音频进行识别，通过视频可读取仪表、开关、指示灯的数据，结构知识库，可推断设备、环境异常情况；另外还可以通过音频判断设备的运行健康程度。			
储能空调扩充升级	扩充升级公司现有的储能空调产品平台	开发过程中	完善产品系列，优化产品设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储能空调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提升公司在储能市场覆盖和占有率
新一代间接蒸发冷	扩充升级公司现有的间接蒸发冷产品平台	开发过程中	扩充产品系列，进一步优化能效和产品功能	结合国家双碳政策及东数西算的行业机会，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绿色节能产品领域的技术实力，提升大中型 IDC 市场的市场占有率
液冷空调	创新液冷空调的开发	开发过程中	完善现有产品平台，为 IDC 客户提供液冷解决方案	确保公司在 IDC 液冷空调领域的竞争力
新一代小型精密空调	升级公司现有的小型精密空调平台	开发过程中	升级、扩充现有小型精密空调产品平台，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优势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中小型 IDC 及边缘计算市场的占有率
新一代微模块解决方案	开发具有依米康特色的产品	开发过程中	通过整合与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微模块解决方案的竞争能力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中型 IDC 市场占有率
预制化数据中心	开发预制化数据中心产品	开发过程中	实现预制化数据中心产品的产品系列化推广。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预制化数据中心产品领域的市场覆盖与占有率
工程预制化	暖通电气施工工程预制化	暖通部分已经落地，电气工程在开发过程中	工厂预制，现场装配，实现数据中心施工工艺质量提升，节约 1/3 安装工期，提升效率	实现数据中心工程项目快速部署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5	260	-1.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06%	21.67%	1.39%
研发人员学历			
博士	2	2	0.00%
硕士	30	19	57.89%
本科	163	165	-1.21%
其他	60	74	-18.9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0	59	1.69%
30~40 岁	148	149	-0.67%
其他	47	52	-9.62%

2021 年，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不断优化研发人员结构，减少本科以下学历初级人员占比，增加专业性强、硕士高学历人员占比。因此，虽然公司 2021 年研发人员数量略有减少，但研发人员结构得以优化，有利于公司研发水平的提升。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291,019.23	61,468,069.89	63,555,697.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2%	4.57%	5.3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645,135.21	1,326,179,606.50	-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542,215.77	1,343,001,171.24	-1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160.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57,313.77	47,272,767.02	50.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1,227.59	184,893,331.00	-6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086.18	-137,620,563.98	10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94,972.33	771,260,531.78	-3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53,293.33	624,523,106.46	-1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8,321.00	146,737,425.32	-108.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0,684.62	-7,704,703.40	156.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9,340.48	24,244,708.18	-36.57%	主要系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160.06%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87,313.77	1,000,000.00	4618.73%	主要系公司处置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收回投资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80,538.44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处置闲置固定资产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43,392,228.58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处置桑瑞思，收回股权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70,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收到腾龙资产股权处置定金2000万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57,313.77	47,272,767.02	50.31%	主要系公司处置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收回投资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61,227.59	168,893,331.00	-67.04%	主要系公司支付特许经营权项目进度款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00,000.00	16,000,000.00	-41.88%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支付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30%股权和出资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1,227.59	184,893,331.00	-64.87%	主要系公司支付特许经营权项目进度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086.18	-137,620,563.98	104.43%	主要系公司处置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收回投资款并且支付特许经营权项目进度款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5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99,593,289.33	729,010,531.78	-45.19%	主要系公司压缩银行贷款规模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01,683.00	40,000,000.00	243.5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收到往来拆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94,972.33	771,260,531.78	-30.37%	主要系公司压缩银行贷款规模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14,766.83	185,581,814.23	-32.91%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支付往来拆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8,321.00	146,737,425.32	-108.08%	主要系公司压缩银行贷款规模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0,684.62	-7,704,703.40	156.34%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695,374.99	-216,910,884.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347,221.01	152,226,956.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713,797.28	24,447,705.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11,155.99	
无形资产摊销	8,179,745.08	5,445,43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85,982.03	3,782,93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3,236.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2,100.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627.00	87,970.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219,923.25	38,753,771.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7,505.05	-9,058,44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5,105.46	-4,931,47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4,829.08	-1,264,379.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64,619.10	-100,793,042.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59,323.85	73,762,22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61,900.06	97,747,982.63
其他	6,693,521.91	-79,225,08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185,377.45	118,844,692.8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844,692.83	126,549,396.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0,684.62	-7,704,703.40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195,954.23	32.14%	主要系处置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 股权及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联营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7,627.00	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是
资产减值	-12,279,097.18	-63.70%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13,641.12	10.96%	主要系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5,146,809.94	26.70%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预计诉讼赔偿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7,626,318.19	143.31%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22,007,389.79	7.74%	237,784,443.33	8.23%	-0.49%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787,494,223.73	27.45%	874,627,101.59	30.25%	-2.80%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49,204,545.52	1.72%	0.00		1.72%	主要系应收质保金重分类增加所致
存货	451,185,714.23	15.73%	493,766,162.37	17.08%	-1.35%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41,493,634.44	8.42%	252,037,915.80	8.72%	-0.30%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4,628,002.63	1.21%	21,717,628.03	0.75%	0.46%	主要系公司对参股公司四川川西数据增资所致
固定资产	184,809,031.94	6.44%	197,545,706.32	6.83%	-0.39%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2,170,633.90	0.08%	2,203,882.90	0.08%	0.00%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3,575,646.25	0.12%	6,746,677.21	0.23%	-0.11%	主要系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96,710,918.29	13.83%	443,917,318.76	15.36%	-1.53%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127,062,434.56	4.43%	190,784,654.15	6.60%	-2.17%	主要系期初暂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订单在本报告期实现收入所致
长期借款	152,850,000.00	5.33%	281,230,000.00	9.73%	-4.40%	主要系公司将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695,748.40	0.02%	3,346,091.45	0.12%	-0.10%	主要系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76,600.00	0.46%	46,630,856.32	1.61%	-1.15%	主要系公司转让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 股权及出售重庆钢铁股票

						所致
应收票据	49,229,859.77	1.72%	107,818,649.35	3.73%	-2.01%	主要系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承兑后终止确认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6,703.97	0.01%	7,818,975.87	0.27%	-0.26%	主要系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背书转让所致
预付款项	46,519,341.82	1.62%	79,060,807.25	2.73%	-1.11%	主要系公司预付货款、安装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614,040.54	1.62%	0.00		1.62%	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9,309,495.12	3.81%	22,751,239.16	0.79%	3.02%	主要系公司分期收款项目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663,727.99	0.20%	9,228,929.18	0.32%	-0.12%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等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5,709,599.44	6.82%	119,111,356.62	4.12%	2.70%	主要系拆借款和股权处置定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994,749.86	6.20%	82,081,426.10	2.84%	3.3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8,769,364.68	3.79%	158,428,620.62	5.48%	-1.69%	主要系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承兑后终止确认，相应减少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71,806,066.77	2.50%	109,350,151.58	3.78%	-1.28%	主要系公司偿还天府金租借款所致
预计负债	1,847,191.02	0.06%			0.06%	主要系公司对未决诉讼确认预计负债所致
未分配利润	115,054,762.50	4.01%	87,427,229.00	3.02%	0.99%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6,630,856.32	397,627.00				33,951,883.32		13,076,6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7,818,975.87					7,612,271.90		206,703.97
金融资产小计	54,449,832.19	397,627.00				41,564,155.22		13,283,303.97

上述合计	54,449,832.19	397,627.00				41,564,155.22		13,283,303.97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822,012.34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冻结的银行存款等
应收票据	11,717,900.00	质押
应收账款	71,452,270.27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24,245,955.97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3,276,499.7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7,557,080.41	抵押借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961,227.59	184,893,331.00	-64.8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产业整合，建设及运营	新设	111,429,000.00	30.00%	自有资金	成都三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信息数据领域	已完 成 立 相 关 工 登 记	0.00	0.00	否	2021年 04月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4、

									备案手续,并于2021年4月13日取得《营业执照》					2021-029)
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相关嵌入式软件的研发及销售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信息数据领域	已完成设立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9月10日取得《营业执照》	0.00	-143,218.55	否	2021年09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3、2021-058)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建设及运营	增资	30,000,000.00	30.00%	自有资金	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期	信息数据领域	推进中	0.00	3,910,374.60	否	2021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93)
合计	--	--	151,429,000.00	--	--	--	--	--	--	0.00	3,767,156.0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51,883.32				351,883.32			自筹
其他	7,818,975.87				7,612,271.90		206,703.97	自筹
其他	46,278,973.00	397,627.00			33,600,000.00		13,076,600.00	自筹
合计	54,449,832.19	397,627.00	0.00	0.00	41,564,155.22	0.00	13,283,303.97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措施		
肖杨	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06日	3,508.47	148.47	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集中优势资源拓展更多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领域业务	4.92%	按照2019年11月4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工程项目合作协议》约定的回购价格定价	否	不适用	是	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1年03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2、2021-022）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VALUE BIOTECH S.R.L	2021年09月28日	407.66	0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医疗健康领域业务实施主体桑瑞思100%股权的交割手续，因公司参股子公司VBT为医疗健康领域的投资标的，为避免与桑瑞思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在剥离桑瑞思时计划在其	0.00%	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参照VBT最近一次增资价格确定	是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屹崢先生及其女儿孙好好女士分别持有桑瑞思80%和20%股权	否	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1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4）

					股权交割完成后一年内出让所持有的 VBT 股权								
腾龙数据（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5 日	35,037.81	0	更好的配置企业资源，聚焦信息数据领域核心业务，实现轻资产运营的战略调整	0.00%	根据审计、评估结果，双方协商议定	否	不适用	否	尚在推动中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72）
吴伟	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5 日	760	0	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率	0.00%	根据审计、评估结果，双方协商议定	否	不适用	是	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2 年 0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01）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咨询、设计、工程总包、方案实施和运维优化等	63,125,000.00	802,230,707.13	114,333,501.18	576,652,986.52	31,110,099.92	27,101,935.59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及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系统以及物流监控管理系统的研究、设计及开发和应用	10,000,000.00	145,920,027.68	59,444,132.96	101,010,266.80	6,744,261.32	6,927,044.05
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整体节能改造组合方案等服务	50,000,000.00	20,648,836.67	2,588,273.90	13,605,194.17	-416,423.87	-411,726.10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密空调控制器相关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	40,000,000.00	161,714,019.94	53,750,772.96	22,452,081.02	43,851,784.34	38,905,815.26
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投资持股平台	1,000,000.00	310,501,850.92	21,193,351.35	20,466,290.89	-8,772,044.37	-6,697,611.17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除尘、脱硫、脱硝设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并提供工业烟气治理、垃圾资源化处理等环保治理整体解决方案	110,000,000.00	885,972,990.46	245,784,834.38	271,232,561.00	-34,104,302.43	-35,952,832.71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磁悬浮冷站系统智能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40,000,000.00	32,851,441.60	13,263,680.81	44,461,617.86	690,551.73	1,258,557.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持有的 20% 股权	参股公司, 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其股权, 本次交易金额为 3,508.47 万元, 本报告期确认投资收益 148.47 万元。
VALUEBIOTECH S.R.L	转让持有的 5.27% 股权	参股公司, 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境内股权划转已办理完成, 境外变更尚在推动中, 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其股权。
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投	参股公司, 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暂

	资设立，持有 30% 股权	无重大影响。
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	新设，持有 100% 股权	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暂无重大影响。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增资，仍持有 30% 股权	参股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推动公司发展战略起到促进作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一)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9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X239210995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枫叶新都市杰座A10-11002号
法定代表人	黄建军
注册资本	6,312.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电子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专业净化工程、安防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施工；民用建筑及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电力设施的施工；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信息系统集成（须经审批项目除外）；信息系统安全集成；软件开发；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机房配套设备及建材（除木材）的销售；园林绿化；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2013年3月依米康使用超募资金 4,233万元收购深圳市西秦商贸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51.07%的股权。</p> <p>2) 2013年9月西安华西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实施第一期增资（注册资本由2,150万元增资到3,010万元，依米康出资439.21万元）。</p> <p>3) 2015年6月9日西安华西股东高峰将其持有5%的股权对应出资150.50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天源”），转让价格为752.50万元，并于2015年8月6日取得新签发的《营业执照》。</p> <p>4) 2015年8月，西安华西股东会同意原股东和新股东上海乐长长投资有限公司（西安华西核心员工持股平台，以下简称“长乐乐”）出资对其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3,010万元增至5,050万元；出资情况如下：依米康出资1,041.82万元、高峰出资582.50万元、郭倩出资73万元、汇金天源出资102万元、长乐乐出资240.68万元；以上增资事项于2015年10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p> <p>5) 2015年10月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6) 2016年11月西安华西完成经营范围的变更。</p> <p>7) 2017年6月1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西安华西信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6,177.425万元收购西安华西除依米康以外其他4名股东合计持有的2,470.97万股股权（占其总股本的48.93%）；西安华西已于2017年6月29日完成股东变更、董事会成员变更以及公司章程换签等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8)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依米康智成对西安华西进行增资的议案》，增资完成后，西安华西注册资本由5,050万元变更为6,312.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额5,050万元，持股比例80%；依米康智成出资额1,262.5万元，持股比例20%，因公司持有依米康智成100%股权，故增资完成后，西安华西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p>2018年3月23日，西安华西完成上述增资及股东名称变更以及公司名称变更、企业类型变更、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变更、经营范围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9) 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子公司曲水智成对智能工程20%增资认缴权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15日完成上述出资情况等有关变更，变更后依米康持有智能工程公司100%股权，智能工程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智能工程公司总资产80,223.07万元，净资产11,433.35万元。报告期内，智能工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665.30万元，净利润2,710.19万元。

(二)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3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59003M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华富路1006号航都大厦12C08
法定代表人	赵浚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p>一般经营项目是：智能技术开发；信息系统、监控系统、空调系统、节能产品、安防产品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套产品、监控系统产品、电气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空调设备、节能产品、不间断电源(UPS)、蓄电池的设计、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通信网络运维信息系统、物联网技术开发及系统建设、研发、销售；通信产品、无线通讯电子产品(手持终端、车载终端、行业手机、无线传输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发射设施)、监控设备、运维机器人、安防机器人、资产检测设备、节能设备、低压配电设备、通信电源、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传感器的销售；通信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通信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通信网络运维信息系统、物联网设备的生产。</p>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2012年3月依米康收购深圳龙控51%股权。</p> <p>2) 2014年7月完成深圳龙控注册地址的变更。</p> <p>3) 2015年4月完成深圳龙控股东严城将其持有的5%股权对应出资50万元转让给肖卉、公司名称由“深圳市龙控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王楚霞变更为王楚龙等事项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p> <p>4) 2016年8月全体股东签署增资协议同意以现有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方式对深圳龙控实施增资，增资后深圳龙控净资产将增至3,000万元，该增资事项未实施，公司已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对深圳龙控增资，其注册资本仍为1,000万。</p> <p>5) 2016年10月深圳龙控完成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变更备案及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6) 2016年11月深圳龙控完成注册地址变更、股东变更、董事变更等工商登记备案等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7) 2017年5月27日深圳龙控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p> <p>8) 2018年7月10日深圳龙控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p> <p>9) 2018年11月30日深圳龙控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p> <p>10) 2019年3月深圳龙控股东肖卉女士将其持有的深圳龙控5%的股权以原价转让给深圳龙控原股东王楚龙先生, 并于2019年3月14日完成有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p> <p>11) 2019年9月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并出让标的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并于2019年9月18日完成上述股权转让有关的股东变更、新一届董监高备案等工商手续, 并换发《营业执照》。公司持有深圳龙控100%股权, 深圳龙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p>12) 2020年3月20日深圳龙控完成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的变更, 并换发《营业执照》。</p> <p>13) 2020年12月30日深圳龙控完成注册地址变更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p> <p>14) 2021年4月12日深圳龙控更名为“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并换发《营业执照》, 2021年7月1日完成注册地址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p>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依米康软件公司总资产14,592.00万元, 净资产5,944.41万元。报告期内, 依米康软件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01.03万元, 净利润692.70万元。

(三)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多富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依米康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79681585H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2号
法定代表人	赵浚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空调、制冷设备、试验箱和气候环境试验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与维修; 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节能技术的研发、应用、推广; 节能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依米康于2011年12月31日出资151万元收购四川多富100%股权。</p> <p>2) 2015年9月四川多富完成名称、经营范围等工商变更事项。</p> <p>3) 2015年10月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4) 2017年6月19日,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依米康软件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的议案》, 依米康软件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由“黄建军”变更为“赵浚”、公司注册资本由210.53万元增资到3,000万元, 并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7年7月1日颁发的《营业执照》。</p> <p>5) 2018年5月4日,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曲水智控对龙控软件进行增资的议案》, 增资完成后, 龙控软件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变更为 4,000 万元, 其中, 公司出资额 3,000 万元, 持股</p>

	<p>比例 75%；曲水智控出资额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因公司持有曲水智控 100% 股权，故增资完成后，龙控软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于2018年7月19日完成上述增资及股东名称变更、企业类型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6) 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子公司曲水智控对龙控软件25%增资认缴权的议案》。并于2020年1月19日完成上述出资情况等有关变更，变更后依米康持有龙控软件100% 股权，龙控软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龙控软件总资产16,171.40万元，净资产5,375.08万元。报告期内，龙控软件实现营业收入2,245.21万元，净利润3,890.58 万元。

(四) 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01Y0N3F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七路20号3号楼3层304
法定代表人	李志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出租商业用房；企业策划；应用 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 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汽车、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 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公司于2016年5月9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公司章程换版、董事、监事、经理换选等工商变更手续，并于2016年5月2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p> <p>2) 2016年11月，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要求为实施对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需对腾龙资产原注册地址进行变更。腾龙资产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3) 2017年4月，腾龙资产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经营期限以及董事、经理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p> <p>4) 2018年3月，腾龙资产完成公司股东名称、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5)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腾龙资产100% 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股权转让事项尚在推动中。</p>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腾龙资产总资产31,050.19 万元，净资产2,119.34万元。报告期内，腾龙资产实现营业收入2,046.63 万元，净利润-669.76 万元。

(五) 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56042192X0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七路20号3号楼3层302室
法定代表人	李志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公司于2016年5月9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于2016年5月2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完成腾龙资产100%股权收购后，腾龙资产作为依米康的全资子公司实施对华延芯光100%股权的收购。</p> <p>2) 2016年12月30日，华延芯光完成股东、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以及《公司章程》换版等一系列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3) 2017年5月9日，华延芯光完成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人以及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p> <p>4) 2018年4月，华延芯光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p>5)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腾龙资产100%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腾龙资产全资子公司华延芯光一并转让，股权转让事项尚在推动中。</p>

（六）四川依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9MD19R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2号2栋1层1室
法定代表人	张菀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网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四川依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完成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p> <p>2) 2019年2月，依米康管理完成因股东依米康更名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步需对其股东名称进行变更的有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p>

（七）曲水依米康智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4MA6T52728N

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曲水县雅江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孵化楼307-A13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晶晶
注册资本	3,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网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依米康为99.9%，依米康管理为0.1%
备注	1) 2019年3月，依米康智成完成因股东依米康更名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步需对其股东名称进行变更的有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2) 2020年1月14日，依米康智成完成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等一系列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

（八）曲水依米康智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4MA6T52664Q
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曲水县雅江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孵化楼307-A13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晶晶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网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依米康为99.9%，依米康管理为0.1%
备注	1) 2019年3月，依米康智控完成因股东依米康更名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步需对其股东名称进行变更，同时注册资本由1,28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的有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2) 2020年1月14日，依米康智控完成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等一系列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

（九）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77FMA5C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2号1栋2楼1号
法定代表人	范婧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大数据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依米康信息服务”），大力拓展云计算数据中心智慧运行维护及整体节能改造等服务业务。</p> <p>2)2018年8月1日，依米康信息服务完成设立有关工商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p>3)2021年5月25日，依米康信息服务完成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住所、董事、监事、经理的变更以及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备案等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p>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信息服务总资产2,064.88万元，净资产258.83万元。报告期内，信息服务实现营业收入1,360.52万元，净利润-41.17万元。

（十）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4C98H11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顺锦路272号5栋2层1号
法定代表人	孙晶晶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销售制冷设备、空调设备、电源设备、电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空气净化器、电子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研发及技术转让；大数据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研发与销售；新能源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依米康智云科技”）。</p> <p>2)2018年8月1日，依米康智云科技完成设立有关工商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十一）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9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9UWD770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二路2号1栋2楼1号附近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华林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智能软件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以运营数据中心相关嵌入式软件的研发及销售业务。</p> <p>2）2021年9月，工商最终核准名为“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依米康云软件完成设立有关工商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p>3）2022年3月，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变更，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p>

（十二）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923MA638ADJXT
注册地址	四川省平昌县金宝鑫区金宝大道三段七十七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玲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医院项目投资，医院运营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90.25%
表决权	90.25%
备注	<p>1）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建设“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建设PPP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707.50万元和联合体单位平昌县宏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平昌县人民政府授权的项目实施机构平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委托的政府出资方四川巴山佛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707.50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90.25%，为项目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2017年9月22日，项目公司完成股东、董事、监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以及《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p>3）2018年4月2日，平昌依米康完成股东名称变更（股东名称由“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及章程修订手续。</p> <p>4）2020年1月15日，平昌依米康完成法人、董事及高管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p>

（十三）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3GUG9K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200号2幢3室
法定代表人	颜晓霜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节能科技、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节能环保设备、节能制冷设备、机电设备的研发、销售、生产（限分支机构），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合同能源管理，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水暖电安装建设工程作业，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通信建设工程施工，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51%
表决权	51%
备注	<p>1) 2016年9月1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公司-依米康冷元的议案》，依米康冷元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2016年9月21日签发的《营业执照》。</p> <p>2) 2018年5月31日，依米康冷元完成股东名称变更（股东名称由“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及章程修订手续。</p> <p>3) 2018年8月30日，依米康冷元完成注册地址变更及其有关备案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p>4) 2020年6月28日，依米康冷元完成注册地址变更及有关备案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依米康冷元总资产3,285.14万元，净资产1,326.37万元。报告期内，依米康冷元实现营业收入4,446.16万元，净利润125.86万元。

（十四）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5507530XJ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顾山镇国东村
法定代表人	宋正兴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环保节能技术研发；石化、炼钢、环保成套设备的制造、安装；给排水工程的安装；轻钢结构、交通设施的加工、安装；架线、管道、设备的施工；通风管道及设备安装；环境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凭资质经营）；金属材料、纺织原料（不含籽棉）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53.84%
表决权	53.84%
备注	<p>1) 2014年11月26日，“江苏亿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性质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2月17日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江苏亿金的资产交割，依米康持有江苏亿金的股份比例为53.00%。</p> <p>2) 2015年1月，依米康使用配套募集资金净额单方面向江苏亿金增资，其注册资本从5,990万元增加至6,904万元，依米康持有江苏亿金的股份比例增至59.22%。</p> <p>3) 2015年2月，依米康与江苏亿金原主要股东共同对江苏亿金增资，其注册资本从6,904万元增至</p>

	<p>10,000万元，依米康持股比例仍然为59.22%。</p> <p>4) 2016年3月，取得江苏省江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5) 2016年10月，引入新的股东包天剑出资5,000万元单方面对江苏亿金增资1,000万元，江苏亿金股本增至11,000万元。</p> <p>6) 2016年12月，江苏亿金原股东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江苏亿金628万股股权（占其注册资本的5.7091%）以628万元人民币作价转让给上海巽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添惠和上海巽浩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是志浩先生。于2017年1月完成股东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p> <p>7) 2018年4月，江苏亿金完成股东名称变更（股东名称由“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及章程修订手续。</p> <p>8) 2019年11月，江苏亿金增加部分经营范围，并换发《营业执照》。</p> <p>9) 2021年12月，江苏亿金其他股东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及章程修订手续。</p>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亿金总资产88,597.30万元，净资产24,578.48万元。报告期内，江苏亿金实现营业收入27,123.26万元，净利润-3,595.28万元。

（十五）临沧亿金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902MA6KJ0018B
注册地址	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南天路1379号（区住建局办公楼105室）
法定代表人	宋正兴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综合利用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成果推广及咨询服务；生活垃圾、废旧物资的收集、回收、运输与综合利用；农业种植技术咨询服务；有机肥及有机无机复合肥的生产、销售；再生能源利用；沼气的生产与销售；沼气发电、电力产品的销售；发电系统、垃圾处理系统运行维护及运营管理服务；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污水处理运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表决权	100%
备注	<p>1) 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公司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江苏亿金在云南省临沧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临沧亿金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为准，下称项目公司）作为主体投资建设“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注册资金拟为人民币5000万。</p> <p>2) 2017年4月24日，项目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p>

（十六）辽宁亿金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24MA0P5U0GX7
注册地址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曲家店镇范家村十一组
法定代表人	宋正兴
注册资本	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农林生物质发电、电力产品、热力产品、生物质成型燃料、有机肥的生产、销售；秸秆农林剩余物的收集、加工、运输与配送；生物质灰渣综合利用；清洁发展机制(CDM)项目开发及碳排放交易，生物质能工程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研发、成果推广、咨询服务；发电系统运行维护、环保系统运行维护的运营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季兴华、于泳
持股比例	江苏亿金为70%
表决权	江苏亿金为70%
备注	无

（十七）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5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MA66GHJJ3F
注册地址	四川省雅安市经开区园区大道川西大数据产业园2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帅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北斗卫星导航和应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安全服务；电子产品及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安装与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科技开发咨询；知识产权代理（不含专利代理）；市场调查；会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广告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大数据应用服务；基础电信业务；房屋、场地、机电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30%
表决权	30%
备注	<p>1)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50万元的价格受让雅安云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川西数据30%股权（对应出资额1,500万元，已实缴100万元，尚有1,400万元未实缴到位），并承担标的股权对应的1,400万元出资实缴义务。川西数据已于2020年11月24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公司已实际出资到位。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持有川西数据30%股权，川西数据为公司参股子公司。</p> <p>2) 2021年3月，川西数据完成章程修订并备案。2021年12月24日公司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川西数据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川西数据其他所有股东拟按照现持股比例以货币资金形式对川西数据实施同比例增资，增资金额合计10,0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金额为3,000.万元，公司对川西数据的出资额由1,500万元变更为4,50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30%。</p>

（十八）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9KT2661
注册地址	成都东部新区石板凳镇虎山街61号
法定代表人	刘珂
注册资本	37,143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30%
表决权	30%
备注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成都三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人民币37,143万元在成都设立合资公司。其中，依米康出资人民币11,142.9万元，占出资比例为30%。 2021年4月13日，合资公司--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

（十九）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9640964XP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云天路248号5幢3层301室
法定代表人	赵天铎
注册资本	14,971.16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在云计算专业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云软件服务、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电信业务，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网络布线工程，弱电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风设备及配件、电子设备、监控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0.40%
表决权	0.40%
备注	<p>1) 依米康2015年2月出资900万元与其他股东共同参与对上海国富光启的增资，上海国富光启已于2015年6月30日完成新增股权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的登记手续，其注册资本从8,600万元增资8,780万元，其中依米康持有其6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0.683%。</p> <p>2) 经上海国富光启2015年11月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郭峰先生、胡磊先生、陆留福先生、吴培芳女士和上海发弘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定向发行426.67万股（每股价格不低于15元）；公司股本从8,780万元增至9206.67万元，其中依米康持有6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0.65%。本次定增事项已完成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及向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申报定向增发等相关手续。</p> <p>3) 经上海国富光启2015年12月1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1022.96万股（每股价格不低于13.5元）；公司股本从9206.67万元增至10229.63万元，本次增资实施后依米康的持股比例下降为0.59%；2016年9月完成本次定增事项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及向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申报定向增发等相关手续。</p> <p>4) 经上海国富光启2016年9月29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2223万股（每股价格不低于13.5元）；公司股本从10229.63万股增值12452.63万股，本次增资实施后依米康的持股比例下降为0.48%；2017年4月完成本次定增事项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及向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申报定向增发等相关手续。</p> <p>5) 经上海国富光启2017年7月3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增发2518.53万股（每股价格不低于13.5元）；公司股本从12452.63万股增值14971.16万股，本次增资实施后依米康的持股比例下降为0.40%；2018年12月完成本次定增事项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p>

	理局备案及向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申报定向增发等相关手续。2021年9月，上海国富光启董事变更备案。
--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2年经营计划规划

公司将继续深耕与开拓信息数据领域，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稳健发展，做好以下规划：

1、实施聚焦战略，强化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公司将继续以国家政策和行业客户需求为导向，紧抓东数西算、碳中和等重大战略机遇，在信息数据领域做强云边端数据中心主营业务。继续巩固公司在云边端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上既有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先发优势，加大对关键设备、智能工程、物联软件、智慧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四大业务板块的研发和市场协同、对市场深度和市场广度的挖掘和开拓，优化业务矩阵构建协同性竞争优势，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

2、加强新能源数据中心、节能技术和智慧物联的研发投入

公司将加大对双碳目标的云边端数字基础设施的新能源、节能及物联技术能力的架构和整合，同时部署研发架构和目标，帮助客户解决生态链的全周期的诉求，开发和提升公司针对市场的解决方案研发和工艺能力，形成具有依米康特色的技术核心竞争力。

3、加快生态圈的建设和整合能力

公司将加强上下游生态圈及围绕客户应用生态圈的建设和融入，加大对研发平台和市场渠道的投入和建设力度，开发合作平台，运用生态圈的研发和市场资源，实现供应链的价值创造，持续提升综合交付能力，为客户创造更快更便利更优更节能的整体解决方案。

4、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建立人才梯度

公司始终坚持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理念，大力推动全体员工共享企业发展红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最大限度的将个人发展和企业战略目标结合。同时强化科学学习机制，加速人才梯队的科学配置，培养专业人才，培养具有创新精神人才。

5、建设数字化管理能力和智能化制造能力

公司将着力建设数字化管理系统，建立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先进数字化管理能力与机制，实现降本增效。同时加大对智能制造投入，降低交付成本和提升交付能力。

6、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内控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信息数据领域综合供应商，将继续加强合规建设，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同时公司也将继续推行降本增效举措，对采购成本、生产成本、运营成本等做进一步精细化管理，有效降低公司各项成本费用，保障公司在合规的基础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战略目标：继续战略聚焦信息数据领域，抓住中国数字化发展机遇，聚焦绿色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以开发绿色智能技术为抓手，以抢占细分市场为突破口，全面整合并提升集团力量，实现依米康向绿色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升级，将依米康打造成为有竞争力、有科技含量的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成为中国数字基础设施领域的领军企业。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由创新战略、协同战略、营销战略、品牌战略、研发和人才驱动战略构建了公司未来发展的五大战略。以持续构建高新、高端、高效为抓手，围绕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激励价值创造的奋斗者为导向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竞争力。在立信、精业、兼容、至善的核心文化指引下不断向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的目标迈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大项目延迟实施风险及应对措施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技术和交付能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大，公司承接项目规模有较大程度增长，大项目可能会因业主方的资金和方案调整等导致项目实施周期延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业主方项目前期尽调，加强与业主方沟通，增强对项目前期尽调的能力，把握行业趋势变化，谨慎选择项目；同时不断提升项目预制化能力，在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管理，必要时及时调整方案规避风险。面对突发的不可抗力风险，公司也将在政策范围允许内，及时做好应对及防范措施，以尽可能的降低风险。

2、资金筹措不能满足经营增长导致经营管理目标不能达成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根据2022年度公司的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规模将持续扩大，按计划实施对外投资计划以及项目的落地将增加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若资金筹措不及时将造成公司既定的各项经营计划不能顺利开展从而导致经营管理目标不能达成。

应对措施：公司将科学、谨慎地评估、审批各项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及融资方式；适度终止部分影响现金流的对外投资项目；强化应收账款的管理，持续推动应收账款回收工作，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应收账款总额较大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运营效率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9年末、2020年末、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106,600.52万元、87,462.71万元、78,749.4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7.92%、30.33%、27.45%，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从而限制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直接影响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加强重大项目的预评估，谨慎选择项目，主动放弃存在较大不可控风险的项目；主管部门/领导制定合理的应收款考核、激励制度，加强对业务部门的应收款工作管理及穿透，激励各营销人员实施应收账款的回收；制定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处置措施，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提请诉讼、出售债权等办法，尽可能回收应收账款；同时出于谨慎考虑，对应收账款实施合理的坏账计提，以有效防范坏账可能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4、商誉减值风险

为实现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规划，拓展业务领域，完善产业战略布局，形成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公司上市以来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施了多项对外投资，但受内外部环境等的影响，投资预期收益的实现具有诸多不确定性，因此存在短期内直接影响公司整体效益甚至存在投资失败的风险。目前尚有几家并购的公司还存在商誉，当商誉存在减值迹象时，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对外投资过程中，将强化管理、科学决策、谨慎选择投资项目，并安排内部专人协同律师、会计师对被投资对象进行严格审查和论证，力争最大程度保证投资决策的正确性；对内将加强管理协同，引导已经投资的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确保投资目的达成，必要时将考虑适度终止部分对外投资项目，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5、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经营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自2011年8月上市以来，公司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快速增长，公司的快速发展对公司管理能力、经营能力、盈利能力等提出新的挑战，若不能持续改进和提升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引进并有效发挥高端经营和管理人才的作用，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及管理

风险。

应对措施：逐步实现集团化管控，制定集团及子公司管理、组织、品牌、文化建设规划，切实发挥与子公司协同、稳步实现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目标；组织制定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及业绩目标指标，全面、深入地参与子公司经营管理，确保各项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加强对分子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日常指导和管控，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控审计，确保各项规范运作要求的落实到位；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吸引、激励、留住人才；适当时候考虑通过加强控制力度或者适度终止部分对外投资项目，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近年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原《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陆续进行了修订,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现有制度的部分条款已不适应前述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共修订36条规章制度,制定1条规章制度,相关制度全文参见2021年6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具体制度列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制定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5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6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7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8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9	《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修订
10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11	《分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12	《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	修订
1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14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1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1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17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修订
18	《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19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修订
20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2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2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23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2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修订
2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修订
2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27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修订
28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29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3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3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修订
32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管理制度》	修订
3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修订
3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	修订
35	《印鉴使用管理规定》	修订
36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制定
37	《监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层及相关的议事规则、工作制度，治理层和经理层均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工作机制，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主要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现场由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

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因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力。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屹峥、张菟夫妇，孙屹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张菟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两人在共同控制公司期间，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亦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专门委员会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召集（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自身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素质，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切实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和表决，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授权权限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会计政策变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关联担保、应收账款保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

查并发表审核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0次监事会，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的各项工作能够独立有效地开展。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建立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制，通过明确绩效考核及考评标准，实施薪酬直接与其业绩挂钩，在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的同时，确保公司目标的达成。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同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有关情况及报备相关材料。公司董事长作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的组织者，全面负责信息披露具体工作，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公司及时回复投资者各种形式的咨询，妥善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及时对投资者在深交所网站业务平台上的“投资者互动平台”提出的问题回复，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同时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并通过专线电话、电子信箱、传真、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确保公司与广大中小投资者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实现投资者、股东、客户、用户、供应商、员工及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现有业务涉及信息数据、环保治理两大领域，拥有市场营销、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安装/调试、工程实施及售后服务等完整的运营管理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能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公司在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体系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严格依照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来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者约束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控股股东未发生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经营资质、场所、采购销售系统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确保董事会相对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而进一步保证董事会对公司各项事务做出独立、客观决策，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利益。公司已逐步建立并完善了适应公司发展及市场竞争需要的独立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各职能机构在公司管理层统一领导下规范、有效运作。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投资和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他任何单位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在财务上完全独立。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50%	2021 年 04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48%	2021 年 06 月 28 日	2021 年 06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55%	2021 年 11 月 10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1%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屹峥	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1月19日	59,055,209	0	0	0	59,055,209	
张菀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9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1月19日	75,404,500	0	0	0	75,404,500	
芮明杰	董事	现任	男	67	2021年04月12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周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8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赵洪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8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崔文彬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8	2021年06月28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吴慧敏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8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谢雨汐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2	2018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19日	1,000	0	0	0	1,000	
贺晓静	董事会秘书兼人事行政总监	现任	女	40	2021年01月18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黄建军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11月19日	683,592	0	0	0	683,592	
魏华	技术总监	现任	男	44	2021年01月18日	2021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孙晶晶	营销总监	现任	女	34	2021年01月18日	2021年11月19日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李华楠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7	2017年06月12日	2021年01月18日	48,000	0	12,000	0	36,000	通过集中竞价卖出
王倩	技术总监	离任	男	63	2012年08月31日	2021年01月18日	1,560,000	0	0	0	1,560,000	
徐晓	董事	离任	男	49	2013年01月25日	2021年04月12日	0	0	0	0	0	

袁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34	2018年11月19日	2021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56,752,301	0	12,000	0	156,740,30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姓名	职务	类型	原定任期	离任/解聘日期	原因
李华楠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1月1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王倩	技术总监	解聘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1月18日	因公司发展需要，申请辞去技术总监职务
徐晓	董事	离任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4月12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袁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6月2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贺晓静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1月18日	
孙晶晶	营销总监	任免	2021年01月18日	工作职务变动
魏华	技术总监	聘任	2021年01月18日	
李华楠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1年01月1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王倩	技术总监	解聘	2021年01月18日	因公司发展需要，申请辞去技术总监职务
芮明杰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4月12日	
徐晓	董事	离任	2021年04月12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崔文彬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1年06月28日	
袁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06月2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孙屹峥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生，本科学历。曾担任中电集团天津第四十六研究所工程师、美国力博特公司成都办事处经理、成都启阳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02年起任职于四川依米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依米康前身），历任总经理一职；2009年9月起连任本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19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董事，控股公司江苏亿金董事长、依米康冷元董事长。

张菀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中电集团天津第四十六研究所工程师、美国力博特公司成都办事处办公室主任、成都启阳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2年-2009年9月担任四川依米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依米康前身），2009年9月起连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1月19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董事长、依米康软件公司董事长、依米康企业管理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控股公司江苏亿金董事、依米康冷元董事，参股公司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芮明杰先生：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复旦大学特聘教授（国家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产业与企业发展、知识管理与创新、产业链整合、产业体系与结构演化。

1994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7年入选教育部首批“跨世纪优秀人才计划”，先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软科学基金项目、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等十多项。著作《中国企业发展的战略选择》获教育部第三届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管理学著作一等奖；著作《论产业链整合》获上海市第九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二等奖；《产业创新战略—基于网络状产业链内知识创新平台的研究》获上海市第九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二等奖；《第三次工业革命与中国选择》获教育部第七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经济学三等奖；《大公司主导变革：我国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的新思路、新政策—基于产业链重构视角》获上海市第十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二等奖；主编的《管理学—现代的观点》获全国优秀教材二等奖等国家重要奖项。

曾任复旦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学位委员会委员、管理学院副院长、企业管理系主任、管理学院学位委员会主席、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站长等职务。现任复旦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站长、复旦大学产业经济学系主任、复旦大学企业发展与管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上海市社会科学创新研究基地首席专家、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研究基地芮明杰工作室领军人物、山东省政府决策咨询特聘专家等。

2006年4月至今，任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顾问。2021年4月12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周勇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专业资格。长期在央企从事产业经济、企业运营和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对企业和项目的技术经济财务评价、风险分析和管控、战略发展和路径有深入的研究和实践。1988 年至 2016 年 12 月先后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工程师、副处长、处长、互联网领域负责人等职务；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兼任北京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猪八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研究院院长；2019 年至今任中国信息协会大数据分会副会长。2018 年 11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赵洪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中国农工党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 年 11 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87 年至 1994 年 12 月，先后任职原四川省苍溪县罐头食品厂、原四川省苍溪县猕猴桃食品饮料厂、原四川省温江金属制桶厂财务、副科长、主任、厂长、财务管理等职务；1995 年至 1998 年 8 月任职原四川省审计事务所项目经理；1998 年 9 月至今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职位；2003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曾任川投水务财务经理、副总会计师，四川省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会计师，2018 年 6 月至今任展利国际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9 年 12 月任成都川投空港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曾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8 年 11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监事

崔文彬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税务师。2008 年 9 月-2018 年 6 月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六建设有限公司项目会计、项目财务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吴慧敏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5 年、2017 年先后取得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2018 年 5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 年-2017 年 7 月任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7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公司董办专员；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 年 11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谢雨汐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生，本科学历。2011 年至今担

任公司资金会计，2018年11月19日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3）高级管理人员

张菀女士：总经理，见上述“（1）董事”对张菀女士的介绍。

贺晓静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生，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2005年-2016年8月历任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6年11月-2019年4月任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21年1月18日被聘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人事行政总监，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另担任参股公司川西数据董事。

黄建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本科学历。曾担任成都数字天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起任职于四川依米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依米康前身），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9年9月1日至今连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的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控股公司江苏亿金董事。

魏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南京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学专业毕业。曾任梅兰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师；APC架构师、销售；IBM架构师、顾问；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华东区技术总监；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18日被聘为公司技术总监，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孙晶晶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任职，2013年任职依米康总经办经理；2015年8月31日-2021年1月18日期间任职公司行政总监，2021年1月18日被聘为公司营销总监，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云科技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依米康软件公司董事、依米康智成及依米康智控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股公司依米康冷元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

					取报酬津贴
孙屹崢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9月28日		是
孙屹崢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2月19日		否
孙屹崢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孙屹崢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13日		否
孙屹崢	VALUEBIOTECH S.R.L.	董事	2016年11月14日		否
张菀	四川依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1月22日		否
张菀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2月16日		否
张菀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2月19日		否
张菀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张菀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13日		否
张菀	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4月13日		否
赵洪功	成都川投空港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9年12月01日		是
赵洪功	川投集团展利国际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8年06月01日		否
赵洪功	四川川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8年06月01日		否
黄建军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2018年03月23日		是
黄建军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贺晓静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24日		否
孙晶晶	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7月26日		否
孙晶晶	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18日		否
孙晶晶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13日		否
孙晶晶	曲水依米康智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1月14日		否
孙晶晶	曲水依米康智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1月14日		否
孙晶晶	四川凝菀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9月30日		否
孙晶晶	成都依云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2月28日		否
孙晶晶	成都简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包括津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21年6月）；本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此为依据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1年，公司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报酬标准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屹峥	董事长	男	61	现任	49.08	是
张苑	董事、总经理	女	59	现任	41.88	否
芮明杰	董事	男	67	现任	2.5	否
周勇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赵洪功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	否
崔文彬	监事	男	38	现任	10.8	否
吴慧敏	监事	女	34	现任	12.06	否
谢雨汐	职工监事	女	32	现任	7.22	否
贺晓静	董事会秘书 监事 行政总监	女	40	现任	37.36	否
黄建军	财务总监	男	50	现任	57.4	否
魏华	技术总监	男	44	现任	49.5	否
孙晶晶	营销总监	女	34	现任	25.92	否
徐晓	董事	男	49	离任	0	否
袁姣	监事会主席	女	34	离任	8.4	否
李华楠	董事会秘书	男	47	离任	1.9	否
王倩	技术总监	男	63	离任	2.39	否
合计	--	--	--	--	316.41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1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18 日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9 日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11 日	2021 年 06 月 1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05 日	2021 年 11 月 0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屹峥	12	12	0	0	0	否	4
张菀	12	12	0	0	0	否	4
芮明杰	8	0	8	0	0	否	4

周勇	12	12	0	0	0	否	4
赵洪功	12	12	0	0	0	否	4
徐晓	4	4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赵洪功（主任委员、召集人）、张菀、周勇	9	2021年01月13日	审议如下议案：1、《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审计部2021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	无	无
			2021年03月05日	审议如下议案：1、《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3、《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暨有关担保的议案》；4、《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6、《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的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	无	无

			2021年04月13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审计部2021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6月04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2、《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3、《2020年度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无	无
			2021年07月28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审计部2021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3、《2020年度信息披露专项审计报告》；4、《董事会秘书李华楠同志离任审计报告》；5、《2021年广西地区精密空调安装工程审计报告》。		无	无
			2021年09月12日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依米康冷元拟签署<采购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09月20日	审议《关于转让 VALUEBIOTECH S.R.L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10月16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转让腾龙资产100%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3、《投资者关系管理专项审计报告》；4、《2021年江苏地区精密空调安装工程审计报告》；5、《2021年陕西地区精密空调安装工程审计报告》；6、《对外担保专项审计报告》；7、《审计部2021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		无	无
			2021年12月15日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川西数据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孙屹崢（主任委员、召集人）、周勇、赵洪功	6	2021年01月05日	审议《关于转让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就公司重大投资决策进行了研究，并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1年01月15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08月04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09月27日	审议《关于转让 VALUEBIOTECH S.R.L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10月22日	审议《关于转让腾龙资产100%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		无	无
			2021年12月20日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川西数据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周勇（主	4	2021年01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提名贺晓静女士为	提名委员会	无	无

	任委员、召集人)、张菀、赵洪功		月 14 日	董事会秘书并兼人事行政总监的议案》；2、《关于提名孙晶晶女士为营销总监的议案》；3、《关于提名魏华先生为技术总监的议案》。	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2021 年 03 月 19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名》。		无	无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审议《关于变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无	无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勇（主任委员、召集人）、张菀、赵洪功	4	2021 年 01 月 29 日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进行评估、审核，同时对股权激励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审议如下议案：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		无	无
			2021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无	无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3、《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1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54
销售人员	124
技术人员	367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28
合计	1,1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3
本科	363
大专	275
中专及高中	144
高中以下	261
合计	1,106

2、薪酬政策

（1）总则

薪酬制度关系到公司能否吸引合适人才、留住关键人才、保持合格员工队伍，关系到能否正确处理好公司与员工之间的物质利益关系以有效地调动员工积极性、创造性，关系到能否将员工的工作绩效与公司的经营目标、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有机结合，关系到员工个人发展能否与公司的发展有机结合。

为了完善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相适应的薪酬分配体系，建立和改进内部激励机制，加强员工绩效管理，提高全体员工的工作素质，激发员工工作热情，提高公司整体竞争能力，人力资源部每年在原有薪酬制度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员工个人工作绩效表现、人力资源市场供求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组织各单位编制员工薪酬年度预算方案，报公司审批后执行。

（2）薪酬策略

公司薪资水平是以市场行情为基准，着重考虑公司支付能力以及员工所在岗位的责任轻重、难易程度、司龄、知识、经验、工作绩效等因素并参考社会物价水平进行综合核定。以市场行情为基准是指以同类型行业的薪酬水平为参考，一般岗位以市场薪酬平均水平为基础，作为高新科技类企业，我们更加关注技术研发类岗位、关键性管理岗位，在高于一般市场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各种激励手段，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匹配公司战略发展，引进特殊人才时，薪酬需报董事会特批。力求做到公平、公正，并具有一定的竞争性。

（3）薪酬原则

1) 实行“以岗位定薪，以技能定薪，以绩效定薪”的原则。因事设岗，因岗定薪，依照岗位的重要程度、责任大小、难度高低等因素，由人力资源部制定各岗位薪酬标准，报公司总经理审批。

2) 薪随岗移，易岗易薪，不同岗位不同薪酬，同一岗位员工薪酬随能力和绩效不同而异。

3) 考核上岗、能上能下，岗变薪动。以《岗位说明书》《绩效考核》作为员工上岗或易岗的考核和评估依据，只有通过岗位考核和评估的，才能取得上岗资格。

4) 工作绩效不同薪酬不同。依米康倡导以激励创造价值的奋斗者为导向，定期对员工在岗工作期间的业绩进行考核，进行动态调整。完成任务突出者，进行绩效奖励，或岗位晋升；完不成任务或者表现欠佳者，进行绩效扣罚，或调整其工作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重新核定薪酬标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166,286,060.92元，占公司总成本的比重为11.41%；上年同期，公司职工薪酬总额152,773,012.53元，占公司总成本的比重为10.56%。公司利润对职工薪酬总额变化敏感度较低，职工薪酬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占比为23.06%、去年同期为21.67%，增加比例为1.39%；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资占比为23.15%、去年同期为24.86%，减少比例为1.71%。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注重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报告期内制定并实施了针对各岗位人员的培训计划，包括入职培训、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素质培训及针对中级管理人员综合培训等多种形式、多层次的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和整体素质，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确保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开展。

（1）培训管理的原则

本着培训以人才发展与梯队建设为导向，能力素质与岗位职责匹配的原则；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与职业素养，开展以深化基础知识及提升项目把控能力为目的的教育培训工作，实现公司人才开发到战略目标落地的转化，形成公司独特的执行文化和人才发展氛围，确保公司能在市场竞争、项目谈判、成果交付上体现出良好的专业水平与竞争能力。

（2）培训开展的策略

公司的入职基础、必备知识、职业素养等培训均采用线上平台、视频教学等方式，以应对公司在培训开展中时间空间的局限性。策略上，提升类培训均采用内训为主、外训为辅的大方针，资质审核、专项发展、高管进修等项目均以企业发展的硬需求为准则。在培训开展的有效性上，通过跟进与评估、复盘、优化等科学手段将每一个培训主题切实落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XYZH/2021CDAA40020），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23,534,602.50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6,013,357.91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7,360,778.39元，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7,427,229.00元。

鉴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7,470,19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749,403.8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749,403.88
可分配利润（元）	80,514,256.4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考虑到公司战略聚焦信息数据领域，坚定成为数字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优秀服务商的转型资金需求，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7,470,1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8,749,403.8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激励计划概述

1、激励计划拟授出的权益形式

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公司将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作为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3、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的数量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43,747.0194万股的4.57%。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6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3.66%，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0.00%；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91%，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0.00%。

4、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57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信息数据领域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不含依米康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157人）	1,600.00	80.00%	3.66%
预留部分	400.00	20.00%	0.91%
合计	2,000.00	100.00%	4.57%

5、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归属安排和禁售期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授予日

同意2021年12月24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3.84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60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归属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	--	-----

预留部分的归属期及各期归属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4）禁售期

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额外设置禁售期，禁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执行。

6、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3.84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3.84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票。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相同。

7、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1年-2023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信息数据领域2021年净利润扭亏为盈且不低于4,50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信息数据领域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00%，即不低于5,850万元。
第三个归属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信息数据领域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9.00%，即不低于7,605万元。

注：上述“净利润”指以经审计的公司信息数据领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不包括环保治理领域，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	--------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信息数据领域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00%，即不低于5,85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信息数据领域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9.00%，即不低于7,605万元。

注：上述“净利润”指以经审计的公司信息数据领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不包括环保治理领域，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业务单元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第一类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任职于信息数据领域子公司/业务单元的，公司根据其所属业务单元的业绩完成情况设置不同的业务单元归属系数（M）。

第二类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所属职能线不归属于信息数据领域子公司/业务单元的，其业务单元归属系数（M）为1。

激励对象类别的划分及业务单元层面的具体业绩考核要求按照公司与各激励对象签署的《股权激励协议书》执行。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归属前最近一次考核结果确认归属系数。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考核等级，对应的可归属情况如下：

考核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系数（N）	100%	80%	60%	0%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及个人绩效考核达到合格（含）以上的前提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业务单元归属系数（M）×个人层面归属系数（N）。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可参照《依米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二）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议案中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1年11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议案中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21年11月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监事会对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1年11月6日至2021年11月15日期间，公司通过公示栏及OA系统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2021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1-085）。

6、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88）。

7、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2021年12月24日为首次授予日，确定以3.8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60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原《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覆盖全面、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构建由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总经理班子以及审计部、各业务部门组成的风险控制架构，修订并颁布实施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30余项内部控制制度。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较为充分的保障，主要的控制措施包括职责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经营管理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p> <p>（1）控制手段方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内外部监督方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p> <p>2、重要缺陷：</p> <p>（1）控制手段方面：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2）内外部监督方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但该错报不重大；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p>	<p>1、重大缺陷：</p> <p>（1）法律法规方面：严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中央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行业退出、吊销营业执照、强制关闭等</p> <p>（2）战略与运营目标方面：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严重负面作用</p> <p>（3）其他方面：管理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集中性大面积流失；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重要缺陷：</p> <p>（1）法律法规方面：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其他规范性文件等，导致地方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停业整顿等</p>

	<p>督存在较多遗漏。</p> <p>3、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2) 战略与运营目标方面：战略与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对战略与运营目标的实现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p> <p>(3) 其他方面：管理制度较多不健全导致控制效果不佳；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3、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geq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0%；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geq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1%；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geq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p> <p>2、重要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0%；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1%\leq错报$<$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p> <p>3、一般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错报$<$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1%。</p>	<p>1、重大缺陷： 负面影响或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损失额\geq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1%。</p> <p>2、重要缺陷： 负面影响或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leq损失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p> <p>3、一般缺陷： 负面影响或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损失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文件编号：XYZH/2022CDAA10092），鉴证意见如下：我们认为，依米康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2020]14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2020]6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做好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川证监公司[2020]33号）及《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以下简称《自查清单》）要求公司对照《自查清单》梳理2018、2019和2020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有关情况。公司高度重视，组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围绕公司治理进行深入学习讨论，形成自查及整改方案。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发布了《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整改的通知》（YMK-DB-[2021]1号），要求公司及各子公司进行全面自查及整改工作，并于2021年4月19日完成了《自查清单》的上报。整改情况如下：

问题一：第三届董事会到期未换届

整改措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18年8月31日届满，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并于2018年11月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宜，并经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此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已换届完成。

问题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未由独立董事担任

整改措施：公司已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将提名委员会的召集人由非独立董事（张菀）变更为独立董事（周勇）。变更后的公司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张菀（非独立董事）、周勇（独立董事，召集人）、赵洪功（独立董事）。

问题三：针对关联人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可能造成损失的，上市公司未建立对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机制

整改措施：鉴于《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原《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已陆续修订，公司已于2021年4月启动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全面、系统的修订，并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法人治理制度的有关议案，对含《公司章程》在内的38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并已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对相关方的责任追究机制，对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各责任单位相关工作人员失职或违反公司制度规定，致使公司在关联交易审批、关联方占用、信息披露等方面违规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关处分或追究民事或刑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烟尘、挥发性有机废气等进行收集，经安装设置的净化系统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在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统一收集，采用处理后达标排放；积极主动配合上级部门以及第三方对公司相关废气、废水排放进行监督检查，废气废水排放均符合要求。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投资者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和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良性互动的关系，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1、持续健全完善决策机制与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公司在不

断强化内部监督的同时，注重加强外部审计的监督，不仅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也同时在内部业务方面获得了很多专业的审计意见及建议，对公司的经营起到了一定的指导、规范、控制和监督作用。

2、严格把关信批质量，及时履行信批职责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的对待所有投资者，不存在选择性披露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汇报，及时、准确、真实、完整进行信息披露工作。

3、积极增进投资者关系建设

公司通过现场调研、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接听和回复投资者提问，及时对投资者关心的舆情进行说明和澄清，妥善接待投资者调研，保持了与投资者良好的沟通交流。未来公司将更加积极的增进投资者关系建设，开展大型路演、接待投资者参观等，不局限于现场调研、电话及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形式。

4、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落实分红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均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保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以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5、规范经营，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银行、供应商、经销商等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公司有良好的信誉，取得多家银行的授信，积极推进其他融资活动，并严格按照贷款协议的要求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法，无不良信用记录；公司建立有各项合同审批制度和资金审批流程，公司与供应商、经销商在合法合规签订购销协议的同时，严格按照协议的约定，及时支付货款、按订单发货，确保资产、资金安全，有效维护公司、债权人、客户的利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公司发展的内部动力是建立在以人为本的基石

之上。公司一直关注每一位员工的发展，给予每一位员工以充分的信任和关心，通过切实的关怀行动获得员工尊重。

1、规范用工制度，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法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福利保障，并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持续完善和提升员工的福利待遇，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2、建立工会组织，提高员工福利

公司严格遵守《工会法》，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工会组织，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保障员工依法行使民主管理的权利。公司尊重妇女权利，工会组织建有女工委员会，担负维护女工权益的职责；公司给员工提供妇女节、端午节、中秋节等各项节日福利；公司拥有户外、读书、乒羽、篮球、足球等多个协会，同时新建了职工之家活动室，并配套了台球、羽毛球、篮球、乒乓球有关娱乐设施设备以及部分健身器材，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

3、完善多层次薪酬福利体系，有效激励员工

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提倡员工价值贡献的原则，让每一位员工的价值得到最大程度的回报，增加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的住宿和就餐环境，为员工的工作、生活提供了诸多的便利，更加提升了员工士气以及归属感。

4、创造安全健康的职业环境

公司高度关注员工的健康与安全，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给员工提供定期医院体检，通过多种途径和渠道提高员工健康的职业生存环境。2020年1月至今，自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上下高度重视并迅速行动，成立了疫情防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应对疫情防控开展系列工作，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安排部署并积极响应国家、政府的倡议及号召，为保护员工身体健康，公司多方筹集口罩、酒精等防疫物资和防护用品，对公司各场所进行全天候、多轮次消毒，确保消毒工作全面彻底。同时，持续深入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工作，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体系建设，全面强化现场管理，加强危险源识别与控制，建立健全事故预案和应急处理机制，不定期地对公司进行全面大排查，发现隐患及时落实整改，同时通过培训、实地演习等方式加强员工自我保护的能力，以保证安全处于可控状态。

（三）顾客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为客户提供赖以托付的稳定服务”为使命，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产品

全生命周期管理”解决方案和构建用户服务生态平台，诚实守信、尊重客户，认真倾听客户的需求和反馈，多次受到客户的公开表扬。在全国主要城市均设立了营销中心，售后服务网络遍布全国，节假日从不打烊。这些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一个营销和协作网络，及时为用户提供高效的技术咨询、核心产品、系统集成、工程实施和运维一体化服务。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践行环境友好及能源节约型发展，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公司持续改善环境，挖潜降耗、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产生，实现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同步发展，争做环境友好型企业。

（五）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共关系是企业内求团结、外求发展的沟通桥梁，社会公益事业是企业回报社会应尽的责任。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诚信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并扩大就业群体，为残疾人士提供匹配的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以积极的态度力所能及的服务社会，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全力推动企业、区域经济的进度与和谐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	公司在 2014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江苏亿金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项目，相关承诺请见以下“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的相关内容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宋正兴	从业承诺及竞业限制承诺	从业承诺及竞业限制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五年内服务于亿金环保，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亿金环保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但亿金环保的参股和控股公司、依米康及其其他参股或控股公司不在上述限制范围之内；本人在离开亿金环保两年之内不参与任何与依米康及其参股或控股公司有竞争的业务。	2014 年 04 月 08 日	自本次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至相关承诺年限到期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	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不以显失公允的价格与依米康进行交易。	2014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统称为“相关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任何与亿金环保、依米康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来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且不再对具有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进行投资。（3）本人/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承诺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①依米康认为必要时，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②依米康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③如承诺人及相关企业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无条件将相关利益让与依米康；④无条件接受依米康提出的可消除竞争的其他措施。（4）任何本人/本公司或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应负责赔偿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并且本人/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从事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依米康所有。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陈砚雄、李惠英、刘立平、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在本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

	陆雨华、沈卫东、盛建明、施大成、徐慧兴、于乐意		年内服务于亿金环保，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亿金环保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但亿金环保的参股和控股公司、依米康及其其他参股或控股公司不在上述限制范围之内；本人在离开亿金环保两年之内不参与任何与依米康及其参股或控股公司有竞争的业务。			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崢、张菀	IPO时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	放弃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附属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3）本人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保证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本人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大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股东地位，就股份公司与本人或附属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股份公司必须与本人或附属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	2010年02月2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易条件进行。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5）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6）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7）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8）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菀	IPO时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承诺	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需为其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2010年04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孙屹峥、孙好好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我们及我们拟收购的桑瑞思以及本人所控制的除依米康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统称为“相关企业”）不再新增从事与依米康的信息数据领域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将来亦不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任何	2020年09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在信息数据领域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有关信息数据领域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且不再对具有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信息数据领域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进行投资。(3) 如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依米康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我们将立即通知依米康，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依米康，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 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信息数据领域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我们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 依米康认为必要时，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 依米康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 如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在信息数据领域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无条件将相关利益让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4) 我们将无条件接受依米康提出的可消除竞争的其他措施。(5) 任何我们或桑瑞思或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应负责赔偿依米康及其下属公司因在信息数据领域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并且我们或桑瑞思或相关企业从事与</p>			
--	--	--	--	--	--

			依米康及其子公司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依米康所有。(6) 我们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 我们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孙屹峥、孙好好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之后, 我们承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之后, 我们承诺我们及桑瑞思以及相关企业与依米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必要关联交易将依法依规履行依米康的决策流程, 以公允的价格进行交易。	2020年09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孙屹峥、孙好好	对外担保的承诺	关于对外担保的承诺:(1)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 依米康为桑瑞思融资提供担保合计 1.4 亿元, 我们及桑瑞思承诺将按期足额归还以上所有贷款, 除中国银行的贷款外, 在今后融资过程中不再要求依米康提供担保; 鉴于中国银行的贷款续贷正在审批中, 仍需依米康提供担保。依米康因中国银行贷款续贷所提供的担保, 将严格履行依米康依法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有关规定, 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 并由承诺人之一孙屹峥先生提供反担保; 桑瑞思中国银行贷款的续贷到期后, 若桑瑞思要继续融资, 依米康不再提供担保。(2) 若因依米康承担并清偿上述债务, 而给依米康造成损失的, 我们及桑瑞思承诺将在发生损失后 10 个工作日内从其他合法渠道筹措的资金向依米康弥补其所有损失。(3) 依米康为桑瑞思融资提供的金额为 14,000 万元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孙屹峥先生同意以个人信用及所受让的桑瑞思 80% 股权抵押给依米康的	2020年09月28日	长期有效	截止 2021 年 12 月, 依米康已解除为桑瑞思提供的全部担保。

			方式提供反担保。			
	孙屹峥、孙好好	确保桑瑞思独立性的承诺	<p>关于确保桑瑞思独立性的承诺：</p> <p>(1) 我们承诺将确保桑瑞思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2)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依米康及其下属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依米康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依米康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依米康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3) 若我们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由我们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09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孙屹峥、孙好好	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p>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1) 我们将及时向依米康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依米康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我们向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我们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我们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我们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依米康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p>	2020年09月28日	长期有效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依米康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

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中的规定执行。

（二）财政部于2021年1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明确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列报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于2021年12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明确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关于资金集中管理列报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2021年11月，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2021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其中指出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准则中的规定执行。

除因上述原因，对公司施行的会计政策进行修订和完善外，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公司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未来经营业绩均无重大影响。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解释14号、会计司2021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要求；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中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5号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具体内容可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支付给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12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屹峥先生持有桑瑞思 80% 股权	销售产品	信息管理系统平台销售	在遵循“平等互利、公允合理”的前提下协商确定	市场价格	963.37	100.00%	963.37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61)
合计				--	--	963.37	--	963.3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的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屹峥先生持有桑瑞思 80% 股权	股权转让	公司持有的 VBT5.27% 全部股权	参照 VBT 最近一次实施的增资价格执行	367.9	407.66	407.66	现金	0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64)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不适用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人事行政总监贺晓静女士现任川西数据董事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负责“川西大数据产业园”的数据产业基础配套及服务的投资、建设及运营	15,000	60,323.93	13,304.64	1,303.46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屹峥实际控制的企业	因实施桑瑞思股权转让，导致公司及下属企业与桑瑞思之间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为股权转让前存续的尚待清理的资金拆借以及全资子公司依米康龙控软件受让桑瑞思信息数据	6,138.22		5,447.19			691.03

		领域业务形成的债务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3,360	2020年01月15日	3,360	质押		肖杨、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的不动产第二顺位抵押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6年	是	否
桑瑞思	2020年06月06日	14,000	2019年04月19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是
桑瑞思	2020年06月06日	14,000	2020年02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桑瑞思	2020年06月06日	14,000	2020年03月3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桑瑞思	2020年06月06日	14,000	2020年07月1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华延芯光	2021年03月20日	18,000	2018年09月13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深圳龙控	2021年03月20日	2,000	2020年10月15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18年09月28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21年11月26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宋正兴、叶春娥及张家港市立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1042.8万元连带责任反担保	1年	否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20年09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21年09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宋正兴、叶春娥及张家港市立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790万元连带责任反担保	1年	否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18年05月03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苏亿金	2021年03月20日	12,900	2021年05月0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宋正兴、叶春娥及张家港市立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1630万元反担保	1年	否	否
平昌依米康	2021年03月20日	21,000	2019年08月08日	2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1年	否	否
依米康智能工程	2021年03月20日	5,000	2020年10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依米康智能工程	2021年03月20日	5,000	2021年08月0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依米康龙控软件	2021年03月20日	1,500	2020年06月15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依米康冷元	2021年03月20日	1,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			61,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13,200

担保额度合计 (B1)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1,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8,283.5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1,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3,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1,4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8,283.5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91%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依米康龙控软件共同为华延芯光在四川天府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 担保额度为 18,000 万元。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元)(如 有)	元)(如 有)									
公司腾 龙资产 (北 京)投 资管理 有限公 司	腾龙数 据(北 京)科 技发展 有限公 司	公司持 有的腾 龙资产 (北 京)投 资管理 有限公 司 100% 股权	2021年 10月 25日	-11.42	9,849.5 8	天源资 产评估 有限公 司	2021年 08月 31日	资产基 础法	35,037. 81	否	不适用	尚在推 动中	2021年 10月 26日	巨潮资 讯网 (公告 编号: 2021-0 72)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已披露的股权进展情况

1、转让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晟数据”)20%的股权交由云晟数据实际控制人肖杨先生回购。公司已于2021年2月2日收到全部股权回购款3,508.47万元，公司为云晟数据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其自身持有的云晟数据20%股权(对应3,360万元注册资本)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已于2021年3月22日解除质押，公司对云晟数据的担保责任已解除。云晟数据于2021年3月23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由重庆市长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云晟数据股权，云晟数据不再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7日、2021年3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002、2021-022)。

2、转让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资采”)51%股权(对应出资额510万元)作价760万元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吴伟先生；并且北京资采需在2021年12月31日前归还公司提供的借款387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京资采股权，北京资采不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18年10月26日前，

公司收到吴伟先生股权转让履约保证金160万元（可转为股权转让首付款）。2018年11月30日，北京资采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有关股东、董事、监事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并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2021年12月31日前，公司收到吴伟先生支付的剩余股权转让款600万元，收到北京资采归还的借款387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款及借款已全部按时、足额收到。北京资采已于2019年1月2日将其持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履约保证，目前已在办理相关解质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2018年12月4日、2022年1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8-099、2018-107、2022-001）。

（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

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成都三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千投资”）共同投资人民币37,143万元在成都设立合资公司--五八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利用各自优势共同实施数据中心产业整合，推动云服务的建设及运营。其中，依米康出资人民币11,142.9万元，占出资比例为30%；三千投资出资人民币26,000.1万元，占出资比例为70%。合资公司--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4月13日设立，并取得由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持有合资公司30%股权，合资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2021年4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1-004、2021-029）。

（三）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21年9月10日公司取得由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9UWD770，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7日、2021年9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058）。

（三）完成内控治理制度修订等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控治理制度修订以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及公司内控治理要求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2日、2021年6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6、2021-037、2021-038、2021-039、2021-043）。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解质及展期情况

1、孙屹崢先生股权质押、解质及展期情况

（1）2019年4月24日，孙屹崢先生将其持有的19,2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信建投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4月23日。2020年10月16日，孙屹崢先生办理了展期手续，为降低展期风险，补充质押了7,720,000股股份。此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共计质押26,920,000股股份，购回交易日为：2021年4月2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孙屹崢先生已于2021年4月12日、2021年5月14日分次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与此同时，孙屹崢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及偿还上述债务，将其持有的14,3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到期日为2022年5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2021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2021-033）。

（2）2019年5月16日，孙屹崢先生将其持有的7,0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成都第一支行”），为公司贷款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2020年5月，公司向建行成都第一支行申请续贷，续贷金额不变，贷款期限2年，并继续由孙屹崢先生提供担保，质押股份数量不变，并于2020年6月1日办理了解质及重新质押的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3）2020年12月29日，孙屹崢先生将其持有的8,9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为其所实际控制的桑瑞思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

（4）2021年10月11日，孙屹崢先生将其持有的4,0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所实际控制的桑瑞思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5）2022年1月20日，孙屹崢先生将其持有的3,0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所实际控制的桑瑞思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9,055,2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7,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99%，占公司总股本的8.50%。

2、张菀女士股权质押、解质及展期情况

(1) 2018年11月19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18,6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为桑瑞思贷款融资提供质押担保。2020年6月，公司已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转让桑瑞思股权及继续为桑瑞思融资提供担保并接受其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相关议案，贷款到期后可办理解质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2020年6月6日、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2020-040、2020-041、2020-043、2020-049）。

2021年5月12日，张菀女士已将上述质押给华夏银行的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 2019年5月15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7,00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建行成都第一支行，为公司贷款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2020年5月，公司向建行成都第一支行申请续贷，续贷金额不变，贷款期限2年，并继续由张菀女士提供担保，质押股份数量不变，并于2020年6月1日办理了解质及重新质押的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020年6月，公司继续向建行成都第一支行申请贷款，贷款期限2年，张菀女士提供股份质押担保，质押股数3,000,000股，并于2020年6月30日办理了质押的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3) 2019年6月14日，张菀女士将其持有的8,150,000股股份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区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成都高新支行”），为公司贷款融资提供1年期的质押担保。2020年6月，公司向交行成都高新支行申请续贷，贷款期限1年，并继续由张菀女士提供担保，因续贷金额变更，提供质押担保的质押股份数由8,150,000股变更为5,550,000股，并分别于2020年6月29日、30日办理了解质及新质押的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2021年7月13日，张菀女士已将上述质押给交行成都高新支行的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菀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5,40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0,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总数的13.26%，占公司总股本的2.29%。

3、一致行动人孙好好女士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2022年2月1日-2月28日，一致行动人孙好好分别于2022年2月22日、2月23日、2月2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16,100股、537,500股、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0.74%、0.12%、0.01%，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79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7%。减持后，孙好好持有公司股份1,360,96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1%。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张菟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晶晶女士、孙好好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5,820,6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62%，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合计被质押47,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0.29%，占公司总股本的10.79%。

（五）已披露的项目进展情况

1、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进展

2021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机电设备采购及施工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A区）（6#数据中心、7#办公楼、9#门卫）项目机电设备采购及施工工程，中标金额284,598,371.55元。

2021年7月19日，智能工程公司与远云信飞数据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云信飞”）签署了正式合同，合同金额284,598,371.55元。公司已于7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机电设备采购及施工工程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公司于2021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远洋青白江大数据生态产业园项目设备采购及施工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远云信飞与智能工程就上述原合同承包范围、合同金额等进行了调整，合同金额由284,598,371.55元调减为248,546,234.43元，并签署了原合同的补充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已基本完工，正在进行验收前准备工作，累计收到工程款9,306.90万元，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2、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进展情况

2020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一期机电工程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

工程公司于12月14日取得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于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一期机电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

2021年2月，智能工程公司与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已订立正式合同，合同金额122,866,188.9元。公司已于2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一期机电工程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程主体内机电，暖通预埋完成，雨水管道室内施工完成。室外工程套管预埋完成80%，近期计划完成屋顶防雷接地和室外防雷接地，室外消防管道，给水管道，机电管道埋管。累计收款614.33万元，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3、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数据中心项目进展情况

2020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数据中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数据中心区域机电工程”。

2020年8月24日，智能工程公司与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正式合同，合同金额合计136,605,790.31元。公司已于8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马鞍山智能装备及大数据产业园一期数据中心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6,513.20万元，项目分三个阶段完成，一阶段基础装修施工及机电设备安装均已完成，运维已进场，正在进行验收前准备工作；二阶段、三阶段工程待收到业主指令后进场，项目正常履行中。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4、江苏亿金签署的《320m²烧结机烟气脱硫除尘脱硝工程总承包合同》进展

2020年5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与河北华西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签署了《320m²烧结机烟气脱硫除尘脱硝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1.28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已于2021年6月完工，已全额确认收入。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5、川西数据IDC机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进展情况

2020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川西数据IDC机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020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与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正式合

同，合同金额合计118,612,287.76元。公司已于6月9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川西数据IDC机房及配套建设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已竣工验收，正在进行结算工作，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10,472.32万元，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6、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参股项目公司暨开展“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项目合作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承接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IDC机房装饰装修及机电总承包采购项目工程总承包业务，智能工程公司与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IDC机房装饰装修及机电总承包采购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323,672,78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2019年11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2019-090、2019-091、2019-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已竣工验收并完成结算，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28,144.98万元，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7、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五象远洋大数据产业园机房项目进展

2019年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中国--东盟信息港南宁五象远洋大数据产业园机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019年3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与广西远洋金象大数据有限公司签署了正式合同，合同金额合计353,019,620元。公司已于3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17,002.32万元，项目一期、二期、三期均已完工并移交运维；已完工工程处于结算阶段，后续工程将根据业主方规划陆续实施，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8、中标阿里巴巴数据中心项目冷冻水精密空调集采项目进展

2018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标阿里巴巴数据中心项目冷冻水精密空调集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公司成为阿里巴巴数据中心项目冷冻水精密空调集采项目的中标签约单位，中标预估数量为招标总量的70%份额，具体分配数量以后续实际数量为准。

公司于2018年12月与浙江天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阿里巴巴数据中心项目精密空调设备采购及供应框架合同》，阿里方面根据其数据中心建设需求及工程进度分批次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集采项目的采购订单交付已基本完成，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9、房山绿色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进展

2018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签署云计算数据中心机电安装总包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公司与北京德信致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德信致远科技有限公司1#云计算中心等7项（房山绿色云计算数据中心）机电安装总承包工程合同》，本合同价款6.03亿元。

该项目共4栋数据中心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工程进度款50,098.09万元，1号楼及2号楼已竣工验收；3号楼已竣工验收，7号楼（原4号楼）已完工，待业主验收，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10、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建设PPP项目进展

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建设“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建设PPP项目”的议案》，项目公司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完成工商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5日、2017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2017-085、2017-10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主体已建设完毕，已完成部分装修机电工程，政府方加固设计变更已完成，项目正常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11、腾龙亦庄数据云服务项目进展

2017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项目总包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5月更名为“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瑞思”）与腾龙数据（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数据”）签署了《腾龙亦庄数据云服务项目项目总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5.80亿人民币，其中：第一期项目金额为2.7760亿，第二期项目金额为1.9440亿，第三期项目金额为1.0800亿（由于工程项目建设期间不可避免的存在变更的情况，实际金额以最终结算为准）。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变更、延期等情况，未能完全按照协议约定开展。一期项目工程于2017年12月完工，二期项目工程于2018年9月完工，一、二期已结算47,508.42万元，均已交付最终客户阿里巴巴使用。腾龙数据基于最终客户的订单需求以及北京地区相关政府部

门的规划建设、电力、能评等批文取得情况，适时开展第三期建设。

本报告期，公司收到腾龙数据支付的公司应收账款合计14,000万元，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4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腾龙数据应收账款余额为9,117.42万元，累计计提2,166.25万元坏账准备，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12、控股孙公司投资建设“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进展

2017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公司江苏亿金在云南省临沧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临沧亿金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主体投资建设“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注册资金拟为人民币5000万。

2017年4月，江苏亿金与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签署了《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招商投资协议》，与临沧市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2017年4月24日，项目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土建及部分设备调试已完成，目前部分系统正在进行试运行工作，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13、控股孙公司投资建设“曲家店镇生物质热电联产新建工程项目”事项

2017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投资建设“曲家店镇生物质热电联产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的控股公司辽宁亿金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投资建设“昌图县曲家店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本项目拟建成设计规模为36MW，建成后预计每年发电 $2.64 \times 108 \text{kWh}$ （亿度），年供热面积120万平方米；年燃烧秸秆约23.66万吨，可替代标准煤8.46万吨；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29,62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80、2017-081）。

因该项目上年度未能按计划融资，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仍处于停工状态，后续能否重新开工建设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已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4,977.50万元，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14、依米康冷元与桑瑞思签署的框架性采购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项目进展

2021年9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依米康冷元拟签<采购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公司控股子公司依米康冷元与公司关联方桑瑞思签署了《中阳县第一人民医院数据中心与物联网系统采购合同》，暂定采购金额为9,633,673.05元，最终实际采购金额以实际交付产品为准。

桑瑞思根据其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需求及工程进度分批次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六）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现将以前年度披露的未结诉讼及本报告期新增的诉讼情况披露如下：

1、以前年度披露的未结诉讼进展

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于2021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截至目前，尚未结案（含已起诉待开庭、已开庭待判决、已判决待执行等）诉讼/仲裁共15起，金额合计7,603.71万元，形成预计负债184.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事由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结 案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进展
（一）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2020）豫0191民初19752号	依米康	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42.26	未结案	否	2020年12月10日调解结案，被告同意支付我司货款、保函费、利息、诉讼费合计5,096,538.05元，我司同意其分期偿还。自2021年3月起至6月每月底支付5万元，自2021年7月起至2022年3月期间每月底前支付544,059.78元。正常履行中。 已经胜诉，顺利执行中。
2	（2021）川0191民诉前调5664号	依米康	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16.07	未结案	否	2021年3月25日申请起诉，电话通知开庭，2021年6月10日已经开庭一次，待复庭。2021年10月8日复庭一次，无文书，待判决。 2021年11月12日一审判决已经作出，依米康胜诉，山东舒尔不服提起上诉，正在等待二审。
3	（2021）曲仲受字第320号	依米康智能	曲靖市文化和旅游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786.33	未结案	否	我司于2021年7月5日提交仲裁申请，曲靖仲裁委于2021年7月13日出具受理通知。 已于2021年11月11日第一次开庭，仲裁委决定启动工

								程鉴定，待启动鉴定中。
4	(2021) 粤0304 民初11324号	依米康软件	深圳市福来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93	未结案	否	2021年1月21日立案，法院于2021年3月23日开庭审理，于2021年3月25日作出判决，我司胜诉。对方于2021年5月提起上诉，待法院通知开庭。
5	(2020) 苏0492民初1853号	江苏亿金	常州迪森德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3.97	未结案	否	2020年9月4日立案，2020年12月15日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调解结案，被告分期支付至2023年12月28日结清，我司已收到38,869元， 申请执行程序。
6	(2018) 京0105 民初59947号	依米康	北京中交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与项目投标及实施有关的咨询服务合同纠纷	50.00	未结案	否	因被执行人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已经作出(2019)执542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7	(2018) 鲁0306 民初649号、(2020) 鲁0306 民初1553号、(2021) 鲁03 民终1086号	依米康智能	北京德生尚誉健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淄博德生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与投标保证金逾期未退还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申请执行异议之诉	430.08	未结案	否	2019年4月法院作出判决，我方胜诉，判决被告退还保证金100万元，支付设计费152.4万元。2019年9月4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被执行人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2019年12月18日终止本次执行，2020年5月25日收到法院驳回追加其他股东为被执行人的裁定，2020年6月8日完成执行异议网上立案，2020年7月15日开庭完毕，2020年12月23日执行异议败诉，2021年1月12日已提请上诉，二审依米康智能胜诉，执行异议成立，已经恢复执行，执行中。
8	(2018) 吉0221 民初757号、(2020) 吉02 民终788号	依米康智能	吉林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工程完工结算有关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04.78	未结案	否	法院于2019年12月23日作出判决，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789,689.87元，保修金206,384.90元等，我方需要先提交钥匙、密码、检测报告。我方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改判支持我方诉请，驳回被告反诉诉请。受疫情影响，二审延期，2020年8月4日收到二审法院传票，2020年8月12日开庭审理，2020年10月10日二审法院作出判决，维持一审原判，2020年12月提起再审立案，2021年4月8日已立案，检察院抗诉中。
9	(2018) 云	依米康智能	姚东	因住房建	328.00	未结案	否	法院于2018年11月14日开庭审理，

	0402民初3969号			设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形成的民间借贷纠纷				调解结案，双方已签署和解协议，被告自愿偿还我方欠款328万元，我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因对方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已终止本次执行。等待姚东起诉其债务人收回应收账款。
10	(2021)苏0281民初11974号	江苏亿金	北京华寅昊成投资有限公司，昊成顺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1,000.00	未结案	否	2021年3月26日立案，江阴市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1日裁定移送河北省保定市顺平县人民法院审理，于2021年4月21日立案，由于原告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诉讼费，于2021年5月19日裁定原告撤诉。 二次起诉，河北省顺平县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11日立案，等待开庭。
(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2020)川0105民初9690号、(2020)川0191民初12523号	四川精彩展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米康	服务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89.7	未结案	否	2020年9月10日收到起诉状文书，我司提起管辖权异议，2020年9月28日管辖权异议被支持，移送高新区法院审理，一审于2021年2月7日开庭，待再次庭审，待鉴定。 一审判决原被告双方承担违约责任，现双方均已提起上诉，待二审。
2	(2020)湘0104民初8809号	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依米康智能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58.80	未结案	是，预计负债184.72万元	我司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7月24日发出的传票，2020年9月16日开庭审理一次，我司反诉二期工程价款170万元，对方提起质量鉴定，我司提起造价鉴定，两份司法鉴定报告已经出具，待开庭。依米康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法院通知，郑州景安与依米康智能工程之间诉讼案件追加依米康为被告。2021年9月10日及2021年10月11日两次开庭， 一审判决依米康智能败诉，已提起上诉并缴纳上诉费，等待二审。
3	(2021)陕0113民初20547号	李军	依米康智能	劳务合同纠纷	7.06	未结案	否	2021年5月31日收到雁塔区受理起诉状文书，我司提请了管辖权异议，目前管辖权异议裁定已经作出，异议成立。李军申请复议。李军复议被驳回。 李军不服管辖权异议裁定，二审管辖权异议被驳回。

4	(2021) 陕0113 民初12588号	西安丰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依米康智能	承揽合同纠纷	264.33	未结案	否	2021年6月雁塔区法院诉前保全冻结我司银行账户约264万元，2021年6月9日雁塔区法院阅卷，悉知对方询证函内容及传票开庭时间为2021年7月7日，未收到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我司于2021年6月17日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目前管辖权异议裁定已经作出，异议成立，移送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处理。原定2022年1月9日开庭，由于现疫情延期，已于2021年2月16日一审第一次开庭，我司提起印章鉴定申请，等待法庭裁定及第二次开庭。
5	(2020) 京0108 民初43045号、(2021) 京0108 民初17488号	北京算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亿金	合同纠纷	159.40	未结案	否	2020年10月29日立案，2021年1月21日原告申请撤诉，法院于1月21日已判决撤诉。2021年3月我司再次收到应诉通知，等待开庭。第一次开庭需要提供证据，现等待第二次开庭。

2、各定期报告已披露的其他诉讼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披露的尚未结案的公司及子公司所涉及的诉讼/仲裁3宗，金额合计3,800.13万元，主要涉及合同纠纷。其中，子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2宗，合计金额3,400.26万元；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1宗，金额合计399.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事由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结案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进展
(一)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2019) 沪0117民初1713号	依米康智能	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825.34	未结案	否	法院2019年2月1日受理，2019年3月15日开庭审理，2019年5月23日二次开庭，2020年6月工程造价鉴定结果已出，工程总造价金额33006065.98元，审减金额较小。2020年8月17日第三次开庭，2020年10月26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我司胜诉，2020年12月14日已申请强制执行，财产过大，不具备执行条件，已经终结本次执行。
2	(2019) 闽0602民初5388号、(2020) 闽06民终716	江苏亿金	福建三宝钢铁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74.92	未结案	否	法院于2019年5月30日受理，2019年12月2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0年5月29日二审维持一审判决，2020年12月28日再审，我方败

	号、(2020) 闽民申4054号							诉, 计划继续申诉。
(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2019) 云 0902民初1139 号	曹刚	临沧亿金再生 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合同纠纷	399.87	未结案	否	因涉及合同诈骗, 临沧亿金已报 案, 已移送公安处理中。

3、本报告期新增的其他诉讼情况

报告期内, 除上述“1”已披露的诉讼外, 公司及子公司所涉及的其他未结案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事由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结 案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进展
(一)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2021) 鲁 0212民初9072 号	江苏亿金	山东电力建设 第三工程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213.60	未结案	否	已交诉讼费, 等待开庭, 对方希望 调解。
2	(2022) 鲁 1702民初45号	江苏亿金	菏泽恒通热力 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193.00	未结案	否	经调解, 双方达成付款协议, 截止 2022年3月18日, 还欠23万未付清。
(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1	市劳人仲案字 (高新)董萍 [2021]第3749		依米康智能	劳动人事 争议	69.75	未结案	否	收到起诉状文书, 2021年12月9日 仲裁开庭完毕, 2022年3月15日作 出裁定, 支持原告部分请求, 我司 不服仲裁裁决正在起诉中。
2	市劳人仲案字 (高新)李加志 [2022]第572		依米康智能	劳动人事 争议	6.09	未结案	否	收到仲裁申请, 定于2022年4月14 日开庭。
3	(2021) 云01 知民初142号	史卓堡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亿金(临沧 亿金再生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侵害发明 专利权纠 纷	456.00	未结案	否	已提出管辖异议, 第一次开庭, 需 要现场勘查, 等待第二次开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全资子公司完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等变更

为了更加契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增强公司品牌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 对企业名称进行了变更, 由原“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8)。依米康软件公司已于2021年7月1日完成注册地址变更。

(二) 全资子公司完成法人、经营范围等变更

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基于经营管理的需要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住所、董事、监事、经理等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199,944	30.22%				-14,636,468	-14,636,468	117,563,476	26.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2,199,944	30.22%				-14,636,468	-14,636,468	117,563,476	26.8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2,199,944	30.22%				-14,636,468	-14,636,468	117,563,476	26.8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5,270,250	69.78%				14,636,468	14,636,468	319,906,718	73.13%
1、人民币普通股	305,270,250	69.78%				14,636,468	14,636,468	319,906,718	7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7,470,194	100.00%						437,470,19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所持股份依据其期初持有的股份数量重新计算25%的解除限售额度，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较期初减少14,636,468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较期初增加14,636,46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屹崢	58,871,625	0	14,580,218	44,291,407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张菀	56,553,375	0	0	56,553,37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孙晶晶	15,000,000	0	0	15,00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王倩	1,226,250	0	56,250	1,17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黄建军	512,694	0	0	512,694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李华楠	36,000	0	0	36,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期止
合计	132,199,944	0	14,636,468	117,563,47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菀	境内自然人	17.24%	75,404,500	0	56,553,375	18,851,125	质押	10,000,000
孙屹崢	境内自然人	13.50%	59,055,209	0	44,291,407	14,763,802	质押	34,200,000
孙晶晶	境内自然人	4.57%	20,000,000	0	15,000,000	5,000,000		
章木秀	境外自然人	2.29%	10,030,800	-2,269,200	0	10,030,800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9,212,500	-8,000,000	0	9,212,500		
房乔平	境内自然人	1.37%	5,992,700	1,552,600	0	5,992,700		
孙好好	境内自然人	1.18%	5,154,564	0	0	5,154,564		
王佳声	境内自然人	1.13%	4,952,900	1,885,700	0	4,952,900		
胡静	境内自然人	1.11%	4,869,562	-1,787,300	0	4,869,562		
宋正兴	境内自然人	0.98%	4,300,000	-4,267,945	0	4,300,000	质押	4,3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屹崢、张菀为夫妻关系，孙晶晶、孙好好为孙屹崢夫妇的女儿，孙屹崢、张菀、孙晶晶、孙好好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菀	18,851,125	人民币普通股	18,851,125					
孙屹崢	14,763,802	人民币普通股	14,763,802					
章木秀	10,03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0,800					
上海亨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2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12,500					
房乔平	5,992,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2,700					

孙好好	5,154,564	人民币普通股	5,154,564
孙晶晶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王佳声	4,9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2,900
胡静	4,869,562	人民币普通股	4,869,562
宋正兴	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屹崢、张菀为夫妻关系，孙晶晶、孙好好为孙屹崢夫妇的女儿，孙屹崢、张菀、孙晶晶、孙好好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孙好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154,564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54,564 股； （2）公司股东房乔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992,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992,7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菀	中国	否
孙屹崢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张菀女士自 2009 年 8 月 31 日起连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张菀连任董事，并聘为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任期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由于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尚未完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仍履行董事和总经理职责；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董事长、依米康软件公司董事长、依米康企业管理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控股公司江苏亿金董事、依米康冷元董事，参股公司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p> <p>孙屹崢先生自 2009 年 8 月 31 日起连任本公司董事长，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董事长选聘，孙屹崢连任董事长，原定任期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由于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尚未完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仍履行董事长职责；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董事，控股公司江苏亿金董事长、依米康冷元董事长。</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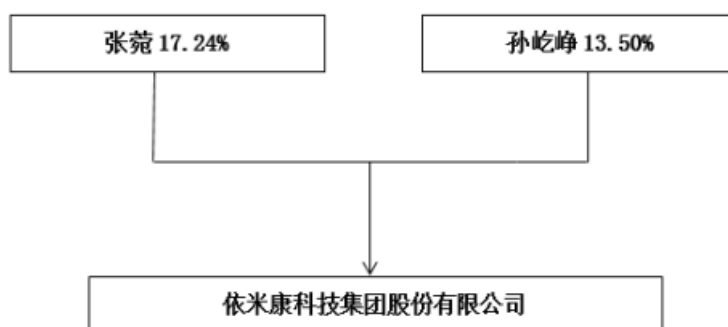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菀	本人	中国	否
孙屹崢	本人	中国	否
孙晶晶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孙好好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张菀女士主要职务如上。 孙屹崢先生主要职务如上。 孙晶晶女士 2013 年任职依米康总经办经理，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起担任公司行政总监，2021 年 1 月 18 日被聘为营销总监同时辞去行政总监职务，任期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结束；另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云科技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依米康软件公司董事、依米康智成及依米康智控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股公司依米康冷元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2CDAA10090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 王莉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10090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依米康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依米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示，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48,954,285.94 元，营业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是否有重大错报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视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和评价依米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业务的商业实质，收集重要销售合同及对应销售发票、客户验收单等文件并进行检查； 3) 选取重要工程项目进行走访，检查工程的进展情况； 4) 实施函证程序； 5) 检查客户应收款回款情况； 6) 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7) 对毛利率变动实施分析程序； 8) 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

四、其他信息

依米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依米康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依米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依米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依米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依米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依米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依米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莉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007,389.79	237,784,44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76,600.00	46,630,856.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229,859.77	107,818,649.35
应收账款	787,494,223.73	874,627,101.59
应收款项融资	206,703.97	7,818,975.87
预付款项	46,519,341.82	79,060,807.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492,428.14	57,111,40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1,185,714.23	493,766,162.37
合同资产	49,204,545.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614,040.54	
其他流动资产	35,707,531.93	34,387,781.45
流动资产合计	1,770,738,379.44	1,939,006,180.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9,309,495.12	22,751,239.16
长期股权投资	34,628,002.63	21,717,62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1,493,634.44	252,037,915.80
固定资产	184,809,031.94	197,545,706.32
在建工程	2,170,633.90	2,203,882.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75,646.25	
无形资产	434,548,399.47	360,602,336.10
开发支出		
商誉	36,966,422.04	36,966,422.04
长期待摊费用	1,072,336.64	4,358,31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01,825.97	46,946,93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34,13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8,109,564.75	945,130,380.45
资产总计	2,868,847,944.19	2,884,136,561.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6,710,918.29	443,917,318.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677,764.27	71,215,732.07
应付账款	688,856,921.84	587,631,559.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7,062,434.56	190,784,654.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217,421.65	19,398,829.93
应交税费	5,663,727.99	9,228,929.18
其他应付款	195,709,599.44	119,111,35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994,749.86	78,680,840.34
其他流动负债	108,769,364.68	158,428,620.62
流动负债合计	1,816,662,902.58	1,678,397,840.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2,850,000.00	281,2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5,748.40	
长期应付款	71,806,066.77	109,350,151.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47,191.02	
递延收益	17,489,193.35	18,439,05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47,273.44	32,392,1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835,472.98	441,411,310.75
负债合计	2,092,498,375.56	2,119,809,151.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7,470,194.00	437,470,1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625,943.82	64,625,943.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73,909.58	4,447,125.83
盈余公积	27,969,064.68	25,396,456.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054,762.50	87,427,22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893,874.58	619,366,948.66
少数股东权益	126,455,694.05	144,960,46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349,568.63	764,327,40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8,847,944.19	2,884,136,561.37

法定代表人：张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84,787.26	97,235,51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76,600.00	46,278,97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79,112.20	11,281,465.44
应收账款	202,162,634.97	180,125,857.95
应收款项融资	206,703.97	748,075.87
预付款项	3,400,765.66	3,379,774.25
其他应收款	277,442,792.16	204,543,418.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6,788,363.86	175,722,735.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48,879.24	2,909,719.40
流动资产合计	721,890,639.32	722,225,536.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889,667.00	22,751,239.16

长期股权投资	546,763,678.36	530,853,30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566,175.37	7,922,517.05
固定资产	98,685,545.47	105,427,746.30
在建工程	530,816.61	564,06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80,010.39	
无形资产	19,217,614.99	20,346,836.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4,480.69	3,974,46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90,167.16	6,454,88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9,828,156.04	698,295,059.56
资产总计	1,421,718,795.36	1,420,520,596.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717,900.00	13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971,724.34	45,239,590.05
应付账款	119,105,439.38	111,162,861.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392,144.32	74,181,785.28
应付职工薪酬	5,129,202.06	2,843,893.21
应交税费	147,587.65	618,412.76
其他应付款	261,300,076.64	241,859,42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713,949.20	20,567,464.73
其他流动负债	26,996,296.79	22,309,252.56
流动负债合计	738,474,320.38	653,782,68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3,749,303.69	34,018,964.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89,193.35	3,439,05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63,080.13	9,263,080.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01,577.17	154,721,101.41
负债合计	783,975,897.55	808,503,785.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7,470,194.00	437,470,1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89,382.71	91,789,38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69,064.68	25,396,456.01
未分配利润	80,514,256.42	57,360,77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742,897.81	612,016,81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1,718,795.36	1,420,520,596.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8,954,285.94	1,345,760,248.92
其中：营业收入	1,448,954,285.94	1,345,760,24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57,149,191.02	1,446,195,396.79
其中：营业成本	1,194,974,514.24	1,162,528,029.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741,870.68	9,274,350.75
销售费用	79,632,322.06	89,570,611.12
管理费用	80,434,095.15	83,935,753.53
研发费用	58,291,019.23	61,468,069.89
财务费用	34,075,369.66	39,418,581.76
其中：利息费用	38,059,124.94	38,228,401.86
利息收入	6,787,472.50	2,913,918.24
加：其他收益	8,564,398.75	19,730,652.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5,954.23	9,174,110.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10,374.60	3,333,297.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627.00	-87,970.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26,318.19	-65,319,525.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79,097.18	-86,907,431.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3,236.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10,295.91	-222,952,076.12
加：营业外收入	2,113,641.12	950,026.05
减：营业外支出	5,146,809.94	859,73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77,127.09	-222,861,788.33
减：所得税费用	7,581,752.10	-5,950,90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5,374.99	-216,910,884.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5,374.99	-216,910,884.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0,142.17	-166,013,357.91
2.少数股东损益	-18,504,767.18	-50,897,526.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95,374.99	-216,910,88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00,142.17	-166,013,357.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04,767.18	-50,897,526.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90	-0.37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90	-0.37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华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2,225,806.15	404,108,056.87
减：营业成本	381,898,192.93	372,012,641.44
税金及附加	3,259,683.60	2,537,069.94
销售费用	52,180,633.70	59,216,610.68
管理费用	32,083,079.61	40,064,430.39
研发费用	20,984,930.59	22,639,612.03
财务费用	14,412,841.65	13,237,314.06
其中：利息费用	15,282,482.23	14,355,851.64
利息收入	1,024,991.95	1,291,720.44
加：其他收益	2,112,908.72	10,803,709.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95,074.60	-26,342,997.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10,374.60	3,217,628.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62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3,278.07	-2,225,638.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02,866.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65,909.66	-123,364,547.28
加：营业外收入	1,140,000.00	35,525.15
减：营业外支出	1,626,837.86	531,946.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79,071.80	-123,860,968.78
减：所得税费用	3,052,985.10	-326,366.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26,086.70	-123,534,602.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26,086.70	-123,534,602.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26,086.70	-123,534,602.5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88	-0.28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88	-0.282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6,943,556.84	1,295,767,933.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22,237.89	6,166,964.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9,340.48	24,244,70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645,135.21	1,326,179,60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088,501.60	1,067,165,89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088,811.50	148,040,31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71,405.22	40,033,95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93,497.45	87,761,00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542,215.77	1,343,001,17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87,313.77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0,538.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92,228.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57,313.77	47,272,76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61,227.59	168,893,3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00,000.00	1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1,227.59	184,893,3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086.18	-137,620,56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9,593,289.33	729,010,531.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01,683.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994,972.33	771,260,531.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8,195,106.47	414,294,646.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43,420.03	24,646,645.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14,766.83	185,581,81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53,293.33	624,523,10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8,321.00	146,737,42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0,684.62	-7,704,70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844,692.83	126,549,39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85,377.45	118,844,692.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327,319.04	461,498,532.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9,703.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13,306.16	164,336,10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520,329.19	625,834,63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844,337.17	407,211,897.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478,161.20	72,255,63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32,986.50	8,279,00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08,056.52	139,515,76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263,541.39	627,262,30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3,212.20	-1,427,66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523,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578,98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373,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66,805.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89,805.47	53,952,91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9,646.95	2,845,43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00,000.00	52,01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9,646.95	54,857,93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30,158.52	-905,02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650,234.22	2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50,234.22	2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000,000.00	238,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39,742.79	10,444,863.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25,590.36	73,385,61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865,333.15	322,730,475.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15,098.93	-37,730,475.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28,152.61	-40,063,16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36,292.89	108,899,45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08,140.28	68,836,292.8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4,447,125.83	25,396,456.01		87,427,229.00		619,366,948.66	144,960,461.23	764,327,40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4,447,125.83	25,396,456.01		87,427,229.00	619,366,948.66	144,960,461.23	764,327,40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783.75	2,572,608.67		27,627,533.50	30,526,925.92	-18,504,767.18	12,022,15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00,142.17	30,200,142.17	-18,504,767.18	11,695,374.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72,608.67		-2,572,608.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2,608.67		-2,572,608.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6,783.75					326,783.75		326,783.75
1. 本期提取								326,783.75					326,783.75		326,783.75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4,773,909.58	27,969,064.68		115,054,762.50		649,893,874.58	126,455,694.05	776,349,568.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3,942,661.54	25,396,456.01		253,440,586.91		784,875,842.28	193,607,988.08	978,483,83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3,942,661.54	25,396,456.01		253,440,586.91		784,875,842.28	193,607,988.08	978,483,83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013,357.91				-165,508,893.62					-48,647,526.85					-214,156,42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013,357.91				-166,013,357.91					-50,897,526.85					-216,910,88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0,000.00					2,2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50,000.00					2,25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04,464.29				504,464.29		504,464.29	
1. 本期提取							504,464.29				504,464.29		504,464.29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64,625,943.82		4,447,125.83	25,396,456.01		87,427,229.00		619,366,948.66	144,960,461.23	764,327,409.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5,396,456.01	57,360,778.39		612,016,81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5,396,456.01	57,360,778.39		612,016,81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2,608.67	23,153,478.03		25,726,086.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726,086.70		25,726,086.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72,608.67	-2,572,608.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2,608.67	-2,572,608.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7,969,064.68	80,514,256.42		637,742,897.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5,396,456.01	180,895,380.89		735,551,41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5,396,456.01	180,895,380.89		735,551,41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534,602.50		-123,534,60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534,602.50		-123,534,60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7,470,194.00				91,789,382.71				25,396,456.01	57,360,778.39		612,016,811.1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根据2009年8月31日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将四川依米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截至2009年7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的，注册资本5,800.00万元，于2009年9月21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51010040001314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本公司2010年1月5日第1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万元，于2010年1月29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5,880.00万元。2018年2月23日，本公司名称由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91510100740327535Y。公司注册地为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法定代表人为张菀。

2011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04号）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0.00万股，并于2011年8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7,840万股。

2013年5月17日，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840.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5月17日，转增对象为2013年5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68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4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及2014年10月29日取得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正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39号），核准本公司向江苏亿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亿金）的股东宋正兴发行8,270,823股、向叶春娥发行739,667股、向宋丽娜发行739,667股、向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1,660,889股、向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481,247股、向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941,395股、向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发行672,425股、向上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605,182股股票用于收购其合计持有的江苏亿金53%的股份；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000.0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截至2014年11月26日，江苏亿金股东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添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福兴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嘉明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同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亿金环保公司53%的股份过户给本公司，用于认购本公司向其合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6,111,295股股票，认购价为8.95元/股，本公司增加股本16,111,295.00元，增加资本公积128,084,795.25元。

截至2014年12月10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61,484股新股用于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分别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按人民币15.7元/股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065,298.80元，扣除本次相关发行费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510,366.02元，其中增加股本3,061,484.00元，增加资本公积38,448,882.02元。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亿金环保公司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172,779股股份，于2014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并于2015年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597.28万元。本次增资业务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2月11日出具的《XYZH/2014CDA4033-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4月29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3,959,168.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4月29日，转增对象为2016年4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9,931,947.00元。

2017年5月16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人民币1.00元价格回购注销宋正兴、叶春娥、宋丽娜以及张家港市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4,547,413股股份，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439,931,947股的1.03%。本公司于2017年6月26日完成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本公司股份总数由439,931,947股减至435,384,534股。

2017年7月4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737,000.00元，由136名激励对象一次缴足，每股认购价为6.44元，均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6,121,534.00元。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9日出具的《XYZH/2017CDA4029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5月4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23名激励对象共计118万股限制性股票，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8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47,301,534.00元。上述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于2018年6月8日出具的XYZH/2018CDA40178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18年8月1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因6名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82名因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能满足相关100%解除限售条件等情形所涉共计1,313,940股予以回购注销。因此本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1,313,940.00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45,987,594.00元。上述减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于2018年9月13日出具的XYZH/2018CDA40210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19年1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及终止实施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因陈灵巧、童燕等10名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2.9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对因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所涉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120名激励对象所持300.36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3名激励对象所持59万股限制性股票，共计359.36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对终止实施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涉及13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459.48万股予以回购注销，以上共计回购注销851.74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437,470,194.00元。上述减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于2019年9月16日出具的XYZH/2019CDA40205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437,470,19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17,563,476股，占总股本的26.87%；无限售条件股份319,906,718股，占总股本的73.13%。

本公司为软件和信息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生产、销售、维修及安装制冷设备、空调、不间断电源、电池及相关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空气净化器、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相关工程服务（工程类凭相关资质证书从事经营）；节能技术的研发、应用、推广；节能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类凭相关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劳务包括：精密空调设备（精密机房空调、精密洁净空调、精密冷水机组）、精密环境工程、环保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业务等。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依米康软件技术(深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软件）、四川龙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龙控）、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控软件）、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智能）、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亿金）、杭州亿金洁源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亿金）、江阴亿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金物资贸易）、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冷元）、辽宁亿金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亿金）、临沧亿金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沧亿金）、腾龙资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资产）、华延芯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延芯光）、平昌县依米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昌依米康）、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智云)、依米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信息服务）、曲水依米康智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曲水智控中心）、曲水依米康智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曲水智成中心）、四川依米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企业管理）、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米康云软件）。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消本公司与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集团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集团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

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11、应收票据

参见应收账款会计政策。

12、应收账款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融资租赁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性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所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代收代付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是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当本公司管理该类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时，本公司将其列入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应收账款会计政策。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劳务成本、生产成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本集团的产成品为订单式生产，产成品的成本按个别订单归集。

存货中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购入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和直接用于出售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包括需进一步加工的材料、在产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11.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1、应收款项。

2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分派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定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

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该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量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及其土地使用权。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房屋建筑物	30	10.00	3.00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00-10.00	3.00-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10.00	9.0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10.00	9.00-9.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00-10.00	18.00-19.4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属于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的资产组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同时符合下列情况：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资产组以外的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使用权、商标、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律师费、上市公司公告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支付的职

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收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所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于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提供劳务：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3) 租金收入：本集团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4)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原则上均判定为与日常活动相关，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

理；难以区分的，应该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29.使用权资产”以及“35.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

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

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见下文
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 2021 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有关规定，对于在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运输服务而产生的运输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于利润表“营业成本”中,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同时调整可比期间列报信息。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见下文
财政部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1 号），本集团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见下文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经本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21年1月1日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衔接的规定，本集团2021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具体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使用权资产		6,746,677.21	6,746,677.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80,840.34	3,400,585.76	82,081,426.10
租赁负债		3,346,091.45	3,346,091.45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	------------------	------	----------------

使用权资产		2,093,163.01	2,093,163.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67,464.73	1,516,813.61	22,084,278.34
租赁负债		576,349.40	576,349.40

2) 运输费用的确认与列报的变更

本公司在编制2020年年报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一应用指南》(2006)附录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规定,将销售产品时控制权转移前的运费及装卸费用计入销售费用;在编制2021年年报时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发布的2021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有关规定,经本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对于在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运输服务而产生的运输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于利润表“营业成本”中,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同时调整可比期间列报信息。

①执行上述规定对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1年合并利润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186,506,095.58	8,468,418.66	1,194,974,514.24
销售费用	88,100,740.72	-8,468,418.66	79,632,322.06
合计	1,274,606,836.30		1,274,606,836.30

(续)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合并利润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151,306,114.63	11,221,915.11	1,162,528,029.74
销售费用	100,792,526.23	-11,221,915.11	89,570,611.12
合计	1,252,098,640.86		1,252,098,640.86

②执行上述规定对母公司利润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1年母公司利润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73,429,774.27	8,468,418.66	381,898,192.93
销售费用	60,649,052.36	-8,468,418.66	52,180,633.70
合计	434,078,826.63		434,078,826.63

(续)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母公司利润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60,790,726.33	11,221,915.11	372,012,641.44
销售费用	70,438,525.79	-11,221,915.11	59,216,610.68
合计	431,229,252.12		431,229,252.12

③执行上述规定对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1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 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 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 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8,620,082.94	8,468,418.66	907,088,50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61,916.11	-8,468,418.66	81,393,497.45
合计	988,481,999.05		988,481,999.05

(续)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 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 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 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5,943,984.26	11,221,915.11	1,067,165,89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82,916.50	-11,221,915.11	87,761,001.39
合计	1,154,926,900.76		1,154,926,900.76

④执行上述规定对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1年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 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 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 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375,918.51	8,468,418.66	381,844,33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76,475.18	-8,468,418.66	32,608,056.52
合计	414,452,393.69		414,452,393.69

(续)

受影响的项目	2020年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计政策变更前本 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 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年 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989,982.03	11,221,915.11	407,211,89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37,676.04	-11,221,915.11	139,515,760.93
合计	546,727,658.07		546,727,658.07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本集团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财政部2021年1月2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

解释第14号的规定:

①社会资本方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②社会资本方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如既提供PPP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

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③社会资本方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④社会资本方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

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社会资本方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社会资本方应当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⑤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本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社会资本方应当将执行本解释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784,443.33	237,784,443.33	
结算备付金		0.00	
拆出资金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630,856.32	46,630,856.3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107,818,649.35	107,818,649.35	
应收账款	874,627,101.59	874,627,101.59	
应收款项融资	7,818,975.87	7,818,975.87	
预付款项	79,060,807.25	79,060,807.25	

应收保费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其他应收款	57,111,403.39	57,111,403.39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存货	493,766,162.37	493,766,162.37	
合同资产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387,781.45	34,387,781.45	
流动资产合计	1,939,006,180.92	1,939,006,180.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债权投资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22,751,239.16	22,751,239.16	
长期股权投资	21,717,628.03	21,717,62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52,037,915.80	252,037,915.80	
固定资产	197,545,706.32	197,545,706.32	
在建工程	2,203,882.90	2,203,882.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使用权资产		6,746,677.21	6,746,677.21
无形资产	360,602,336.10	360,602,336.10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36,966,422.04	36,966,422.04	
长期待摊费用	4,358,318.67	4,358,31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46,931.43	46,946,93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130,380.45	951,877,057.66	6,746,677.21
资产总计	2,884,136,561.37	2,890,883,238.58	6,746,677.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3,917,318.76	443,917,318.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215,732.07	71,215,732.07	
应付账款	587,631,559.06	587,631,559.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0,784,654.15	190,784,654.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398,829.93	19,398,829.93	
应交税费	9,228,929.18	9,228,929.18	
其他应付款	119,111,356.62	119,111,35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8,680,840.34	82,081,426.10	3,400,585.76
其他流动负债	158,428,620.62	158,428,620.62	
流动负债合计	1,678,397,840.73	1,681,798,426.49	3,400,585.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长期借款	281,230,000.00	281,230,000.00	
应付债券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3,346,091.45	3,346,091.45
长期应付款	109,350,151.58	109,350,151.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收益	18,439,056.65	18,439,05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92,102.52	32,392,1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1,411,310.75	444,757,402.20	3,346,091.45
负债合计	2,119,809,151.48	2,126,555,828.69	6,746,677.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7,470,194.00	437,470,194.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64,625,943.82	64,625,943.82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专项储备	4,447,125.83	4,447,125.83	
盈余公积	25,396,456.01	25,396,456.0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87,427,229.00	87,427,22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9,366,948.66	619,366,948.66	
少数股东权益	144,960,461.23	144,960,46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4,327,409.89	764,327,40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4,136,561.37	2,890,883,238.58	6,746,677.21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235,516.17	97,235,51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78,973.00	46,278,97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81,465.44	11,281,465.44	

应收账款	180,125,857.95	180,125,857.95	
应收款项融资	748,075.87	748,075.87	
预付款项	3,379,774.25	3,379,774.25	
其他应收款	204,543,418.77	204,543,418.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5,722,735.93	175,722,735.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09,719.40	2,909,719.40	
流动资产合计	722,225,536.78	722,225,536.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751,239.16	22,751,239.16	
长期股权投资	530,853,303.76	530,853,30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922,517.05	7,922,517.05	
固定资产	105,427,746.30	105,427,746.30	
在建工程	564,065.61	564,06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93,163.01	2,093,163.01
无形资产	20,346,836.53	20,346,836.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74,469.00	3,974,46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54,882.15	6,454,88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295,059.56	700,388,222.57	2,093,163.01
资产总计	1,420,520,596.34	1,422,613,759.35	2,093,163.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39,590.05	45,239,590.05	
应付账款	111,162,861.25	111,162,861.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81,785.28	74,181,785.28	
应付职工薪酬	2,843,893.21	2,843,893.21	
应交税费	618,412.76	618,412.76	
其他应付款	241,859,423.98	241,859,42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0,567,464.73	22,084,278.34	1,516,813.61
其他流动负债	22,309,252.56	22,309,252.56	
流动负债合计	653,782,683.82	655,299,497.43	1,516,813.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6,349.40	576,349.40
长期应付款	34,018,964.63	34,018,964.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39,056.65	3,439,05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63,080.13	9,263,080.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21,101.41	155,297,450.81	576,349.40
负债合计	808,503,785.23	810,596,948.24	2,093,163.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7,470,194.00	437,470,1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89,382.71	91,789,38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96,456.01	25,396,456.01	
未分配利润	57,360,778.39	57,360,77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016,811.11	612,016,81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0,520,596.34	1,422,613,759.35	2,093,163.01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受影响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使用权资产		6,746,677.21	6,746,677.21		2,093,163.01	2,093,163.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80,840.34	3,400,585.76	82,081,426.10	20,567,464.73	1,516,813.61	22,084,278.34
租赁负债		3,346,091.45	3,346,091.45		576,349.40	576,349.40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服务	13%、9%、6%、5%（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依米康软件	15%
四川龙控	25%
龙控软件	15%
依米康智能	15%
江苏亿金	25%
杭州亿金	25%
亿金物资贸易	25%
依米康冷元	25%
辽宁亿金	25%
临沧亿金	25%
腾龙资产	25%
华延芯光	25%
平昌依米康	25%
依米康智云	25%
依米康信息服务	25%
依米康企业管理	25%
曲水智成中心	25%
曲水智控中心	25%
依米康云软件	25%

2、税收优惠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依米康软件	15%
四川龙控	25%
龙控软件	15%
依米康智能	15%
江苏亿金	25%
杭州亿金	25%
亿金物资贸易	25%
依米康冷元	25%
辽宁亿金	25%
临沧亿金	25%
腾龙资产	25%
华延芯光	25%
平昌依米康	25%

依米康智云	25%
依米康信息服务	25%
依米康企业管理	25%
曲水智成中心	25%
曲水智控中心	25%
依米康云软件	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增值税

1)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依米康软件于2009年3月31日取得编号为深R-2009-0080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依米康软件软件销售收入享受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龙控软件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通过软件企业认证，取得[川RQ-2016-0005]号《软件企业证书》，龙控软件公司软件销售收入按享受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江苏亿金于2019年5月9日取得编号为软著登字第3867319号的湿电设备嵌入式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3867323号的脱硫设备嵌入式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于2019年5月10日取得编号为软著登字第3869518号的除尘设备嵌入式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于2019年5月15日取得编号为软著登字第3887204号的脱硝设备嵌入式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江苏亿金软件销售收入享受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于2008年12月15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原证书编号为GR200851000162，有效期3年；2014年10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2014年10月11日取得了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51000897，发证时间为2014年10月11日，有效期3年。2017年8月29日，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51000431，认定有效期三年。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51001522，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本公司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在编制本年财务报表时暂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尚需由税务机关最终核定。

2)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依米康

软件2019年12月9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4420378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依米康软件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在编制本年财务报表时暂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尚需由税务机关最终核定。

3)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依米康智能于2021年11月3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61000891，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依米康智能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在编制本年财务报表时暂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尚需由税务机关最终核定。

4)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龙控软件于2021年10月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51000968，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龙控软件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在编制本年财务报表时暂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尚需由税务机关最终核定。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791.33	79,375.95
银行存款	153,180,261.84	133,589,278.79
其他货币资金	68,745,336.62	104,115,788.59
合计	222,007,389.79	237,784,443.33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其中68,745,268.97元使用受限；银行存款中受限资金30,076,743.37元，其中因定期存款质押20,000,000.00元，未到期定期存款1,440,000.00元，诉讼被冻结5,332,064.85元，专用存款3,303,900.00元，其他778.52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1,883.32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51,883.3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76,600.00	46,278,973.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3,076,600.00	46,278,973.00
合计	13,076,600.00	46,630,856.32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033,859.51	106,419,291.08
商业承兑票据	2,196,000.26	1,399,358.27
合计	49,229,859.77	107,818,649.3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1,820,905.02	100.00%	2,591,045.25	5.00%	49,229,859.77	113,493,315.11	100.00%	5,674,665.76	5.00%	107,818,649.3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820,905.02	100.00%	2,591,045.25	5.00%	49,229,859.77	113,493,315.11	100.00%	5,674,665.76	5.00%	107,818,649.35

合计	51,820,905.02	100.00%	2,591,045.25	5.00%	49,229,859.77	113,493,315.11	100.00%	5,674,665.76	5.00%	107,818,649.35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820,905.02	2,591,045.25	5.00%
合计	51,820,905.02	2,591,045.25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74,665.76	-3,083,620.51				2,591,045.25
合计	5,674,665.76	-3,083,620.51				2,591,045.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17,900.00
合计	11,717,9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875,890.08
商业承兑票据		1,363,579.22
合计		49,239,469.3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983,000.00
合计	983,00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42,723.08	2.64%	25,858,046.62	98.16%	484,676.46	10,026,199.00	0.90%	10,026,199.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21,554.83	2.42%	23,636,878.37	97.99%	484,676.46	9,366,199.00	0.84%	9,366,199.00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1,168.25	0.22%	2,221,168.25	100.00%		660,000.00	0.06%	66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9,529,802.17	97.36%	182,520,254.90	18.83%	787,009,547.27	1,102,522,193.39	99.10%	227,895,091.80	20.67%	874,627,101.5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9,529,802.17	97.36%	182,520,254.90		787,009,547.27	1,102,522,193.39	99.10%	227,895,091.80	20.67%	874,627,101.59
合计	995,872,525.25	100.00%	208,378,301.52		787,494,223.73	1,112,548,392.39	100.00%	237,921,290.80		874,627,101.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2,816,650.00	12,816,65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2	4,888,199.00	4,888,199.0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3	2,954,000.00	2,954,000.00	100.00%	公司停产清算，收回可能性低
客户 4	1,938,705.83	1,454,029.37	75.00%	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5	1,524,000.00	1,524,000.00	100.00%	诉讼已胜诉并再次申请执行中，公司判断再次执行回收可能性低
合计	24,121,554.83	23,636,878.3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2	580,831.00	580,831.0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3	580,000.00	580,000.0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客户 4	294,264.65	294,264.65	100.00%	公司已注销
其他零星客户	106,072.60	106,072.60	100.00%	回收可能性低
合计	2,221,168.25	2,221,168.2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8,518,186.76	27,425,909.34	5.00%
1-2 年	146,683,182.48	14,668,318.25	10.00%
2-3 年	102,072,496.91	30,621,749.08	30.00%
3-4 年	89,662,514.50	44,831,257.27	50.00%
4-5 年	35,240,801.15	17,620,400.59	50.00%
5 年以上	47,352,620.37	47,352,620.37	100.00%
合计	969,529,802.17	182,520,254.9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8,518,186.76
1 至 2 年	146,683,182.48

2至3年	103,596,496.91
3年以上	197,074,659.10
3至4年	92,645,020.33
4至5年	48,574,819.40
5年以上	55,854,819.37
合计	995,872,525.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已经回款金额	欠款金额	账龄	形成原因	风险
客户1	43,422,300.00	2017/10/6	17,392,500.00	26,029,800.00	3~5年	客户资金紧张,款项尚未收回	客户经营正常,无合同纠纷,公司已采取各项催收措施,积极跟进回款。
客户2	31,062,716.31	2017/1/1	10,000,000.00	21,062,716.31	3~4年	该客户与公司不同法人主体签订合同,均存在欠款,客户优先支付其他合同款项	客户履约能力正常,公司一直积极沟通回款事项,预计2022年回款。
客户3	96,000,000.00	2014/10/23	81,516,600.00	14,483,400.00	3~4年	项目结算未完成	客户履约能力正常,公司已提交仲裁,仲裁委决定启动工程鉴定,待启动鉴定中。
客户4	29,220,000.00	2018/11/12	15,984,000.00	13,236,000.00	3~4年	客户资金紧张,款项尚未收回	客户经营正常,无合同纠纷,公司已采取各项催收措施,积极跟进回款。
客户5	37,616,650.00	2017/5/3	24,800,000.00	12,816,650.00	3~5年	客户资金紧张,款项尚未收回	客户经营状态较差,已单项全额计提减值,公司已提起诉讼。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37,921,290.80	-23,181,941.34		6,361,047.94		208,378,301.52
合计	237,921,290.80	-23,181,941.34		6,361,047.94		208,378,301.5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6,361,047.9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工程款	3,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客户 2	货款	2,461,047.94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客户 3	工程款	9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6,361,047.94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56,019,111.62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5.7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45,227,377.26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703.97	7,818,975.87
合计	206,703.97	7,818,975.8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6,533,743.57
--------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061,071.11	73.21%	53,184,903.97	67.27%
1 至 2 年	8,497,065.97	18.27%	13,170,842.15	16.66%
2 至 3 年	2,269,299.03	4.88%	6,586,734.02	8.33%
3 年以上	1,691,905.71	3.64%	6,118,327.11	7.74%
合计	46,519,341.82	--	79,060,807.25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7,377,198.99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5.86%。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69,492,428.14	57,111,403.39
合计	69,492,428.14	57,111,403.3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3,870,000.00
保证金	56,265,591.41	44,632,949.94
备用金	9,694,110.65	9,049,151.59
股权收购款		9,400,000.00
代收代付款	1,986,156.03	1,231,497.05
租金	5,414,395.95	2,155,315.06
其他款项	7,623,946.36	6,698,597.18
合计	80,984,200.40	77,037,510.8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426,107.43	1,500,000.00	19,926,107.4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276,141.28	276,141.28	
本期计提		-1,874,213.80	339,878.63	-1,534,335.17
本期转回			7,300.00	7,300.00
本期核销		5,400,000.00	1,492,700.00	6,892,7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875,752.35	616,019.91	11,491,772.2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503,046.34
1 至 2 年	16,201,240.73
2 至 3 年	3,370,030.29
3 年以上	9,909,883.04
3 至 4 年	3,906,291.73
4 至 5 年	3,391,986.27
5 年以上	2,611,605.04
合计	80,984,200.4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9,926,107.43	-1,534,335.17	7,300.00	6,892,700.00		11,491,772.26
合计	19,926,107.43	-1,534,335.17	7,300.00	6,892,700.00		11,491,772.2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客户 1	5,000,000.00
客户 2	1,000,000.00
客户 3	492,700.00
客户 4	400,00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保证金	5,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客户 2	保证金	1,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客户 3	保证金	492,7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客户 4	保证金	4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6,892,700.00	--	--	--
----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	16,000,000.00	1 年以内	19.76%	800,000.00
单位 2	保证金	11,861,228.78	1-2 年	14.65%	1,186,122.88
单位 3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2.35%	500,000.00
单位 4	房屋租金	4,079,138.75	2 年以内	5.04%	240,873.88
单位 5	合作诚意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3.70%	150,000.00
合计	--	44,940,367.53	--	55.50%	2,876,996.7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059,281.93	8,499,808.61	30,559,473.32	40,730,385.53	7,649,909.25	33,080,476.28
在产品	189,918,719.76	3,089,306.95	186,829,412.81	239,196,145.40		239,196,145.40
库存商品	30,744,998.16	450,521.95	30,294,476.21	20,670,435.16	365,827.13	20,304,608.03
发出商品	67,351,901.98	2,607,225.57	64,744,676.41	72,214,248.37		72,214,248.37
委托加工物资	2,725,180.46	810,946.27	1,914,234.19	2,052,361.27		2,052,361.27
工程施工	170,398,389.08	33,554,947.79	136,843,441.29	159,999,514.74	33,081,191.72	126,918,323.02
合计	500,198,471.37	49,012,757.14	451,185,714.23	534,863,090.47	41,096,928.10	493,766,162.3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649,909.25	849,899.36				8,499,808.61
在产品		3,089,306.95				3,089,306.95
库存商品	365,827.13	84,694.82				450,521.95
发出商品		2,607,225.57				2,607,225.57
委托加工物资		810,946.27				810,946.27
工程施工	33,081,191.72	473,756.07				33,554,947.79
合计	41,096,928.10	7,915,829.04				49,012,757.1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原材料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在产品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52,764,838.73	3,560,293.21	49,204,545.52			
合计	52,764,838.73	3,560,293.21	49,204,545.5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614,040.54	
合计	46,614,040.54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3,912,969.06	22,459,529.01
待认证进项税	10,861,915.46	10,819,176.32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902,777.41	1,079,206.12
其他	29,870.00	29,870.00
合计	35,707,531.93	34,387,781.45

14、债权投资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09,748,491.98	438,996.86	109,309,495.12	23,009,357.19	258,118.03	22,751,239.16	4.75%-6.5%
合计	109,748,491.98	438,996.86	109,309,495.12	23,009,357.19	258,118.03	22,751,239.16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8,118.03		258,118.03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80,878.83		180,878.8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38,996.86		438,996.8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川西 数据产业 有限公司	21,717,62 8.03	9,000,000 .00		3,910,374 .60						34,628,00 2.63	
小计	21,717,62 8.03	9,000,000 .00		3,910,374 .60						34,628,00 2.63	
合计	21,717,62 8.03	9,000,000 .00		3,910,374 .60						34,628,00 2.63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各股东按照现持股比例以货币资金形式对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实施同比例增资，增资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金额为 3,000. 万元（首期 900 万元，二期 2,1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15,000 万元，公司对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的出资额由 1,500 万元变更为 4,500 万元，持股比例仍为 3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首期资本金 900 万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0,692,747.60	4,234,865.37		304,927,612.9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0,692,747.60	4,234,865.37		304,927,612.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0,744,318.26	2,145,378.91		52,889,697.17
2.本期增加金额	10,490,008.96	54,272.40		10,544,281.36
(1) 计提或摊销	10,490,008.96	54,272.40		10,544,28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1,234,327.22	2,199,651.31		63,433,978.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458,420.38	2,035,214.06		241,493,634.44
2.期初账面价值	249,948,429.34	2,089,486.46		252,037,915.8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4,809,031.94	197,545,706.32
合计	184,809,031.94	197,545,706.3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039,142.77	83,884,664.86	9,959,829.03	12,751,669.76	280,635,306.42
2.本期增加金额	4,790,956.89	1,234,638.92	1,371.68	503,239.73	6,530,207.22
(1) 购置		1,234,638.92	1,371.68	503,239.73	1,739,250.33
(2) 在建工程转入	4,398,451.94				4,398,451.9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92,504.95				392,504.95
3.本期减少金额		9,613,118.45	368,996.83	1,843,173.03	11,825,288.31
(1) 处置或报废		9,483,516.33		703,033.34	10,186,549.67
(2) 其他减少		129,602.12	368,996.83	1,140,139.69	1,638,738.64
4.期末余额	178,830,099.66	75,506,185.33	9,592,203.88	11,411,736.46	275,340,225.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771,980.06	33,483,061.52	4,744,996.41	9,089,562.11	83,089,600.10
2.本期增加金额	6,378,886.62	7,140,367.82	1,026,800.23	854,052.91	15,400,107.58

(1) 计提	6,378,886.62	7,140,367.82	1,026,800.23	854,052.91	15,400,107.58
3.本期减少金额		7,122,490.64	65,234.02	770,789.63	7,958,514.29
(1) 处置或报废		7,106,327.13		663,073.34	7,769,400.47
(2) 其他减少		16,163.51	65,234.02	107,716.29	189,113.82
4.期末余额	42,150,866.68	33,500,938.70	5,706,562.62	9,172,825.39	90,531,193.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6,679,232.98	42,005,246.63	3,885,641.26	2,238,911.07	184,809,031.94
2.期初账面价值	138,267,162.71	50,401,603.34	5,214,832.62	3,662,107.65	197,545,706.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减少为控股子公司临沧亿金固定资产净值重分类至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类别中间重分类。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70,633.90	2,203,882.90
合计	2,170,633.90	2,203,882.9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昌图县曲家店镇生物质发电项目	43,893,445.69	42,253,628.40	1,639,817.29	43,090,470.76	41,450,653.47	1,639,817.29
其他零星工程	530,816.61		530,816.61	564,065.61		564,065.61
合计	44,424,262.30	42,253,628.40	2,170,633.90	43,654,536.37	41,450,653.47	2,203,882.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昌图县曲家店镇生物质发电项目	296,240,000.00	43,090,470.76	802,974.93			43,893,445.69	14.82%					其他
合计	296,240,000.00	43,090,470.76	802,974.93			43,893,445.6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昌图县曲家店镇生物质发电项目	802,974.93	本年昌图县曲家店镇生物质发电项目至今未复工，且因该项目本年仍未能按计划融资，后续能否重新开工建设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项目已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减值测算并计提减值。
合计	802,974.93	--

(4)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46,677.21	6,746,677.21
2.本期增加金额		
租入	340,125.03	340,125.0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086,802.24	7,086,802.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511,155.99	3,511,155.99
(1) 计提	3,511,155.99	3,511,155.9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11,155.99	3,511,155.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75,646.25	3,575,646.25
2.期初账面价值	6,746,677.21	6,746,677.2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424,729.86	19,801,000.00	3,394,162.95	281,401,259.09	10,990,341.03	398,011,492.93
2.本期增加金额				82,095,798.10	30,010.35	82,125,808.45
(1) 购置				82,095,798.10	30,010.35	82,125,808.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2,424,729.86	19,801,000.00	3,394,162.95	363,497,057.19	11,020,351.38	480,137,301.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357,930.66	14,129,612.95	3,129,188.46		5,792,424.76	37,409,156.83
2.本期增加金额	1,868,246.04	2,826,528.92	112,263.24	2,585,120.57	787,586.31	8,179,745.08
(1) 计提	1,868,246.04	2,826,528.92	112,263.24	2,585,120.57	787,586.31	8,179,745.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226,176.70	16,956,141.87	3,241,451.70	2,585,120.57	6,580,011.07	45,588,901.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198,553.16	2,844,858.13	152,711.25	360,911,936.62	4,440,340.31	434,548,399.47
2.期初账面价值	68,066,799.20	5,671,387.05	264,974.49	281,401,259.09	5,197,916.27	360,602,336.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本年处于建设期间的特许经营权有：

①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B区建设项目

2017年8月，平昌县人民政府授权的项目实施机构平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委托的政府出资方四川巴山佛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和联合体单位平昌县宏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宏源建筑）签订了《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B区建设项目PPP项目合同》（简称平昌项目），合同约定按照BOT（建设-经营-移交）模式展开合作；平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授予公司对平昌县黄滩坝医疗科技产业园B区建设项目10年的特许经营权，本公司和宏源建筑负责平昌项目的投资、建设、维护经营，获得服务费，特许经营期届满，平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履行完政府支出责任义务后将项目设施无偿完整移交平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或其指定机构。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项目主体已建设完毕，已完成部分装修机电工程，政府方加固设计变更已完成，目前该项目正常推进中。

②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项目

2017年4月，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授权的临沧市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签订了《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简称本协议），协议约定江苏亿金建设、运营临翔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工程，按本协议规定提供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服务，收取生活垃圾处置费等允许费用，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特许经营期限30年，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保每天向江苏亿金提供的生活垃圾量不低于200吨，不足200吨的江苏亿金按200吨收取处置费，超出200吨江苏亿金按实际重量计量收取。江苏亿金的生活垃圾处置费初始单价为79.98元/吨，每月25日为结算时间，每月30日前由临翔区财政及时支付将当月生活垃圾处置费全额支付至临沧亿金，双方同意当影响运营成本的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时，由协议一方提出调价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细列明调价的理由，调价幅度，另一方按程序进行调查、核实，双方及时协商，在此期间，江苏亿金不得中止项目设施的正常运营和维护。特许经营期届满，江苏亿金将本项目土地、项目设施及特许经营权无偿、无条件移交给临翔区人民政府或其指定机构。

该项目已竣工房屋建筑物已从竣工时开始摊销，其余资产尚处于试运行阶段，因此未作摊销处理。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依米康软件	25,234,526.19					25,234,526.19
依米康智能	30,038,218.23					30,038,218.23
江苏亿金	33,241,756.28					33,241,756.28

华延芯光	6,928,203.81					6,928,203.81
合计	95,442,704.51					95,442,704.5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依米康软件	25,234,526.19					25,234,526.19
江苏亿金	33,241,756.28					33,241,756.28
合计	58,476,282.47					58,476,282.47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将依米康智能商誉以及商誉相关的固定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将华延芯光商誉以及商誉相关的投资性房地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2) 年末各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由其相关的长期资产或长期资产及营运资产构成，不包括非经营性资产。年末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 合年末账面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 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 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依米康合并依米康智能 所形成的商誉以及商誉 相关的固定资产（注）	192,151.01	58,817,736.89		58,817,736.89	59,009,887.90
华延芯光拥有的投资性 房地产	187,517,249.65	6,928,203.81		6,928,203.81	194,445,453.46

注：本公司合并依米康智能所形成的商誉系2013年本公司收购依米康智能51.07%股权时形成，持股51.07%对应的商誉账面价值为30,038,218.23元，2013年依米康智能整体商誉为58,817,736.89元。2017年本公司收购依米康智能少数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依米康智能100%股权。年末本公司在对依米康智能商誉30,038,218.23元进行减值测试时，依米康智能整体商誉为58,817,736.89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指南、讲解，以及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本年度聘请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依米康智能和华延芯光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评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源评报字[2022]第0094号、天源评报字[2022]第0086号评估报告。

1) 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规定，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减值测试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

2) 减值测试过程及参数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依米康合并智能工程公司所形成的商誉以及商誉相关的固定资产	2022年-2026年	-0.51%-3%	2.56%-4.00%	15,718,800.00-23,530,300.00	2027年及以后		2.56%	15,718,800.00	12.15%	98,700,000.00
华延芯光公司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	2022年-2036年	租金收入0%-4.97%	不适用	不适用	2037年及以后	3%	不适用	不适用	6.39%	213,204,200.00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年末商誉对应的被投资单位在收购日不存在对本年度的业绩承诺。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购房款	383,849.67		15,993.72		367,855.95
装修费	3,974,469.00		3,269,988.31		704,480.69
合计	4,358,318.67		3,285,982.03		1,072,336.6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012,757.14	7,351,913.56	41,096,928.10	5,866,635.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65,269.95	519,790.51	3,158,091.80	473,713.77
坏账准备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446,637.40	35,845,620.27	263,346,340.66	40,077,527.66
合同资产减值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0,293.21	534,043.98		
递延收益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9,193.35	373,379.00	3,439,056.65	515,858.50
预计负债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7,191.02	277,078.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7,970.83	13,195.62

合计	282,821,342.07	44,901,825.97	311,128,388.04	46,946,931.43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8,298,987.82	21,884,193.31	104,914,702.01	23,129,022.39
业绩承诺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1,753,867.53	9,263,080.13	61,753,867.53	9,263,080.13
合计	160,052,855.35	31,147,273.44	166,668,569.54	32,392,102.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01,825.97		46,946,93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47,273.44		32,392,102.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9,619,878.62	185,531,617.31
可抵扣亏损	42,707,106.89	41,884,494.82
合计	292,326,985.51	227,416,112.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4,634,136.35		4,634,136.35			
合计	4,634,136.35		4,634,136.35			0.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042,601.62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119,900,000.00	119,900,000.00
保证借款	201,550,416.67	222,982,318.76
票据融资借款	53,217,900.00	81,035,000.00
合计	396,710,918.29	443,917,318.7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9,008,608.06	37,020,025.55
银行承兑汇票	42,669,156.21	34,195,706.52
合计	91,677,764.27	71,215,732.07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688,856,921.84	587,631,559.06
合计	688,856,921.84	587,631,559.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55,195,368.81	根据项目结算情况付款

供应商 2	25,994,800.70	根据项目结算情况付款
供应商 3	11,733,480.76	根据项目结算情况付款
供应商 4	10,449,274.83	根据项目进度情况付款
供应商 5	10,166,236.82	根据项目进度情况付款
供应商 6	7,202,028.18	根据项目结算情况付款
合计	120,741,190.10	--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7,062,434.56	190,784,654.15
合计	127,062,434.56	190,784,654.15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290,954.70	155,481,442.32	150,584,553.21	24,187,843.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875.23	9,946,984.74	10,025,282.13	29,577.84
三、辞退福利		857,633.86	857,633.86	
合计	19,398,829.93	166,286,060.92	161,467,469.20	24,217,421.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16,314.97	140,370,567.79	135,667,865.91	19,719,016.85
2、职工福利费	0.00	2,552,927.50	2,552,927.50	
3、社会保险费	243,768.91	5,541,972.64	5,768,961.77	16,779.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1,657.59	4,873,263.04	5,069,420.88	15,499.75

工伤保险费	2,349.50	189,208.44	191,233.31	324.63
生育保险费	29,761.82	479,501.16	508,307.58	955.40
4、住房公积金	122,804.94	4,633,448.70	4,743,072.64	13,18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08,065.88	2,382,525.69	1,851,725.39	4,438,866.18
合计	19,290,954.70	155,481,442.32	150,584,553.21	24,187,843.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278.53	9,694,247.31	9,768,837.91	28,687.93
2、失业保险费	4,596.70	252,737.43	256,444.22	889.91
合计	107,875.23	9,946,984.74	10,025,282.13	29,577.84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02,150.61	2,002,359.37
企业所得税	355,407.43	3,261,521.82
个人所得税	208,802.74	124,226.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7,081.46	1,058,033.43
房产税	970,069.74	1,680,347.98
土地使用税	54,393.59	75,875.07
教育费附加	340,681.04	506,433.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778.33	328,581.40
应交印花税	92,548.13	103,670.23
其他	51,814.92	87,880.17
合计	5,663,727.99	9,228,929.18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5,709,599.44	119,111,356.62
合计	195,709,599.44	119,111,356.62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617,728.16	9,125,031.58
拆借款	145,751,086.18	30,812,596.60
股权收购款	24,238,300.00	2,500,000.00
关联方往来	6,910,263.98	60,682,151.91
代收代付款	28,991.09	269,289.65
其他款项	11,163,230.03	15,722,286.88
合计	195,709,599.44	119,111,356.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380,000.00	22,3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978,129.95	56,300,840.3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36,619.91	3,400,585.76
合计	177,994,749.86	82,081,426.1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6,228,662.63	52,203,868.48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42,540,702.05	106,224,752.14
合计	108,769,364.68	158,428,620.62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2,850,000.00	233,230,000.00
抵押借款		48,000,000.00
合计	152,850,000.00	281,23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95,748.40	3,346,091.45
合计	695,748.40	3,346,091.45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1,806,066.77	109,350,151.58
合计	71,806,066.77	109,350,151.5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71,806,066.77	109,350,151.58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47,191.02		
合计	1,847,191.02	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258.80万元，依米康智能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发出的传票，2020年9月16日开庭审理一次，依米康智能反诉二期工程价款170万元。对方提起质量鉴定，依米康智能提起造价鉴定，两份司法鉴定报告已经出具，待开庭。依米康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法院通知，郑州景安与依米康智能工程之间诉讼案件追加依米康为被告。2021年9月10日及2021年10月11日两次开庭，一审判决依米康智能败诉，已提起上诉并缴纳上诉费，等待二审。2021年，公司结合案件实际情况及一审判决结果预计将支付违约金及维修费1,847,191.02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439,056.65		949,863.30	17,489,193.35	
合计	18,439,056.65		949,863.30	17,489,193.3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型精密机房空调生产研发技术改造项目	179,056.67			63,196.56			115,860.11	与资产相关
新建生产线政府补助	2,146,666.54			80,000.04			2,066,666.50	与资产相关
基于间接蒸发冷却技术的多模制冷智能精密空调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613,333.31			306,666.57			306,666.7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绿色数据中心专用多模制冷智能机组的创新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13			500,000.13				与资产相关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439,056.65			949,863.30			17,489,193.35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7,470,194.00						437,470,19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049,004.93			48,049,004.93
其他资本公积	16,576,938.89			16,576,938.89
合计	64,625,943.82			64,625,943.82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47,125.83	326,783.75		4,773,909.58

合计	4,447,125.83	326,783.75		4,773,909.58
----	--------------	------------	--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96,456.01	2,572,608.67		27,969,064.68
合计	25,396,456.01	2,572,608.67		27,969,064.68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7,427,229.00	253,440,586.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7,427,229.00	253,440,586.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00,142.17	-166,013,357.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72,608.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054,762.50	87,427,229.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7,885,154.18	1,192,805,839.90	1,336,092,413.11	1,160,528,061.96
其他业务	11,069,131.76	2,168,674.34	9,667,835.81	1,999,967.78
合计	1,448,954,285.94	1,194,974,514.24	1,345,760,248.92	1,162,528,029.7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448,954,285.94			1,448,954,285.94
其中:				
ICT 领域产品	1,177,721,724.94			1,177,721,724.94
环保治理领域产品	271,232,561.00			271,232,561.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48,954,285.94			1,448,954,285.94
其中:				
东北区	45,081,048.11			45,081,048.11
华北区	579,407,135.50			579,407,135.50
华东区	327,033,570.62			327,033,570.62
西北区	19,331,194.19			19,331,194.19
西南区	358,463,477.55			358,463,477.55
中南区	119,637,859.97			119,637,859.97
市场或客户类型	1,448,954,285.94			1,448,954,285.94
其中:				
信息数据领域	1,177,721,724.94			1,177,721,724.94
环保治理领域	271,232,561.00			271,232,561.00
合计	1,448,954,285.94			1,448,954,285.9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965,854,796.89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65,854,796.89 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6,748.77	1,856,938.17
教育费附加	1,003,282.12	860,953.39
房产税	3,834,427.55	3,429,474.17
土地使用税	1,332,237.16	1,137,849.48
印花税	806,110.13	848,807.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5,739.43	575,149.44
其他	603,325.52	565,178.16
合计	9,741,870.68	9,274,350.7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173,656.37	43,753,212.39
差旅费	3,425,611.39	5,211,787.51
修理维护费	11,362,482.99	7,620,789.79
招待费	4,251,510.00	5,629,572.80
房租和水电	857,963.07	3,747,424.36
办公费	412,984.92	1,089,054.49
咨询费	7,848,935.14	8,458,143.81
通讯费		10,903.89
会务费	703,369.52	1,217,604.26
折旧费	2,173,273.47	169,955.78
广告宣传费	268,046.34	3,817,876.37
其他	4,154,488.85	8,844,285.67
合计	79,632,322.06	89,570,611.12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折旧费中包含使用权资产折旧。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067,465.07	38,930,599.18
摊销费	5,252,145.96	4,641,811.04
差旅费	3,727,030.77	3,544,258.40
折旧费	4,687,517.58	3,923,584.02
办公费	2,390,694.21	4,927,640.01
招待费	1,939,397.63	2,836,984.53
中介费	3,874,754.80	9,390,039.36
房屋水电费	1,752,407.39	1,207,704.11
服务费	8,934,693.09	7,240,598.50
其他	6,807,988.65	7,292,534.38
合计	80,434,095.15	83,935,753.5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487,127.78	37,983,937.45
第三方服务费	3,411,891.17	3,783,321.02
材料费	10,111,306.39	12,320,013.85
差旅费	598,261.35	1,168,136.00
折旧费	2,897,356.91	1,819,432.64
房租和水电费	857,953.29	1,176,411.55
办公费	106,192.78	528,791.67
设计费	726,571.28	1,436,180.85
无形资产摊销	358,801.37	266,664.55
业务招待费	78,649.98	13,004.46
委外研发费	68,527.76	197,671.49
其他	588,379.17	774,504.36
合计	58,291,019.23	61,468,069.89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059,124.94	38,228,401.86
减：利息收入	6,787,472.50	2,913,918.24
加：贴现息	2,160,798.31	2,405,297.66
加：其他支出	642,918.91	1,698,800.48
合计	34,075,369.66	39,418,581.76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35,230.24	6,166,964.34
企业发展相关政府补助	3,199,952.30	1,662,617.16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补助		7,033,846.71
精密机房空调绿色设计平台建设项目		1,020,000.08

其他政府补助	529,216.21	3,847,224.13
合计	8,564,398.75	19,730,652.4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0,374.60	3,333,297.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40,812.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7,130.45	
债务重组收益	488,449.18	
合计	6,195,954.23	9,174,110.0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7,627.00	-87,970.83
合计	397,627.00	-87,970.83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41,635.17	-4,442,547.8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80,878.83	-258,118.0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83,620.51	-5,607,862.5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181,941.34	-55,010,996.84
合计	27,626,318.19	-65,319,525.23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915,829.04	-30,297,566.95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02,974.93	-41,450,653.4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5,159,211.02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60,293.21	
合计	-12,279,097.18	-86,907,431.44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93,23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93,236.7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648,163.09	
违约金	1,833,249.24		1,833,249.24
其他	280,391.88	301,862.96	280,391.88
合计	2,113,641.12	950,026.05	2,113,641.12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100.00		5,1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12,100.40	435,634.27	2,412,100.4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603,424.10	147,314.49	1,603,424.10
预计赔偿损失	1,046,908.00	0.00	1,046,908.00
违约金		79,561.42	
其他	79,277.44	197,228.08	79,277.44
合计	5,146,809.94	859,738.26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81,475.72	5,900,188.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0,276.38	-11,851,092.51
合计	7,581,752.10	-5,950,903.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277,127.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91,569.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65,046.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29,541.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6,556.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0,147.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0,661.49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47,228.79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7,453,619.14
本期确认以前年度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800,852.71
所得税费用	7,581,752.10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48,637.65	1,755,707.38
政府补助	2,779,305.21	13,513,824.84
票据保证金	1,450,254.94	
受限制货币资金	6,187,218.54	8,749,560.06
违约金	2,633,532.26	
其他	280,391.88	225,615.90

合计	15,379,340.48	24,244,708.18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7,750,903.51	9,924,181.91
保证金	19,388,484.62	11,360,198.60
业务招待费	6,269,557.61	8,479,561.79
房租及物业费	3,468,323.75	7,273,843.83
服务费	26,934,716.83	19,101,236.12
其他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等	17,581,511.13	31,621,979.14
合计	81,393,497.45	87,761,001.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转让腾龙股权对应的定金	20,000,000.00	
收到北京资采归还的借款	3,870,000.00	
合计	23,87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借款保证金	13,751,000.00	
资金拆借款	113,650,683.00	
收到四川天府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款	1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37,401,683.00	4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四川天府金融租赁公司、北京市文	66,771,755.40	65,965,532.58

化科技有限公司等的融资租赁本金和利息		
并表外关联方往来款	53,771,887.93	
票据保证金		56,226,547.07
支付租赁负债	3,971,123.50	
往来拆借款		63,389,734.58
合计	124,514,766.83	185,581,814.2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695,374.99	-216,910,884.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47,221.01	152,226,956.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713,797.28	24,447,705.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11,155.99	
无形资产摊销	8,179,745.08	5,445,43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85,982.03	3,782,93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3,236.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2,100.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627.00	87,970.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219,923.25	38,753,771.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7,505.05	-9,058,44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5,105.46	-4,931,47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4,829.08	-1,264,379.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64,619.10	-100,793,042.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059,323.85	73,762,22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61,900.06	97,747,982.63
其他	6,693,521.91	-79,225,08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2,919.44	-16,821,564.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185,377.45	118,844,692.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844,692.83	126,549,396.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0,684.62	-7,704,703.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185,377.45	118,844,692.83
其中：库存现金	81,791.33	79,37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103,518.47	118,765,316.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65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85,377.45	118,844,692.83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822,012.34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冻结的银行存款等
应收票据	11,717,9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103,276,499.7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7,557,080.41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71,452,270.27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24,245,955.97	抵押借款
合计	437,071,718.71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7,614,535.45	其他收益	7,614,535.45
与资产相关	949,863.30	其他收益	949,863.30
合计	8,564,398.75		8,564,398.7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新设子公司

2021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供精密温控设备、微模块数据中心等绿色节能关键设备/产品、数据中心系统集成、动环监控和物联软件、数据中心运维服务等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升级产业链，投资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云软件有限公司以运营数据中心相关嵌入式软件的研发及销售业务。2021年9月10日，依米康云软件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由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控软件	成都市	成都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	100.00%		购买
依米康软件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	计算机集成系统	100.00%		购买
四川龙控	成都市	成都市高新区	计算机集成系统		100.00%	设立
依米康智能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	工程设计与施工	100.00%		购买
江苏亿金	江阴市	江阴市	环保设备销售及安装	53.84%		购买
杭州亿金	杭州市	杭州市	环保设备销售及安装		53.84%	设立
亿金物资贸易	江阴市	江阴市	材料设备销售		53.84%	设立
腾龙资产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00.00%		购买
华延芯光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购买
依米康冷元	上海市	上海市	节能科技、软件开发	51.00%		设立
临沧亿金	临沧市	临沧市	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		53.84%	设立
辽宁亿金	铁岭市	铁岭市	生物质发电		37.69%	设立
平昌依米康	巴中市	巴中市	医院项目投资与管理	90.25%		设立
依米康智云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依米康信息服务	成都市	成都市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依米康企业管理	成都市	成都市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曲水智控中心	拉萨市	拉萨市	企业管理咨询	99.90%	0.10%	设立
曲水智成中心	拉萨市	拉萨市	企业管理咨询	99.90%	0.10%	设立
依米康云软件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亿金	46.16%	-1,850.48		11,768.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亿金	531,104,724.67	354,868,265.79	885,972,990.46	625,188,156.08	15,000,000.00	640,188,156.08	686,081,776.17	214,687,511.82	900,769,287.99	604,358,404.65	15,000,000.00	619,358,404.6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亿金	271,232,561.00	-35,952,832.71	-35,952,832.71	-44,397,783.18	196,231,440.21	-91,935,457.89	-91,935,457.89	-67,088,093.4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雅安市	四川省雅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4,190,801.17	22,584,843.44
非流动资产	559,048,473.02	197,069,228.47
资产合计	603,239,274.19	219,654,071.91
流动负债	46,842,888.34	29,712,268.06
非流动负债	423,350,000.00	127,930,000.00
负债合计	470,192,888.34	157,642,268.06
少数股东权益	65,192,729.07	30,385,783.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853,656.78	31,626,019.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513,915.76	18,603,541.16
调整事项		
--商誉	3,114,086.87	3,114,086.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9,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628,002.63	21,717,628.0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3,797,189.79	22,684,002.33
净利润	13,034,582.00	12,011,803.8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034,582.00	12,011,803.8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本年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增加5,800.00万元，系股东支付的增资款（含本年本公司支付的增资款900.00万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剔除了该部分的影响。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35.75%。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七、32短期借款、附注七45长期借款、附注十二所载本集团作出的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2.81亿元；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合同，金额为3.96亿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履行到期债务。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76,600.00	9,000,000.00	13,076,6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4,076,600.00	9,000,000.00	13,076,6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06,703.97		206,703.9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83,303.97	9,000,000.00	13,283,303.9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列入第二层次的应收款项融资，期限较短，面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列入第二层次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本公司对VALUEBIOTECH S.R.L的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与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转让价格作为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价方法。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列入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本公司对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公司以成本作为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	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437,470,194.00	100.00%	1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孙屹峥、张菀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30.74%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屹峥、张菀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辰兴建设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之一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86,817.34	4,486,817.34	否	382,867.26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463.7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9,971,559.57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142,857.20	761,904.8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办公用房其中2000平米出租给桑瑞思办公使用，租赁期5年。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依米康智能	30,000,000.00	2021年08月09日	2022年08月15日	否
依米康智能	10,000,000.00	2020年10月12日	2021年12月13日	是
依米康软件	6,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1年12月09日	是
江苏亿金	60,000,000.00	2018年05月03日	2022年04月28日	否
江苏亿金	20,000,000.00	2020年09月18日	2021年09月17日	是
江苏亿金	49,000,000.00	2018年09月28日	2022年01月06日	否
江苏亿金	60,000,000.00	2021年05月04日	2022年08月26日	否
江苏亿金	20,000,000.00	2021年09月18日	2022年09月17日	否
江苏亿金	12,0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11月28日	否
江苏亿金	10,0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11月28日	否
江苏亿金	10,000,000.00	2017年12月26日	2021年01月04日	是
华延芯光	180,000,000.00	2018年09月13日	2023年11月10日	否
平昌依米康	210,000,000.00	2019年08月08日	2030年08月07日	否
龙控软件	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1年06月15日	是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年07月13日	2021年12月02日	是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年04月19日	2021年04月17日	是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1年02月18日	是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3月31日	2021年03月31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依米康智能	50,000,000.00	2020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15日	是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依米康智能、孙屹崢、张菀	30,000,000.00	2020年06月01日	2021年06月01日	是
依米康智能、依米康软件、孙屹崢、张菀	20,000,000.00	2021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4日	否
依米康智能、孙屹崢、张菀	30,000,000.00	2020年02月10日	2021年02月10日	是
孙屹崢、张菀、龙控软件	20,000,000.00	2020年06月24日	2021年06月28日	是
孙屹崢、张菀	20,000,00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1年10月18日	是
依米康智能	50,000,000.00	2021年11月05日	2022年11月09日	否
孙屹崢、张菀	30,000,000.00	2021年06月26日	2022年06月27日	否
依米康软件、依米康智能、孙屹崢、张菀	25,000,000.00	2021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30日	否
孙屹崢、张菀	50,000,000.00	2020年07月15日	2022年01月14日	是

孙屹崢、张菀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2年07月02日	否
孙屹崢、张菀	11,000,000.00	2018年09月01日	2021年09月30日	是
孙屹崢、张菀	30,000,000.00	2018年06月28日	2021年07月08日	是
孙屹崢、张菀	50,000,000.00	2020年10月12日	2025年01月15日	否
孙屹崢、张菀	20,000,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12月06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人数	16.00	12.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5.00	11.00
报酬总额(元)	3,164,100.00	2,933,5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23,113,411.52		52,511,080.87	
其他应收款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1,861,228.78		11,861,228.78	
应收账款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98,675.0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994,800.70	32,562,800.70
其他应付款	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948,563.98	60,682,151.9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除上述事项说明外，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关联事项。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0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为 3.84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4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注：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1年12月24日，本公司从2022年1月1日开始摊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本年公司对股份支付进行修改的原因

由于激励对象范围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的调整，公司对原《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及原《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于2021年11月5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 主要修改条款

1) 修订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修订前：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信息数据领域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含依米康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符合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修订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信息数据领域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不含依米康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符合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2) 修订激励对象的范围

修订前：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60人，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修订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57人，为在公司信息数据领域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3) 修订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的数量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修订前：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43,747.0194万股的5.03%。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85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4.2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4.09%；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5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80%，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5.91%。

修订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43,747.0194万股的4.57%。其中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6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3.66%，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0.00%；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0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91%，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0.00%。

4) 修订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修订前：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黄建军	中国	财务总监	130.00	5.91%	0.30%
魏华	中国	技术总监	100.00	4.55%	0.23%
贺晓静	中国	董事会秘书兼 人事行政总监	63.00	2.86%	0.14%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共157人)			1,557.00	70.77%	3.56%
预留部分			350.00	15.91%	0.80%
合计			2,200.00	100.00%	5.03%

修订后：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157人）			1,600.00	80.00%	3.66%
预留部分			400.00	20.00%	0.91%
合计			2,000.00	100.00%	4.57%

5) 修订会计处理办法

修订前：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由于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需要承担限制性股票已归属但不能转让的限制，对应一定的限制成本。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扣除限制性因素带来的成本后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其中限制性因素所带来的折价价值，理论上等于买入对应期限认沽期权的价值。公司于董事会当日运用该模型以2021年10月25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 ①.标的股价：6.54元/股（2021年10月25日收盘价）。
- ②.有效期分别为：每个归属日后另行锁定的加权平均期。
- ③.历史波动率：深证综指对应期间的年化波动率。
- ④.无风险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对应期间的存款基准利率。

修订后：删除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会计处理办法。

5、其他

本公司2021年度信息数据领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5,112.5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93.36万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成都三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人民币37,143万元在成都设立合资公司--五八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利用各自优势共同实施数据中心产业整合，推动云服务的建设及运营。其中，依米康出资人民币11,142.9万元，占出资比例为30%；成都三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6,000.1万元，占出资比例为70%。合资公司--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4月13日设立，并取得由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持有合资公司30%股权，合资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2.本集团尚未对子公司缴纳的认缴出资情况（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已出资金额	尚未出资金额
龙控软件	4,000.00	3,000.00	1,000.00
依米康智能	6,312.50	5,050.00	1,262.50
腾龙资产	100.00		100.00
依米康信息服务	5,000.00	300.00	4,700.00
依米康云软件	1,000.00		1,000.00
曲水智成中心	3,200.00		3,200.00
曲水智控中心	500.00		500.00

3.本集团尚未对联营企业缴纳的认缴处置情况（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已出资金额	尚未出资金额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4,500.00	2,400.00	2,100.00
五八云（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1,142.90		11,142.9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本公司诉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642.26万元，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11月2日受理。2020年12月10日调解结案，被告同意支付本公司货款、保函费、利息、诉讼费合计509.65万元，本公司同意其分期偿还。自2021年3月起至6月每月底支付5万元，自2021年7月起至2022年3月期间每月底前支付54.41万元。截至目前，该案件还在履行中。

2.本公司诉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116.07万元，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7日受理。2021年11月8日，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作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川0191民初9615号)：1)解除本公司与被告（反诉原告）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2)被告（反诉原告）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货款1,079,280元；3)被告（反诉原告）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计算方式为：以1,079,28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的1.5倍从2021年5月6日起计算至款清之日止，计算总额不得超过81,440元）；4)驳回本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5)驳回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反诉请求。本诉案件受理费17,565元、保全费5,000元，共计22,565元，反诉案件受理费10,000元，保全费5,000元，共计15,000元，合计37,565元，由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2021年11月12日，山东舒尔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件等待二审开庭。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诉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2,825.34万元，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2月1日受理，2019年3月15日开庭审理，2019年5月23日二次开庭，2020年8月17日第三次开庭，2020年10月26日判决胜诉，判决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支付依米康智能工程余款和相应逾期利息。确认原告就原合同项下工程资产折价或拍卖

的价款优先受偿。2020年12月14日依米康智能已申请强制执行，财产过大，不具备执行条件，已经终结本次执行。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诉吉林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海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为404.78万元。2019年12月23日，吉林省永吉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吉林海王支付工程款保修金99.60万元，依米康智能需要先提交钥匙、密码、检测报告。依米康智能于2020年1月15日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改判支持依米康智能诉请，驳回吉林海王反诉诉请。二审于2020年8月12日开庭审理，2020年10月10日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原判，依米康智能2020年12月已提起再审立案，2021年4月8日已立案，再审听证完毕，再审被驳回，已向林省吉林市检察院申请抗诉，检察院抗诉中。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诉北京德生尚誉健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德生）、淄博德生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德生）关于投标保证金逾期未退还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430.08万元。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16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依米康智能胜诉，判决北京德生退还保证金100万元，淄博德生支付设计费152.4万元。2019年9月4日依米康智能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被执行人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2019年12月18日终止本次执行。2020年5月25日收到法院驳回追加其他股东为被执行人的裁定，2020年6月8日完成执行异议网上立案，2020年7月15日开庭完毕，2020年12月23日执行异议败诉，2021年1月12日已提请上诉，二审依米康智能胜诉，执行异议成立，已经恢复执行，执行中。

6.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258.80万元，依米康智能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发出的传票，2020年9月16日开庭审理一次，依米康智能反诉二期工程价款170万元。对方提起质量鉴定，依米康智能提起造价鉴定，两份司法鉴定报告已经出具，待开庭。依米康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法院通知，郑州景安与依米康智能工程之间诉讼案件追加依米康为被告。2021年9月10日及2021年10月11日两次开庭，一审判决依米康智能败诉，已提起上诉并缴纳上诉费，等待二审。2021年，公司结合案件实际情况及一审判决结果预计将支付违约金及维修费1,847,191.02元。

7.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诉曲靖市文化和旅游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3,786.33万元，依米康智能于2021年7月5日提交仲裁申请，曲靖仲裁委于2021年7月13日出具受理通知。已于2021年11月11日第一次开庭，仲裁委决定启动工程鉴定，待启动鉴定中。

8.西安丰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建设工程承揽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169.76万元。2021年6月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诉前保全冻结依米康智能银行账户264.33万元，2021年6月9日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阅卷，悉知对方询证函内容及传票开庭时间为2021年7月7日，未收到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依米康智能已于2021年6月17日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目前管辖权异议裁定已经作出，异议成立，移送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处理。原定2022年1月9日开庭，由于现疫情延期，已于2021年2月16日一审第一次开庭，我司提起印章鉴定申请，等待法庭裁定及第二次开庭。

9.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诉福建三宝钢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574.92万元，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30日受理，2019年12月2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0年5月29日二审维持一审原判，2020年12月28日再审江苏亿金败诉，计划继续申诉。

10.北京耸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159.4万元，2020年10月29日立案，2021年1月21日原告申请撤诉，北京市海淀区法院于1月21日已判决撤诉。2021年3月我司再次收到应诉通知，等待开庭。第一次开庭需要提供证据，现等待第二次开庭。

11.曹刚诉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临沧亿金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399.87万元，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7日受理，因该案涉及合同诈骗，临沧亿金已报案，已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中。

1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冷元诉上海璠佩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131.44万元，上海冷元于2020年10月9日起诉，将于2021年5月6日开庭，2021年5月8日判决，因被告未出席开庭，判决书以公告方式送达，目前公示期已结束，上海冷元于2021年7月28日申请执行，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30日立案，待分配执行法官。2021年12月15日王玉祥及被告公司被列入限制消费令名单，2021年12月22日，赵男男被列入限制消费令名单，2021年12月24日执行裁定书，被告暂无财产可供执行，故无继续执行的条件，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3.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诉北京华寅昊成投资有限公司、昊成顺平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案涉金额1,000.00万元，河北省顺平县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11日立案，等待开庭。

14.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诉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涉金额213.60万元，已交诉讼费，等待开庭。

15.史卓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亿金及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临沧亿金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一案，涉案金额456.00万元，已提出管辖异议，第一次开庭，需要现场勘查，等待第二次开庭。

16.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749,403.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749,403.88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2021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晟数据）20%的股权交由云晟数据实际控制人肖杨先生回购。截至2021年3月26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3,508.47万元，公司为云晟数据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其自身持有的云晟数据20%股权（对应3,360万元注册资本）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已解除质押，公司对云晟数据的担保责任已解除。本次变更后，公司不再持有云晟数据股权，云晟数据不再为公司参股公司。

2.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VALUEBIOTECH S.R.L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了医疗健康领域业务实施主体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瑞思）100%股权转让的股权交割手续。因公司参股子公司VALUEBIOTECH S.R.L意大利智能手术机器人技术研发公司（以下简称“VBT”）为医疗健康

领域的投资标的，为避免与桑瑞思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在剥离桑瑞思时计划在其股权交割完成后一年内出让所持有的VBT股权。公司持有VBT5.27%股权（对应VBT注册资本额为1,581.48欧元，实际缴纳注册资本金为769.23欧元，按照2016年11月25日实际支付算，实际缴纳注册资本金折合人民币为367.90万元），公司拟以人民币407.66万元将持有的VBT5.27%股权转让给关联法人桑瑞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VBT股权，VBT不再为公司参股公司。

考虑到VBT尚处于研发阶段，未实现盈利，经协议双方友好协商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参照VBT于2021年3月新引进投资者的增资价格确定，即2021年3月Azimut Enterprises S.r.l.投资200万欧元、取得VBT公司5,853.66欧元出资额，增资价格约为341.67欧元/股。本次转让VBT5.27%股权价格为540,338.86欧元，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欧元/人民币中间价7.5445元换算为人民币407.66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股权交割手续还在办理中。

3.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年11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2,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1,600万股，预留授予400万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3.84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相同。

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2021年12月24日为首次授予日，确定以3.8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60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腾龙资产100%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公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腾龙资产100%股权转让给腾龙数据（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数据），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腾龙资产全资子公司华延芯光与腾龙数据进行债务重组，上述交易价款合计35,037.809741万元，分为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两部分。其中：（1）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采用承债式转让方式，交易价款合计24,745.677556万元，其中腾龙数据承债金额为15,203.677556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9,542万元；（2）债务重组：华延芯光按照账面原值将其对腾龙数据享有的债权7,803.455225万元转让给龙控软件，加上龙控软件自身对腾龙数据享有的债权388.67696万元（扣除腾龙数据代垫整改款后的债权余额），债务重组完成后，龙控软件享有的腾龙数据债权本金为8,192.132185万元，利息合计2,100万元。

2021年10月25日，公司与受让方腾龙数据及腾龙数据实际控制人任少龙先生签署了附生效条款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日，腾龙数据、龙控软件及华延芯光于2021年10月25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债务重组协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尚未开始执行，腾龙资产2021年度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9.除存在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754.65	0.15%	359,754.6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754.65	0.15%	359,754.6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392,658.48	99.85%	35,230,023.51	14.84%	202,162,634.97	211,774,333.52	100.00%	31,648,475.57	14.94%	180,125,857.95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861,771.98	0.36%			861,771.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530,886.50	99.49%	35,230,023.51	14.89%	201,300,862.99	211,774,333.52	100.00%	31,648,475.57	14.94%	180,125,857.95
合计	237,752,413.13	100.00%	35,589,778.16	14.97%	202,162,634.97	211,774,333.52	100.00%	31,648,475.57	14.94%	180,125,857.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94,264.65	294,264.65	100.00%	公司已注销
其他零星客户	65,490.00	65,49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合计	359,754.65	359,754.6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8,571,725.52	7,928,586.28	5.00%
1-2 年	24,001,451.38	2,400,145.14	10.00%
2-3 年	29,081,299.17	8,724,389.75	30.00%
3-4 年	8,424,348.27	4,212,174.14	50.00%
4-5 年	8,974,667.93	4,487,333.97	50.00%
5 年以上	7,477,394.23	7,477,394.23	100.00%
合计	236,530,886.50	35,230,023.51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433,497.50
1 至 2 年	24,001,451.38
2 至 3 年	29,081,299.17
3 年以上	25,236,165.08
3 至 4 年	8,678,148.27
4 至 5 年	9,080,622.58
5 年以上	7,477,394.23
合计	237,752,413.1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1,648,475.57	6,402,350.53		2,461,047.94		35,589,778.16
合计	31,648,475.57	6,402,350.53		2,461,047.94		35,589,778.16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2,461,047.94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2,461,047.94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2,461,047.94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06,867,544.04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4.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11,359,610.22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7,442,792.16	204,543,418.77
合计	277,442,792.16	204,543,418.7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319,048.66	8,943,543.80
股权收购款		9,4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264,115,362.04	180,082,545.73
备用金	4,499,621.66	4,557,904.04
借款		3,870,000.00
其他款项	4,836,120.63	4,288,192.41
合计	279,770,152.99	211,142,185.9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98,767.21		6,598,767.2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871,406.38		-3,871,406.38
本期核销		400,000.00		4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7,360.83		2,327,360.8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573,797.30
1 年以内	111,573,797.30
1 至 2 年	82,368,092.77
2 至 3 年	83,167,164.39
3 年以上	2,661,098.53
3 至 4 年	1,116,681.02
4 至 5 年	1,341,725.26
5 年以上	202,692.25
合计	279,770,152.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598,767.21	-3,871,406.38		400,000.00		2,327,360.83
合计	6,598,767.21	-3,871,406.38		400,000.00		2,327,360.8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关联方	175,154,571.36	1-3 年	62.61%	
单位 2	关联方	52,294,000.00	1-2 年	18.69%	
单位 3	关联方	19,709,095.48	1-2 年	7.04%	
单位 4	关联方	13,965,889.00	2-3 年	4.99%	
单位 5	关联方	2,698,366.20	1 年以内	0.96%	
合计	--	263,821,922.04	--	94.2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2,135,675.73		512,135,675.73	509,135,675.73		509,135,675.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628,002.63		34,628,002.63	21,717,628.03		21,717,628.03
合计	546,763,678.36		546,763,678.36	530,853,303.76		530,853,303.7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龙控软件	29,404,669.46					29,404,669.46	
依米康软件	55,150,000.00					55,150,000.00	
依米康智能	118,914,550.00					118,914,550.00	
江苏亿金	204,041,456.27					204,041,456.27	
依米康冷元	20,400,000.00					20,400,000.00	
平昌依米康	81,225,000.00					81,225,000.00	
依米康信息服务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509,135,675.73	3,000,000.00				512,135,675.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川西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21,717,628.03	9,000,000.00		3,910,374.60						34,628,002.63	
小计	21,717,628.03	9,000,000.00		3,910,374.60						34,628,002.63	
合计	21,717,628.03	9,000,000.00		3,910,374.60						34,628,002.6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5,457,251.12	381,541,851.25	397,434,411.29	370,905,605.15
其他业务	6,768,555.03	356,341.68	6,673,645.58	1,107,036.29
合计	492,225,806.15	381,898,192.93	404,108,056.87	372,012,641.4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精密空调设备及服务	485,457,251.12		485,457,251.12
其他收入	6,768,555.03		6,768,555.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区	11,412,901.64		11,412,901.64
华北区	124,481,963.72		124,481,963.72
华东区	169,347,163.45		169,347,163.45
西北区	23,534,059.15		23,534,059.15
西南区	78,077,550.43		78,077,550.43
中南区	85,372,167.76		85,372,167.7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信息数据领域	492,225,806.15		492,225,806.1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94,091,723.39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94,091,723.39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0,374.60	3,217,628.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560,625.1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4,700.00	
合计	45,395,074.60	-26,342,997.1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12,100.40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9,168.51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之“51、递延收益”和“84、政府补助明细”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0,111.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江苏亿金收取客户延期付款利息
债务重组损益	488,449.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债务重组利得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4,757.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00.00	系子公司江苏亿金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款项在本期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1,179.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58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1,466.57	

合计	3,735,384.64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35,230.2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6%	0.0690	0.0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7%	0.0605	0.06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